

長進與豐盛(李慕聖)

目錄：

序言.....	2
一、個人生命的長進.....	4
1、常常與主同在（不要模仿人）.....	5
2、跟上時代之光（不要彰顯自己）.....	10
3、要有實際操練（不可有小圈子）.....	15
4、連接生命的流（不偏重工作的流）.....	25
5、要與主有聯合（不憑自己的意思）.....	41
6、要看見真異像（不端自己的金碗）.....	44
7、向神心存誠實（不可虛浮狂傲）.....	46
8、接受神的栽培（不可假冒屬靈）.....	49
9、照神的意思（不照我的意思）.....	53
10、向神謙卑誠懇（不驕傲不自是）.....	55
11、在基督裡被造（不可違背神的心意）.....	58
12、背著十字架跟從主（不要有自己的主張）.....	84
二、團體生活的豐盛.....	87
1、基於神的帳幕在人間（以馬內利）.....	87
2、不受宗教形式的轄制（順從生命靈的律）.....	104
3、住在基督裡（生命相互交流）.....	113
4、藉十字架活出新生命（活出新婦式的教會）.....	118
5、教會是生命的團契（顯出基督愛的實際）.....	149

序 言

同工們！今天神給我們預備這個寶貴的機會，能夠在他的名下有聚集，在他面前有敬拜，這是神對我們特大的恩典。是神看顧我們、保守我們、不忘記我們、抬舉我們的憑據。我們要同心合意的將感謝、讚美都歸給愛我們的主。

今天我靠著主的恩典，在神面前禱告又禱告，神就放在我裡面有一個意思，就是今天我要給弟兄姊妹交通的一個題目，就是“長進與豐盛”。或者說，一個人蒙了神的恩典，接受了耶穌基督為自己的救主，神就給他一個權柄成為神的兒子，因此呼叫主為阿爸父。既成為神的兒子，從此與神的關係就

是生命的關係，這關係是永遠不能斷絕的關係。所得的生命也是實實在在的，千真萬確的。是聖靈住在他的心裡，是神的自己住在他的心裡，是愛我們救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住在他的心裡。這生命如何得以長進，如何達到豐盛的地步，就是我這次交通的主要內容。

這種與神成為生命關係的實事，完全是神自己作成的，是發自於神的愛，是由於神的公義。我們從接受主為自己生命的那一天起，我們的生命、我們的環境、我們的認識、我們的觀點、我們對事物的看法……猶如進入另外一個天地。這樣的改變絕不是一個道理，也不是某種宗教形式所能作得到的。乃是由於主耶穌基督那從死裡復活的又真又活的生命的能力。這生命因著我們的相信，就住在我們各人的心裡面。是實實在在的，是不能否認的，是任何人也不能奪去的，因為我父比萬有都大。我們既得了基督耶穌那復活的生命，就要見證神那唯一的救法，就要傳揚神的福音。誰也不能限制這莫大的能力，因為這是生命的能力。無論有多少重的壓力，它都要茁壯的生長。

但是，另一個問題又來了，我們既然有了主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的生命，為什麼還會軟弱、還會失敗、還會出偏差呢？這個問題我們需要從生命的性質和生命表現的特點來理解。我們每一個基督徒所得的生命既是基督的生命，這生命有兩方面的表現，我們對那一方面都不可忽略。若偏於任何一方面，我們的生命就不可能彰顯得合乎神的心意；更不可能很好的，完整的見證神的自己。今天教會的難處就在這一點上。我們雖然都在追求主，追求討神的喜悅，也都有了一點這一方面的生命經歷，可是這兩方面我們沒有保持平衡，所以就出現很多不同程度的問題。

我們雖然得著了基督的生命，卻是不曉得如何保持這生命的平衡性。少一疏忽，工作就出現很多偏差，也產生了很多困惑，這是十分可惜的。

基督徒因信所得的生命，是基督從死裡復活的生命。這生命有兩方面的表現，這表現從哪裡能顯明出來呢？我簡單地說：一個是屬於個人的；一個是屬於團體的。或者說，也就是個人的靈性生活與教會的團體生活。這兩方面的生活必須要保持平衡，缺一不可。若是專注重一方面，就會發生很多偏差。只注重個人與主的關係，雖然這很重要，卻失去了肢體的平衡性，就會陷入自己的圈子裡，太過狹窄，和肢體脫了節，主就不能從我們身上得著榮耀；人也不能從我們身上看見基督耶穌的榮美；隨之而來的，就是工作方面的爭執、信仰方面的爭執、同工之間的矛盾、各個教會之間的矛盾，一齊都發生了。

目前中國的家庭教會中，發生的比較嚴重的問題，就是注重團體性的。由於注意工作發展忽略了個人性的靈性生活，因此也發生了很多矛盾、衝突。似乎都是在傳揚福音，為基督耶穌發熱心，卻不能同心合意的去事奉。這是最令主傷心的，也是使教會受虧損的最大原因。

因著這個事情，這兩天我們在神面前關於這方面有點交通。求主給我們一點亮光，知道當如何追求個人與主的關係；更追求與同工之間、肢體之間的平衡關係。這樣就能夠使教會生活過得合上神的心意，也消除了同工之間的隔閡，好同心合意的傳揚主，讓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身上正常的彰顯他的榮美。

一、個人生命的長進

現在我們先看一點聖經：

“耶穌上了山，隨自己的意思叫人來，他們便來到他那裡。他就設立十二個人，要他們常和自己同在，也要差他們去傳道，並給他們權柄趕鬼。 可 3:13-14

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。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，他就剪去；凡結果子的，他就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現在你們因我講給你們的道，已經乾淨了。你們要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裡面。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；你們若不常在我裡面，也是這樣。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；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什麼。人若不常在我裡面，就象枝子丟在外面枯乾，人拾起來，扔在火裡燒了。你們若常在我裡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裡面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就給你們成就。你們多結果子，我父就因此得榮耀，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。我愛你們，正如父愛我一樣；你們要常在我的愛裡。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，就常在我的愛裡；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，常在他的愛裡。約 15:1-10

我為主被囚的勸你們，既然蒙召，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；凡事謙虛、溫柔、忍耐、用愛心互相寬容、用和平彼此聯絡、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。身體只有一個、聖靈只有一個、正如你們蒙召、同有一個指望、一主、一信、一浸、一神、就是眾人的父、超乎眾人之上、貫乎眾人之中、也住在眾人之內。我們各人蒙恩，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。所以經上說：“他升上高天的時候，擄掠了仇敵，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。”（既說升上，豈不是先降在地下麼；那降下的，就是遠升諸天之上要充滿萬有的。）他所賜的有使徒；有先知；有傳福音的；有牧師和教師；為要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。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，認識神的兒子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。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，中了人的詭計，和欺騙的法術，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，飄來飄去，就隨從各樣的異端。惟用愛心說誠實話，凡事長進，連于元首基督。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，彼此相助，便叫身體漸漸增長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。弗 4:1-16

1、常常和主同在（不要模仿人）

馬可福音三章 14-15 節告訴我們：主耶穌周遊四方傳道。過了一段日子之後，就開始做了一個工作，把眾門徒都找來，從他們當中揀選十二個人，稱他們為使徒。

這十二個使徒是早期能把福音傳出去的基礎，是神的國在人中間建立的奠基人。這十二個人的職份非常重要，神藉著他們把福音帶給整個世界。因此，主耶穌在揀選門徒之前，其它福音書記載，主首先上山有整整一夜的禱告。第二天早晨，把門徒找來，從他們中間選了十二個人，稱他們為使徒。

叫他們作什麼呢？從表面看，是叫他們幫助他做工作；叫他們完成天國的使命。可是馬可福音記載的很清楚，把他們選召出來之後，有一句話很重要：“叫他們常和自己同在。”然後差他們去傳道。主耶穌把他們揀選出來，第一個意義是說，叫他們常和自己同在。按時間的順序看，他們已經有一年多的時間和主在一起，聽耶穌講道，看主耶穌行神蹟奇事，跟著耶穌跑來跑去，和耶穌生活在一起，吃飯、睡覺都在一起。但按神的心意說，這短時間的與主同在的生活，就讓他們代表掌管神的國度，承擔他的使命，那是遠遠不夠的。還需要長時間經過造就，使門徒認識他的自己，才能正確地把他傳揚出去。或者說：只有真正認識主基督耶穌的人，才能真正地見證主，傳揚主。

一個人若不認識主，怎能見證主呢？因此，主耶穌先叫門徒們注重和自己的關係，然後才差他們出去，作拯救罪人的工作。從這裡我們看見，我們都是主所呼召的人。主把我們從不同的環境中，從人群中把我們選召出來。召我們出來幹什麼呢？大家都明白，是為叫我們跟從他、服事他。

一談到事奉主的時候，我們的第一個思想是什麼呢？就是要為主工作。我在年輕的時候也是這樣的

光景，蒙召之後，整天所想的，所禱告的、所查考的都是怎樣為主工作？既然主把我呼召出來，我當有什麼心志為主工作呢？怎麼樣為主傳道呢？要作一個什麼樣的傳道人呢？那時，我每天都在想這些事。也下工夫看了很多傳記：這個傳道人怎樣？那個傳教士如何？我要像某某宣教士一樣去救靈魂；也要像某某屬靈人一樣跟從主……。這樣的光景不只是一年、兩年，一連十幾年的光陰過去了，我還是摸不著真正的方向，找不著事奉的中心，不知道該如何事奉主才好。

效法這一個人，過了一段日子，看一看不是方向；再效法那一個人，又過了些日子，想一想也是不行；再效法另一個人，考慮一下，還不是道路；學來學去，什麼人都不是我所效法的，什麼功課也都沒有學成。某某人所蒙的恩典我得不著，他的恩賜我更是望塵莫及。有一段時間，我想學宋尚節博士，他是如何講道的！為什麼那樣感動人？可是我學不來。

記得有一次我在杭州讀書，在一座小山上有一個小團體，是宋尚節博士的一個大弟子在那裡講道。他是從宋博士承受訓練工人的托咐，他辦了一個造就工人的小團體。北京一個，杭州一個。很多人告訴我說：這個人講道真像宋博士的樣子，聲音、動作都像宋博士。我很羨慕去聽聽他講道。我沒有見過宋博士，我父親見過他。宋博士全世界聞名，在中國更聞名了！神藉著他復興東南亞教會、南洋群島教會。是一個大佈道家、大奮興家，誰不佩服？誰不仰慕呢？我那時還很年輕，剛剛蒙恩，更願意找一個榜樣照著去學。這個宋博士的大弟子既然像宋博士，我很想去看看他是如何講道的。

那是一個主日上午，我們幾個同學一同去聽他講道。聽了一個上午，他的動作，不管是捶桌子，還是摔茶杯，或是跺地板，見過宋博士的人都說，他的動作和宋博士一模一樣。可是有一點，無論他怎麼喊叫，我的心裡都不受感動。茶杯都摔碎了，我也沒有受感動；地板跺得很響，我還是不受感動，我只是吃驚，裡面並不受感動。於是我就向主認罪：“主啊！我的心太硬了，我怎麼不受感動呢？人家像宋博士一樣。宋博士講道，成千上萬的人都受感動。無論是貧民、軍人、作官的、還是文學家，都受感動。我這個小孩子為什麼不受感動呢？大概我是一個不配蒙恩的人吧！但神揀選了我是真真實實的，我不能否認，可是我沒有效法的模式怎麼作你的工人呢？”

當我聽完道下山的時候，心中十分憂愁。我問一個同學說：今天上午你聽的如何？他說：不知怎的，我心裡不受感動。我說：我們錯了。為什麼呢？人家是宋博士的大徒弟，講道的樣子與宋博士一樣。聲音一樣，動作也一樣，我們怎麼不受感動呢？恐怕我們裡面有問題了，要好好認認罪求主憐憫我們。這個懸案一直擺在我的心裡。雖然在讀聖經或交通的時候斷斷續續有點亮光，還是不知道這是為什麼。

過了許多年之後，我才明白了。藉著什麼事叫我明白的呢？那是在一九八四年的時候，有一天，一位弟兄對我說：“我有個托咐，不如說願望好了。我想做一件工作。”我問：“做什麼工作呢？”他說：“我想把叔父的牌子再豎立起來。”他的叔父是誰呢？是耶穌家庭的創辦人之一。曾被主使用，復興了長江以北的教會。當中國解放之後，他們的組織“耶穌家庭”被拆散了。他的叔父當時也被關在監裡，後來被主接去了。過了幾十年的今天，耶穌家庭這個組織沒有了，雖然名字還有，影響還有，具體的工作沒有了，牌子沒有了。

這位弟兄是從小跟著叔父長大的，一直受著耶穌家庭生活的影響。這個團體雖然被取消，他的叔叔也被主接去，他卻不死心，要立志把叔父的牌子再豎立起來，重新再建起一個耶穌家庭來。於是他就跑遍全國各地方，瞭解耶穌家庭的人，去打聽、去採訪，問那時叔父的工作情況；各地耶穌家庭的工

作情況。收集了很多材料，預備成立“耶穌家庭”。

這次他問我的目的，是看我對這個事情有什麼感動，有什麼亮光。我對他說：“弟兄！你的心願很好。我小的時候，媽媽也曾帶我到“耶穌家庭”生活過一段日子，對我人生的影響很大。所以我是想與你一起把這個牌子再豎立起來。再者，我也很尊重你的叔父，很仰慕你的叔父。他的事奉的確影響了很多靈魂，影響了長江以北的很多教會，這是不能否認的。神使用他在那個年代中做了許多工作。他已經把當走的路程走完，到主那裡安息了。現在你還想把叔父的牌子再豎起來，重新辦個“耶穌家庭”。這個心志是很好！但有一件事我想問問你：你有你叔父的靈感沒有？感動你叔父的靈，感動你了沒有？你叔叔當初是變賣一切周濟窮人跟從主的，沒有任何人支持他。他有感動、有亮光、被主的話光照，雖然他年紀很輕，家道豐富，卻毅然決然的把一切變賣了周濟窮人，甘願討飯傳福音。兄弟！你有這個靈感沒有？你有這個亮光沒有？你有這個托咐沒有？今天你認為有托咐，我認為這是你的願望，要把“耶穌家庭”的牌子豎起來，好叫別人看你屬靈。但你叔叔卻沒有這個願望，他是被主的話光照，被主的靈感動，不得不這樣做。不能為自己安排，不為自己的生命憂慮吃什麼、喝什麼，這一切統統都打破了。所以，神才使用他。用他的亮光照亮了當時的世代和當時的教會。”

我如此一問，他吃驚的說：“哥哥！你提醒了我。我沒有這個亮光，我也沒有這個托咐。不要說像叔父一樣，把一切的田產都賣掉，就現在把我僅有的醫生收入全部賣掉，恐怕也辦不到。如果把我的一切都分給窮人，我吃什麼呢？我和妻子靠什麼生活呢？再者，周圍的人和親戚朋友能諒解我嗎？恐怕要說我是神經不正常了。”

後來我們一同禱告後，他說：“不要說把我叔叔的牌子豎立起來，就是別人說我一句壞話，論斷我一次，我心裡還幾天放不下，我怎麼配接受叔父的使命呢？”

我們這一次的交通，主也使我裡面受了光照。叫我知道神使用每一個人都有神的美意，都有原因。就好像今天的“號碼鎖”一樣，對準數碼，便能打開。對不住數碼，就不能打開鎖。一個人他能對著了神的光，裡面就受光照、生命就得造就、就能被神破碎、被神摸著了。他不能再有自己的成份，願意將自己交在主的手裡面。主看見了他這一點，就使用他這一點，在他所處的時代中，發出特別的光來，這個特別的光就是當時時代的道路；就是當時教會的道路。

的確，“耶穌家庭”剛開始的時候，那些聖徒們是把路走出來了。當時的教會和許多愛主的人不是沒有感覺，都有感動說：“不要愛世界，不要為自己積蓄田產，要奉獻為主活著。”雖然聽聽，看看，裡面也受一點激勵，但真正把路子走上去的，甘願肯順服破碎自己的，卻是極少數的那幾十個人。別人還說他們是異端，是狂熱分子，是被邪靈附著了。那時有許多人譏諷他們，攻擊他們，定他們的罪，他們一聲不響，禁食禱告，忍受逼迫，離開家鄉。姊妹占多數，在一走過最窮苦的生活。吃什麼呢？喝野菜湯。有時間就去傳福音。他們如此的生活，把當時的教會震動了。

在他們的愛火燃燒之下，很多人願意撇下一切跟從主。這是因為他們自己遇見了主，得著了主的光照，這光就自然而然的反映出來了。雖然人不肯接受，不肯承認，因為黑暗是不願意接受光的，但是黑暗卻勝不過光。那是時代的路，跟上去的，就蒙了恩典；跟不上去的，就被拋在後邊，他的船就擱淺了。當時的人還看得不夠清楚，十年之後，二十年之後，政治局勢一改變，多人才發現，那些聖徒們變賣一切跟從主才是一條真正的路，我們怎麼跟不上去呢？那些田產扔也扔不掉了！只好為著自己

肉身的一切去承擔罪名。承擔時代的罪名，承擔政治的罪名，一生後悔莫及。

2、跟上時代之光（不要彰顯自己）

為什麼呢？他們沒有跟上時代之光。所以，一個人被神使用，跟不上的人就擱淺了。不管外邊如何屬靈，如何宗教化，那不是工作，對人靈魂深處沒有起什麼影響，沒有起震動作用。不能把人的靈魂轉變過來，不能把他們的人生觀轉變過來，卻給人很多知識、道理、規矩。那不過是宗教的影響，卻沒有真正的生命之光，沒有真正的生命之路。神在每個時代都在向前走，每天都在走，在每個人的前面走，看誰能跟上他的腳步？跟上的人就是在那個時代合上神心意的人；跟不上的人就落下去了。屬靈的歷史總是這樣往前發展著的。

主耶穌受洗之後，約翰喊著說：“看哪！神的羔羊，背負世人罪孽的。”（約 1:29）約翰的這一個看見，這一個認識可真是不簡單。今天我們對聖經很熟悉了，聽起來似乎很簡單，要知道這是神特大的啟示和光照。兩千年過來了，時間可以證明，約翰的見證是永遠的見證。因為他見證的是耶穌基督是救主，是背負世人罪孽的救主。從道理上看很簡單，但從生命經歷講，可真不簡單。

有一天，我在思想：施洗約翰為耶穌作這個見證真不容易！是冒著生命危險作的這個見證。為什麼呢？當時社會的思想意識，從大祭司到老百姓，都在思想什麼呢？我們是屬神的民族；我們敬畏耶和華；我們是特選的民族；我們怎樣和神發生關係呢？怎麼樣叫神使用我們、祝福我們呢？每年有一定的節期，帶著羊到耶路撒冷聖殿，交給祭司察看，然後宰掉。祭司將肉獻在壇上，拿著血在殿裡灑一圈，進到至聖所裡向神禱告。出來之後，對你說：“回去吧！耶和華悅納你了，你的罪得了赦免，可以平安的回去了。”這是他們的信仰生活。

我這一年能不能蒙神賜福，是看我的獻祭是否蒙神悅納。是用這種方法得神祝福、蒙神保護、得神拯救的。不僅在聖殿裡是如此；在生活當中、在家庭裡，從老到少都是這種觀念，充滿了猶太人的思想。要贖罪只有這一條路：把羊牽來，叫祭司察看，沒有殘疾，可以殺掉獻祭。這個格式誰也不能更改，幾千年來都是如此。而施洗約翰卻喊著說：“這是神的羔羊。”他是誰呢？是一個拿撒勒人的木匠，是一個鄉下的窮木匠。說他是神的羔羊，他能為百姓贖罪，這個話敢不敢講呢？

倘若在一個國家中，誰敢說除了首腦的思想外，還有第二個思想可以治理國家呢！誰若敢說，他就是現行反革命；就有生命的危險。在猶太人的國家裡，比其它國家更為嚴重。他們從老到小都是這種傳統思想，我們雖是有罪的人，但我們是神的選民。我的爺爺或爸爸今年向神獻過祭，蒙了神的悅納，我們就沒有罪了。神就要祝福我們：種地神祝福，做生意神也祝福，出也蒙福，入也蒙福，凡事神都要祝福我們。為什麼呢？我們獻過祭了，我們的罪蒙了耶和華的赦免。這種思想在猶太人心中是根深蒂固，貫串了每一個猶太人的靈魂。

但是現在有一個先知竟然喊著說：這是神贖罪的羔羊！這樣宣告的意思就是說：猶太人的聖殿沒有意思！大祭司的工作空得很！殺牛獻羊沒有價值，不能贖你的罪。真要贖罪，惟有這個人才能贖你的罪。這個宣告否認了他們的信仰，否認了他們的宗教。

以猶太人的眼光看，而耶穌是拿撒勒的木匠，是靠近外邦的，是不潔淨的，是個瘋子，是精神不正常的。叫他替我們贖罪，代替我們的祭司制度，這不是太膽大了嗎？但他們對施洗約翰來說都非常敬仰，很多人去聽他講道，並到曠野去受他的洗。他的話有權柄、有能力，責備法利賽人；責備祭司。

約翰敢這樣為耶穌作見證。這個偉大的見證真是不得了！真是驚天動地了！也沒有人敢責備他；沒有人敢迫害他；也沒有敢抵擋他；也沒有人敢定他是反革命。

為什麼呢？約翰說：我從前不認識他，怎麼也不會想到彌賽亞是這個窮木匠。按人看他是親戚，是表兄弟。他比耶穌大半歲，耶穌是他的表弟。但約翰是祭司家裡的人，是在京城住。而表弟是一個鄉下人，沒有讀過書，沒有進過拉比學校。我是祭司的孩子，也讀過拉比學校。按今天的話說，是神學畢業生。他連聖經都不熟悉，還是加利利人，靠近外邦地方，不潔淨。而我是祭司家裡的人，是聖潔家族。而他是一個窮木匠，怎麼可能是我們民族的贖罪羔羊呢？還是世人的贖罪羔羊。我怎麼也想不通是他！法利賽人多得很！文士多得很！拉比多得很！哪個聖經不熟悉呢！哪個律法不熟悉呢？我沒法認識他。你憑著宗教思想，憑著宗教觀念，憑著文化薰陶，不能認識耶穌。拿今天的話說，你今天神學畢業了，卻不一定認識神。

憑著我們的頭腦知識，怎麼會認識主？是憑講道理認識主；在讀屬靈書籍上認識主，這是認識主的知識增加了，但和神之間的關係有沒有親近？心有沒有向主敞開？恐怕很多人的心並沒有向主敞開，反而和神的關係疏遠了。在初信主的時候什麼都不懂得，熱心得很！愛主的心迫切得很！看見弟兄姊妹，比同胞還要親。但信主一年、二年之後，就開始看弟兄姊妹的毛病，也嫌傳道人講的道理不好。說起來就是這個是異端，那個是正統，裡面就混亂起來了。

走哪一條路對呢？裡面摸不著路了；和什麼弟兄姊妹來往好呢？稍不注意就是濫交了；就是進入異端了；就是走錯路了。一時之間，各樣的言語都來了，各種的說法莫衷一是，摸不著方向了。一見弟兄姊妹，先談談看，你的信仰是否正確？不正確，我不與你來往，若來往就沾染污穢了。結果神在哪裡？在書本上、在講臺上。失去了和神的親密感，沒有生命的聯合了。這能見證主嗎？

原因在哪裡？道理深嗎？方法好嗎？都不是的。有一點很重要，無論誰接受主之後，他的生命只要和神發生了關係。不是和某個團體發生關係，不是和宗教儀式發生關係，不是和經典發生關係，也不是用某種道理把人說服，乃是生命裡面碰著了十字架，心靈深處起了翻天覆地的變化，這證明他已經是一個基督的門徒了。不僅是門徒，更是天父的孩子，與天父的生命聯結起來了。他可能會偶然軟弱、冷淡，但他不可能把主丟棄掉。即使有一天他跑到世界裡面去，神還要藉人藉事藉著管教帶他重新回到主面前。為什麼？他有主的生命在裡面。生命的關係太牢固了，沒有人能把這個關係打破。

所以約翰說：我從前不認識他，現在卻曉得了。如何認識的？是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告訴我，你看聖靈住在誰的身上，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。我看見了，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。這個見證真實得很！我不是偶然見個異像、或做個異夢、或被提到某處看見聽見了什麼，都不是的。也不是有了特殊的宗教經驗，而是我看見了聖靈的工作。我認識了聖靈，承認了聖靈，我傳道是靠著聖靈，叫人悔改也是靠著聖靈。我不用傳統思想，律法觀念，因聖靈在我裡面。聖靈是神自己，聖靈在裡面指示我。聖靈若不開我的心竅，我不認識拿撒勒人耶穌是誰？可能我要說耶穌是我的表弟，是鄉下人，生活窮苦，沒有文化，沒有社會地位。我是耶路撒冷城的人；我的父親是祭司；我是尊貴階層的人；我只不過和他是親戚關係而已。

但聖靈一光照，我看見並不是如此。我的地位不可靠，工作不可靠，知識不可靠，因為不是生命的東西，這一些都不能拯救人。生命若沒有變化，光活在宗教裡面，活在知識裡面，那不起作用，那是

外邊的裝簧。裝簧好不一定貨色好，可能還有假冒在裡面。但生命卻是裝不來的，草就是草；麥子就是麥子；樹就是樹。生命是從裡面自然而然成長的。生命從哪裡來？生命就是我因信所得著的聖靈。聖靈叫我看見了，聖靈開了我的心竅，聖靈在我裡面作工，我知道我是罪人。聖靈若不感動我，我不承認我是罪人，不承認我比別人差，不承認我不如別人。聖靈一感動，我就僕倒在地，承認我是大罪魁！誰都比我好，主啊！赦免我的罪。聖靈一作工，不是別人不好，是我不好。因我和你之間已經出了問題，這樣才能俯伏下來認識自己。

從此叫我看見，耶穌這個木匠不是一般的木匠；耶穌這個窮人不是一般的窮人；耶穌這個鄉下人不是一般的鄉下人，他乃是至高神的兒子。他之所以成為鄉下人，成為木匠，成為窮人是為要擔當人的罪，體恤人所受的痛苦，所以他凡事受過試探和別人一樣。耶穌道成肉身來到世上施行拯救人的工作，不是用道理感化人；不是用工作約束人，而是用生命來代替生命。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，好使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。耶穌背負了世人的罪孽，罪一除去，義就來了；舊造一除去，新造就產生了。亞當的生命一被定罪，基督的新生命就彰顯出來了。

約翰看見了，不但這一次看見，第二天還見耶穌行走。他大聲說：“這是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。”他這一喊不得了，他培養的門徒馬上離開他，跟著耶穌走了。但約翰一點沒有嫉妒的心。他沒有說：‘安得烈！約翰！你們是我的門徒，跟他幹什麼呢？我不是白白地培養你們嗎！’約翰並沒有這樣的心態。就是他的門徒在約翰面前聳恿說：拉比！從前同你在約但河外，你所見證的那位，現在施浸，眾人都往他那裡去了。（約 3:26）你給他開了路，現在他遠超過了你。人都到他那裡去，我們就沒有工作了。真想不到約翰卻說：“他必興旺，我必衰微。”這句話真好得很！神之所以用約翰，讓他為主作開路先鋒，用約翰為他作見證，因神知道約翰的心。不搶佔他的工作；不搶奪他的榮耀；不把人領到自己的面前。施洗約翰知道誰是救主！我只是介紹人，我不是主人，你們應當跟著他去。他裡面一點沒有不舒服的感覺，反而說：“他必興旺，我必衰微。”他裡面是歡歡喜喜的。他真是神僕人的好榜樣。

3、要有實際操練（不可有小圈子）

今天我們事奉主有一個大的難處，就是小圈子太多了！小圍牆、小籬笆到處都是！有一次，我到南方的一個村子去，那裡有兩個聚會地方。我先到其中一個地方，剛剛坐下，還沒有來得及喝茶，那邊的弟兄就找來了，說：“弟兄！到我們那裡聚會去。”這邊的弟兄說：“怎麼到你們那裡去！先到我們這邊來，就得先給我們聚會！”他們互相爭執起來。我說：“聚會的時間你們可以商量著安排，總得有先有後。因為在一起聚會人太多，環境又不許可，可以分開按時間先後聚會。”一個弟兄爭著說：“應該先在我們這裡聚會！”我問：“為什麼先在你那裡聚會呢？”他說：“因為這個村子裡信主我是第一家，我家先有聚會，以後他們另外設立聚會，他們應當在我後邊。”另一個弟兄說：“你不對！你是糊裡糊塗聚會。沒有長老、沒有執事，我們這裡先有聖職，我們代表教會，先給我們聚會。……”。

我真是作難得很！同工們！看見沒有？他們以為聚會就是最優先了。為什麼要聚會呢？是把人領到人的面前去。他們的目的是：我有優先權，該給我聚會。弄得信徒不知所措。誰代表教會呢？按人所說的算數嗎？今天中國教會的難處就在這一點上。

福音的傳揚已經不是大問題。雖然有環境的逼迫，不管是中國的南方或北方，都不能影響信徒們的

信仰。尤其北方，每逢聚會前就已經準備好了。若果真有逼迫臨到，很少有人放棄信仰，甘願為主受苦。現在的難處在於：都要先占一個位置：“我代表教會，我最正確。”這一點鬧得不亦樂乎。到處都有這個現象，真使主傷心！不但主傷心，連外邦人都譏諷。

還有一次，我到一個地方，這個村子裡有三個聚會點。當地有一個小學教師渴慕信主，聽說我去了，就對我說：“我很渴慕信主，……。”我說：“你可以與他們一同敬拜事奉主。”他說：“我加入哪個教會呢？三個地方都不同心。我到這邊來，那兩個地方的信徒說：他們的信仰不對，道理錯了，應該到我們這裡來聚會。三處都在爭我，後來我哪個地方也不敢去了，只好蹲在家裡。”

我聽了心裡很難過！從前這個村子裡，沒有人信耶穌時，福音好傳，他們一聽見耶穌的名字，馬上就有人信了耶穌。那時雖然人數不多，信徒們都是同心合意，屬靈空氣很好。但是，信主的人數多起來，已經有三個聚會的地方，幾年來還是這三個聚會的地方，福音卻傳不出去了！一個靈魂都沒有加入教會！為什麼呢？各自為是，各佔據點，誰還去關心靈魂，誰還去搶救靈魂呢？

這些問題擺在中國教會面前，到何時能夠解決？神不是不復興中國的教會，越復興問題越多，叫主沒有法子做復興的工作了。到底毛病出在哪裡？帶著這些疑問我在神面前迫切禱告，深深地思索。一天，我讀聖經，讀到馬可福音第三章，就是耶穌揀選了十二個人，設立他們的使徒。設立他們幹什麼呢？做工作嗎？到各地為主開路嗎？是建立勢力範圍的嗎？不是的。聖靈說：叫他們常與主同在。

他們應當學的功課就是多和主同在。不單是要看耶穌行神蹟奇事，那是暫時的；也不是光聽耶穌講道，那也是外面的；關鍵是要叫他們和主生活在一起，住在一起，看主如何禱告？看主怎麼生活？看主怎麼休息？看主怎麼和人交接來往？藉著這樣實地的學習，能夠體會主的心意，能夠明白主的旨意，主才能夠對他們放心，才可以差他們出去傳道，代表主見證真道。

因此，今天我們各人跟從主、追求主、認識主，和主的交通，這一點非常重要！所以我說，基督徒生命的兩方面，首先應該注意的是個人和主關係的建立。個人和主建立了正確的關係，就像大衛在神前所禱告的一樣：“神阿！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，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。”（詩 51:10）心態放正了，就有了正確的追求和認識。不像信佛教的人一樣，與老佛爺不一定發生私人關係。他們有教規，有清規戒律；天主教是念經，念完經就可以了；道教更不用提了。私人生活怎樣，它們根本不管。政治也好、哲學也好、教育也好，它們都是在人前的活動，在人前的表現能說得過去就可以。人都稱讚你、擁護你，高抬你，你就是在人前的成功，你就成了人上人，這就說明你這個人的人生就沒有白費，就有價值。世上的人和其它宗教都是用這個標準來衡量人生的。

惟有信基督的不是如此。真正作了基督徒以後，不是看你的工作偉大、成績輝煌；不是看你的學問高深，都不是的。是看什麼呢？是看你的私生活有沒有改變；是看你的心思意念是否純貞；是看你的一言一行是否都照主的話去行，都是為叫主喜歡，要合乎主的心意。只有照主的話去行，良心才無虧，才配稱為基督徒。

我們認罪，是認什麼罪呢？不是光認大罪。就是平常與人發生衝突矛盾瑣碎事情，還必須要先來到主前承認自己的過犯：主啊！我的心不夠愛你；我的心不夠誠懇的向著你；我又因某些小事與人有了爭執，求你赦免。如果一個信徒肯先把自己的心擺出來，他的禱告不但蒙神悅納；他的生活也會有大的改變；對人對教會就會有大的影響力。主的福音到了人的心裡，誰也不能拿去，也逼迫不掉，殺戮

也殺不掉。為什麼呢？因為這福音成為他的生命！不是道理，不是教義，不是規矩，而是生命和主聯合起來了。所以，神的福音無論到哪裡，不管怎樣逼迫，真正相信主得著主生命的人，哪怕只有一個人，福音的種子已經生了根，只會開花結果，不能被消滅的。

主耶穌叫門徒注意和他的關係。靈性的好壞不是看你忙碌與否；不是看你恩賜大小；不是看你道理懂得多少，乃是看你私生活和主的關係怎麼樣？有沒有遵行神的旨意？所想所念的是否合乎神的旨意？各人家裡的生活能否叫主鑒察悅納？這是一個基督徒最起碼應該注意的。

今天中國家庭教會的難處是：都在面向工作。面向工作不是不好，而是不夠完備。有些人只注意為主工作，卻忘記了自己和主的關係，工作一忙，就忽略了與主交通的生活，忙得私人生活就不提了。一思想就是工作，一動就是工作，在人看是很熱心，可是他和主的關係到底如何？和主有交通沒有？可以說沒有了，斷絕了和主的交通。工作的力量從哪裡來？是從裡面認識了主，被主的愛激勵而來；是誠于中，形於外，從生命的流露而來。而不是從外邊的催促而來；不是從責任而來；不是從別人的擁護而來；也不是從別人的批評論斷而來。因此說，個人與主關係的建立是非常重要的。

我們的內心若和主沒有建立親密的關係，外面也不能從言行中流露出主生命的形像，那我們所想的一切，所做的一切，果效就不會大。我們自己的內心還不受感動，怎麼能感動別人呢？我們裡面還沒有被主的話光照、被主的話抓住，就是我們能夠講出去，別人聽聽也不過如此。你會這樣講，我也會這樣講。他裡面就不受震動，不被影響。

若我們和主的關係親密，也從生活中活出了主生命的實際，這時我們從內心中說出一句話，這話也許說得不夠透徹，道理闡述得不夠全面，對方聽過之後就受震動，裡面就被光照，就能從我們生命的經驗中認識主。為什麼呢？這是生命影響生命了。所以，一個基督徒，特別是一個神所使用的工人，要十分注重個人和主的關係。

一位聖徒說：“若是我和主的關係疏遠了、冷淡了，裡面有黑影了，裡面有隔膜了，我寧願放下一切工作，關上門，回到神面前對付我的光景。裡面對付不好，我不敢出門工作。為什麼？因為我已經失去主的形象了。”他這話講得真有道理，是從經驗中講出來的。歷代聖徒們聽了，都能說：阿們！

的確是這樣，我們先注意自己和主的關係怎麼樣？裡面有黑影沒有，裡面與主疏遠沒有？裡面與主有隔膜沒有？我們喊一句主，裡面有感應沒有？我們唱一句哈利路亞！裡面有感應沒有？甚至說，裡面和天上通了沒有？這個最重要。若不是這樣，我們的信仰就空洞了。我常常說，信仰若不紮根於生活裡面，不紮根于心靈的深處，這個信仰叫迷信。這信仰是教條、是儀式、是規矩、是宗教教義，那個價值不大。信主的目的是什麼呢？是叫我們裡面起變化，裡面受感應，因主在我裡面。主要在人心裡紮根，因主從人相信接受主之後，就進到人的心裡，就住在人的心裡了。這樣，我和主，主和我就彼此相住聯合在一起了，主就成為我們生活的能力，感動，帶領，催促我們前進。

我們和別人共事，不能違背裡面的律。我們在沒有認識主之前，自己計畫安排，是以自我為中心。認識耶穌之後，是照裡面生命的律去行，是照恩膏的教訓去作。若不照著去作，裡面就難過，裡面就不舒服，吃飯也沒有滋味，這就使我們明白，裡面和主的關係出了問題。這時就不能不放下外邊一切工作，回到裡面去對付。我們若順著裡面的力量往前行的時候，不知不覺人生改變了、說話改變了、行事為人改變了，叫別人也感覺到：這個人和從前不一樣了，他就不能不受感動。

有一件事，我是不能忘掉的。就是在十多年以前，我到安徽的合肥市。聚會之後，一個弟兄帶我去一個家庭，這個家庭中有聚會。這家的姊妹沒有什麼文化，小學也沒有畢業。那天晚上的聚會，參加有五、六十位弟兄姊妹。我一看，全部是青年人。裡屋還坐著三個人，穿著打扮不像是一般人。我心裡想，怎麼領我到這裡來呢？這些人是真基督徒嗎？心裡有些擔憂。但一禱告，裡面也很平安。聚會的空氣也非常好，因他們向主的心是迫切的。散會後，外邊坐的人都走了。裡邊的那三個人，門簾一撩出來了。我想：他們要問什麼問題，要抓什麼把柄，我不曉得。但真使我沒有想到，他們非常謙卑柔和地拉著我的手，說：“弟兄！謝謝你來和我們有這次交通，我們真是感謝主！”幾句話一講，我裡面通了。他們不是反對主的人，是親愛的弟兄。

我問其中一人，說：“你在工作中擔任什麼職務？”他說：“我是這裡肉聯廠的保衛科長。”我說：“你怎麼到這裡來的呢？”他說：“這是我的家，招待你的那一位就是我的姊妹。”我問他：“你怎麼會信耶穌呢？”他說：“說起來話長，叫她跟你講講吧！”我問姊妹：“你家裡這樣蒙福，前來聚會的都是年輕有為的弟兄姊妹，你的丈夫也很虔誠，什麼原因呢？”她說：“三言兩語說不清楚，主太愛我了。我跟你講一件事，你就明白了。

我沒有信主之前，你要到廠裡找我，若問名字，很難找。不用問名字，你只說廠裡的‘母老虎’在哪裡？廠長、工人都知道，他們馬上就會告訴你。從此就可知道我這個人的光景如何了。現在我信主不久，才半年多。當我信主一個月之後，有一天，我上班去了，走到門口，在大黑板上寫著，本廠特大喜訊幾個字。我的文化程度雖不高，也上前去看看。特大喜訊究竟是什麼喜訊呢？下邊寫著：本廠的母老虎變成了母綿羊。

原來是我的事蹟登在黑板報上，從此你就知道我是什麼人？廠裡從廠長到工人沒有人不知道我是‘母老虎’的。本廠一、二萬工人，好幾個車間，一提‘母老虎’就搖頭。廠長也怕我，我的丈夫更別提了。他是保衛科長，我在廠裡當工人，我也很愛他，很喜歡他，可是有一點，我的性情很不好。他一下班，家裡是我的天下：“給我燒飯去，洗菜去。”吃了飯，腳一伸，“給我洗腳吧！”鋪床疊被家務事都是丈夫做的。我一吵，他就不講話了。整天搖頭歎息，也不提出離婚。我的脾氣壞，自己也知道，我恨自己，卻改不掉。隔壁一個老太太，她的兒子、媳婦結婚十年來，婆媳之間，夫妻之間沒有發生一次口角，非常和睦；老太太見人總是滿臉笑容，從來沒有面帶愁容的。我很羨慕她，這一家為什麼這麼好？媳婦敬婆婆，婆婆愛媳婦。可是人家討厭我，不敢與我打交道。

有一天早上，我剛下夜班，正碰上老太太買菜。我想這是好機會，我去和她談談話。她一看是我，菜籃子也沒拿，起來跑掉了。她越是這樣，我越是想找她談談，為什麼你這麼怕我？為什麼你家裡這樣好？我非問問她不可。

有一天，我想了一個辦法，我不去敲她的門，我若敲門她是不肯開門的。我找一個鄰居的小女孩去敲門。老太太開了門，我便擠了進去，她問：“你要什麼東西呢？”我說：“什麼東西也不要，要你這個人。”這樣一講，她更怕了，說：“我什麼地方得罪你了，我不會講話，不會處事，你原諒我。”我問她：“你家裡為何這樣好？婆媳之間為何這樣和睦？我恨自己，改不掉我的壞脾氣，你給我講講道理，你若不講，我就不走了！找個椅子坐下來。”老姊妹沒有辦法了，給我倒杯茶，她說：“我沒有什麼好，我並不好，我是信耶穌的。（那是在一九七七年的時候，環境非常緊張）。你可不要給別人

講，若講了，我可沒有好日子過了。”我說：“什麼耶穌呢？我沒有聽說過。你家裡都信耶穌，這麼好，你給我講講，我要聽！”她起初不肯講，我一再要求，你不講，我就不走。她只好作見證說：為何要信耶穌！兒子、媳婦都信主，我們都在耶穌裡面。我們也不是沒有矛盾，一有矛盾，我們就禱告耶穌，就彼此認罪，什麼問題也都沒有了。

我一聽，心裡受了感動。“耶穌這麼好，像我這樣的人，耶穌要不要我？能不能收我做個徒弟？”她也給我講了主耶穌替人釘十字架的過程。我痛哭認罪，“我是個壞女人，我脾氣太壞了！”我一哭，她也不敢留我了，怕我的丈夫找她麻煩，硬把我推了出來。我擦擦眼淚，回到屋裡。照她說的方法求耶穌救我。一認罪不得了，我的罪都顯在我面前，不能不痛痛地哭了一場。剛哭完洗了臉，丈夫回來了。一進門，我不敢吩咐他了，還給他倒了一杯茶。丈夫感到很奇怪！從來沒有過這樣，今天是怎麼回事？我說：“沒什麼，我這麼多年真對不起你！太虧欠你了！”丈夫說：“誰告訴你虧欠我呢？”我說：“你不要怕，不要急，我信耶穌了。”他一聽，就說：“我不反對你信耶穌，絕不反對你信耶穌。”過了很短的時間，丈夫看見了我生活上的改變，也悔改信了耶穌。

又過了兩三個月，廠長開大會，會後又特別加了一個事情說：我們廠裡青年夫婦感情不好，肯鬧離婚，我們也解決不了，現在我們廠裡有一個辦法；有一個好醫生專門治你們夫婦不和睦的病。誰爭吵了想報名，我給你們介紹。廠長說完之後，有二十五對夫婦找廠長去了。“我們面臨離婚的邊緣，誰能拯救我們的婚姻呢？”廠長說：“你們到保衛科長家裡去。”結果他們去了。科長說：“你們問我的愛人吧！”姊妹就給他們講她信主前後的見證。他們聽了以後，都信了耶穌。就這樣，從一九七七年開始，她們的家庭聚會就開始了。

過了一段日子，有人彙報給廠長說：保衛科長家裡搞迷信活動。廠長說：“他搞迷信搞得好，為什麼呢？你們年輕的夫婦能彼此相愛，和和睦睦，不鬧情緒了；生產效率也提高了，這個我贊同，我不禁止，讓他們做吧！”就這樣聚會一直持續下來。這個見證我永遠不能忘掉。

這位姊妹說，我蒙恩之後，主管教我非常厲害。平時我在廠裡吃飯，幾百人一個食堂，我打飯從來沒有排過隊，進飯廳盆一敲，我來了！別人一看‘母老虎’來了，都讓路。好菜我先吃。蒙恩之後，不但不跟別人搶著買飯了，反而還讓勞苦的工人先買，我排到後邊去。主還管教我，一句話不能隨便講；一件事不能隨便作。從前總是找理由先下班，如今不敢了。下班鈴不響，我不敢動，守住我的崗位。我並沒有給人傳福音，可是廠裡的人發現我變成綿羊了，一對一對的都信了主，連我的丈夫也受感動信了耶穌。

我講這個見證是說，一個人和主的關係何等重要！真的事奉、真的見證不在所謂的宗教團體裡。若是個人和主的關係密切了，真誠了、直接了，你的生命透過生活不能不顯明出來。主耶穌第一步是要我們和他同在，認識他。不光認識他，越認識他，我們的生命越起變化。生命在裡面，人看不見。生活是彰顯於外的，是顯明的，人可以看見。

今天我們事奉主，最重要的是回到裡面去。省察我們和主的關係怎麼樣？檢查一下這段日子，我們和主的關係如何？雖然眼前有很多難處：有家庭的磨擦、有同工的衝突、有很多不和諧的地方，我們不要從工作中找原因。我們也找不出什麼原因來。即使能夠找出原因來，也不能解決什麼問題。關鍵的問題還是在我們和主的關係上。既是如此，應該首先回到主面前去，和主同在，恢復和主的關係。

與主的關係一正常，與人的關係也正常了，萬物也都和諧了。天上的、地上的、都因著我們和主的關係和諧了，都為我們效力了。神叫萬事互相效力，叫什麼人得益處呢？是叫愛神的人得益處。在愛中與主聯合的；願意傾心愛主的；和主有親密交通的人，都能得益處。

是的，我們不要光看環境的難處，那不是難處。我自己經驗，不管和什麼人有難處，回到主面前去就不難了。我們和主有了親密的交通，天地都要改變，火也不燒我們，獅子也不咬我們，因為我們站在主面前，什麼樣的難處都不是難處了。這不是事實嗎？是真真實實的事。所以，我們不能把眼睛向外邊看，要回到裡面去，恢復和主的交通。然後我們不會事奉也能事奉神了。恩賜雖然不大，託付一來，一樣有事奉。要被主差遣出去，做神的工作。關鍵的問題還是我們各人在生命中與主聯合；在工作事奉中，在教會肢體中彼此相交；一心一意的聯絡起來，把教會建立起來，去見證榮耀主，這是我們的本份。

4 連接生命的流（不偏重工作的流）

讀經：約翰福音 15:1-8

①、工作的流

我想，同工們在聖經知識上都比較熟悉。從教會歷史來看，從使徒時代到現在，整個教會的歷史分為兩大主流：第一是從工作為出發點，一直流到現在。工作的流是先從福音工作開始的，也是聖靈在工作。當福音在各地發生果效的時候，有些人就在工作上表現他的恩賜，或者說他的本領、他的知識，結果就把教會生命的流領到工作的方向去了。慢慢地就有一些不正常的現象出現，特別顯明的是教皇的出現。教皇不是沒有恩賜的人，也不是沒有靈性的人。第一任教皇，歷史告訴我們，他是一位靈性非常高深的人，工作能力非常強，是有雄才大智的人。因此，他把教會領到純粹是工作裡面，忽略了生命的發展。到幾任教皇之後，完全放棄了生命的流，只注意工作的發展，把教會領到一個黑暗的時期，只有宗教活動，卻看不見聖靈在生命裡面的作工。教會黑暗時期長達一千年之久，整個教會的勢力佔領整個歐洲。最可憐的就是，教會的工作發展了，教會的勢力龐大了，基督卻不能在教會裡掌權了。

當時的教會，只有人的組織、人的安排、人的活動，卻沒有教會的生活。之後，教皇互相爭執。往往一個國家內有兩個或三個教皇，相互排斥，甚至於有的婦女也假充男子，充當教皇。那時的教會充滿了黑暗的權勢。教皇們爭工作，勾心鬥角，所以教會就黑暗，沒有主的道，沒有生命之光。中古時期提起教會，叫很多百姓厭惡，敢怒而不敢言，因為當時的教皇把持政權，皇帝也得服在教皇的權柄之下，若是得罪了教皇，皇帝就坐不成了。

德國一個叫亨利第四的，因為不聽教皇的話，教皇一道禦旨，第二天早晨上朝的時候，叫眾大臣把他攆出皇宮。最後他們夫妻兩人赤著腳，翻山越嶺跑到教皇那裡，向教皇認罪。教皇不開宮門，他們三天三夜在門外禁食悔罪，那是在大風雪之中三天三夜，教皇才開了門，讓他們進去。在教皇面前認罪，他們親教皇的腳，向教皇保證，永遠聽教皇的話。教皇才赦免他們的罪，叫他們回到德國去。他剛剛踏上德國的國土，全德國的民眾大喊：“皇帝萬歲！”把他們迎接到皇宮去。

從表面看，教會的權柄到了極點。從屬靈方面看，教會黑暗到了極點。此後神興起馬丁路德，從他生命的經驗中，找到了生命之光。影響了那個城市、那個國家，那個時代，推翻了教皇的制度，把聖

經釋放出來，把生命的線又重新接起來，一直傳到現在。可是這條線斷斷續續的，有時還有人的作為摻在裡面。歐美各國的國教產生，就是最明顯的例子。

感謝神！我們中國的教會在解放前，還談不到教會的實際，只有教會的工作。福音堂有了，傳道人有了，長老、執事也有了，但是教會生活卻極少出現。這是因為人不夠全備，時間一長，只偏重一方面，有偏差在裡面。像北方的耶穌家庭，南方的聚會處。但神愛中華民族，藉政治變動，把教會有史以來外邊的東西，和人的建築統統拆毀了！

中國初解放的時候，據統計，中國基督教有四十八個教派，還不包括異端。運動一來，這些東西統統沒有了。許多人不理解中國以前的教會是什麼光景！什麼信義會、浸信會、衛理公會，長老會、內理會……等，神藉著環境的變動，把他們都拆毀了。給中國帶出一個新的路線來。在‘文革’時期中，除了信耶穌的與不信耶穌的分別外，沒有別的派別了。甚至連‘三自會’也沒有了。以前的‘三自會’叫作‘三自革新’。那時連‘三自革新’也被拆毀了。按人看來，神的福音似乎在中華大地上淹沒了，那些不信之人也口出狂言說：在中華這塊大地上沒有耶穌的名字了。

我在南陽受試煉的時候，和我同一牢房的地委書記叫方天才，一九九二年死掉了。一天，他親口告訴我說：在一九七四年元旦的這天早晨，當時的第一副總理張春橋，向全國地委發一道密令。有一句話是這樣的：“在三年至五年內，把中國人民中的神送進博物館。”什麼意思？三年、五年之後，要相信神嗎？請到博物館參觀一下。我們是無神論國家，相信的是自己的力量，不相信有神。他的野心真大，可惜他的野心不能實現。歷史上，誰起野心誰就要滅亡。

在人看來，這塊大地好象真的沒有神了，主的名字也似乎被那一代人淹沒了。真的如此嗎？他們卻不曉得十字架的道理是神的智慧，是神的奧秘，是神的大能。神藉著人的驕傲、人的狂妄、人的強暴，把人的東西拆毀了。人只能對付人，不能對付神。神在高天之上，人的一切作為都不能超過神給他劃定的界限。這一來，中國沒有任何宗派了，連有形的基督教也沒人承認了。

我們的神真有大智慧，藉著十字架成全救恩。他不用權柄和能力、他沒有差遣天使、也不揀選英雄豪傑作他的門徒，他只用十字架成全了救恩，打敗了掌死權的就是魔鬼。在那些日子裡，沒有人聚會了、沒有人傳福音了、沒有人敬拜神了，我自己也很灰心。可是就在一九七零年，主奇妙地把我從被囚之地帶回家鄉，這是我沒有想到的。回到家鄉之後，看見種種光景，心裡冷得很！遇不到弟兄，遇不到姊妹，住得非常近的弟兄姊妹也不敢見面，為什麼呢？有人監視著。

有一天，我在馬路上走，忽然對面來了一位老姊妹，十多年沒有見面了。從前我們在一起掰餅紀念主，彼此相愛、彼此相通，那時的情景多麼好！我看見她走過來，我很高興地快步走上去，想和她交談。她突然看見了我，臉一轉走到一邊去了，並不理我。我心裡很難過，姊妹是否膽怯害怕了？不敢與我講話到這個地步了！你不到家裡看我，不要緊，馬路上也不敢講話嗎？點頭笑一笑也不可以嗎？為什麼這樣懼怕？後來我才明白不是這個原因，在她後邊也有人跟著，也有人監視，若是我們打了招呼，回去之後我們都不會太平。我很傷心：“神哪！你的福音在這塊大地上到底還有沒有希望？還有沒有出路？還有沒有教會？我還能不能事奉你？若沒有前途，沒有教會，我們如何事奉呢？後半生我怎樣過下去？我怎樣的活下去？要和世人一樣的活，那不是我的人生觀。生活再好再富裕，我不能滿足，但是照你的旨意活下去，怎麼可能呢？”一天天過去了，在人看，一百個不可能，一千個不可能。

神說：“可能！完全的可能！誰用無知的言語使神的旨意暗昧不明呢？”是的，我們所信的神是真神！是大神！他憑自己的意旨做事，用他的智慧和全能作事，人不能理解，人不能明白。

經過那些苦難的日子，福音真的消滅了嗎？教會真的沒有了嗎？不但沒有消滅，而且更好的、合乎神旨意的教會、合乎聖經真理的教會漸漸建立起來了。不是以工作為主、不是以會派為主、不是以房子為主、不是以組織為主，而是以靈裡相通的生命聯合起來了！

一九七二年咱這家鄉一代的教會生活，那時沒有相爭，沒有組織，連提也不敢提。白天要躲起來，夜裡才跑出來，把老信徒找著，十個、八個在一起聚會。沒有多久的時間，這一帶的教會就復興起來。我們為主傳福音的幾位元同工全部又被捕了，似乎真的不能工作了。可是希奇得很！福音卻廣傳起來，信的人卻多起來，不斷的加入教會，甚至說各村各鄉都有聚會點。

因此，我才明白，神讓教會處在這種光景中，是為叫教會脫離以工作為主、以人的組織為主的那條主流。如今全世界各國公認，中國信主的人數最多，中國的教會最復興，遠遠超過南韓的復興。他們人數多，組織大，禮拜堂大。但真的屬靈價值、生命實際還是在中華大地上。這是全世界公認的。

兩年前，一個管宗教的人找我談話，談了兩三天。談話之中，我說：“我很不理解一個問題，你們說信仰自由，報紙上登的，大會上宣佈的，可是究竟信仰自由在哪裡？我不能明白。特別家庭教會，我們自發的信仰，沒有帝國主義的背景，你們還不放心，而且加倍地不放心，到處限制我們，甚至給我們壓力，為什麼要這樣做呢？我們家庭教會的信徒，解放幾十年來，有哪個暴動？有哪個反抗政府的？我的消息可能不大靈通，你們是搞政治的，什麼地方的家庭教會的信徒起來反抗你們政策了？再縮小一點，有沒有基督徒的工人罷工了，學生罷課了？”

他一笑說：“你沒有政治頭腦。”

我對他說：“文革前，我也受政治影響，偶然思想動一動。通過文革之後，我對政治完全失望了，不發生興趣了，我唯有對信耶穌發生興趣……。”

他說：“我問你一個問題，你們家庭教會到底有多少信徒？不要把準確數位告訴我，只將大概數字告訴我，因你跑的地方多。”

我說：“不光是信耶穌的人多，而且天天增加，成倍地增加。有多少，我卻不知道。我也不需要知道，也不應該知道，因這是我的信仰。我不是要發展信徒。多少會點，多少會堂，多少信徒受洗了，這些我不需要瞭解。我一生跟從主耶穌，幾十年來，我受洗的人很多，但我一個名冊也沒有。”這不是對信仰不負責任，我們是信耶穌的，是叫人和耶穌發生關係，不是跟我發生關係，不是跟我的聚會點發生關係。來聚會，我歡迎他；他不來，我不能勉強他。她認識耶穌了，不是認識我了。我們沒有宗派，卻反對宗派，他們認識耶穌就夠了！誰認識耶穌，我的目的達到了，我的責任完成了。他認識耶穌了，靈魂得救了。他無論到哪裡，我不用擔心，因有主耶穌負他的責任。耶穌能看管他，我這個人看管不住他，連我自己的妻子、兒女都看管不了，我怎能負責那麼多的信徒呢？

他說：“不管如何，從我們的角度看，的確，你們信耶穌的人越來越多了。我們研究來研究去，卻總是找不著原因。說實話，你們的數字遠遠超過我們黨員的數字了。我們用槍桿子打了幾十年，南征北戰，現在只有五千三百多萬黨員。你們有多少信徒呢？禮拜堂受過洗的，不管是城市鄉村，名冊都在我們手裡面，但家庭聚會的信徒我們不曉得。我們大概估計一下，全國信耶穌的人大概有九千多萬。

我們打了幾十年，只有五千多萬，你們只不過講一講，九千多萬跟你們跑掉了！我們怎麼能放心你們呢？”

我說：“朋友！你不瞭解我們的信仰，說誠實話，我們信耶穌的人越多，你們的官越好當。若都信耶穌了，你坐辦公室就不用出門了。政策一下來，下面都規規矩矩地、老老實實地遵照著去行。不像今天三令五申，人們還不聽。”

他說：“雖然你這樣說，我們還是不放心你們，都跟著你們跑了，我們幹什麼呢？”

我講這話的意思是，福音在中國這樣復興，是哪個宗派興起來的？難道是哪個傳道人帶起來的？過去有大奮興家，開大佈道會，開培靈大會。我們能不能開培靈大會？我們聚會還要提心吊膽的。我還一再囑咐，要謹慎，不要試探神！就這樣小心，人數還是這麼多，為什麼？這是神的工作。

歐美很多國家中很多的人都信耶穌，是很自由。可以自由地開佈道會，在總統府門口可以開佈道大會。現在俄羅斯的紅場經常舉行佈道大會，成千上萬的人聽道，自由的很！卻沒有中國的教會復興。他們沒有經歷過教會的實際，為什麼呢？因為連接的線不同。中國的家庭教會有這樣一個環境，是神愛我們。使我們外邊沒有發展、不可能有組織、不可能有領導、不可能有宗派。宗派還沒有露出苗頭，便會受限制了，神一直在打斷人的工作。人有夢想，金杯還沒有拿起來，這個範圍、那個團體、要做個大領袖。或說金杯還沒有拿穩，神把金杯一下子打翻了，你什麼也沒有了！為什麼神這樣做呢？在這樣情況下，信徒並不受影響；教會並不受影響；福音並不受影響。按人看，若沒有領袖，這一群人帶不起來。他們多次對我講：“你是教會領袖。”我說：“我不是領袖，我連妻子、兒子也領導不了，兒子的靈性還比我好一點。在關鍵時候，還是兒子把我的靈性轉變過來的。”

一九九三年，他們邀請我到美國去，克林頓總統簽了字，這邊政府也答應了，他們就來找我要我答應。正在這個骨節眼上，我正在和幾十個老同工在一起開交通聚會。不是講道，都是六十歲以上的老年同工。年輕時很愛主，因信仰的緣故，受一些逼迫，但是信仰並沒有改變。三十多年的熬煉，信心不但沒有熬掉，反而越熬越真實了，都想聚在一起恢復恢復。我們就在一起有半個月的時間彼此交通，沒有人講道，那真是顯出了教會的生活。

後來被當局知道了。我是終身傳道的人，他們是退休的人。當局叫我承認：我們是組織反革命黑會，是反“三自會”的黑會，是宗教滲透。當然我不承認，照我的本份，和他們辯論。後來他們對我施加壓力時，我的兒子說：“爸爸！我和媽媽來應付他們，你不要管。”於是我躲在一邊。他們不放心，三天兩頭找我，整天如此。我心裡也憂愁得很！後來我就離開了我住的地方。由於環境的緊張，我不能出外傳福音了，裡面的力量似乎也不夠了。正在這個時候，他們找到了我，說：美國的邀請來了。政府為了國際關係的緣故，只好放鬆下來。

當時我有軟弱，也想去。到那裡透透氣也好，因為在國內我不能露面。若主不叫我回來，我也不回來。若我在那裡住下來，他們給我辦個公民證，還有優厚的待遇。沒有想到我的孩子說：“爸爸！我們把這事先放下來，明天你、媽媽和我，三個人一同禁食禱告。不在一起禱告，各人禱告各人的，禱告一天，下午我們在一起交通，看各人的感覺怎麼樣？看主怎麼引導？若有引導，你放心，我替你辦好一切手續。”兒子提醒我，我還有點軟弱，壓力太重，整天煩惱，到哪一天為止呢？好不容易有這個機會，我出去露露面吧！兒子這樣一提醒，我們都同意。第二天我們禱告了一天。下午交通時，我

們有同一個感動，絕對不能去，不能接受他們的邀請。

於是我就對他們說：“我是中國人，主在中國救了我，把中國的靈魂托咐給我，我沒有必要到你們美國去。要講道，美國的神學博士多得很！牧師也多得很！哪個不比我會講？口才、知識都比我強。神沒有叫我去，我哪裡也不去。你們說，我是家庭教會領袖，我領導誰呢？連妻子、兒女也領導不了。家庭教會沒有領袖，誰若是作領袖，太愚昧得很！”

從解放開始，這幾十年來，神藉著環境、藉著運動作什麼呢？專門對付好為首的人，誰若想露頭，就把誰砍倒。不知道你們看見沒有？誰若想作領袖，誰露頭越快，被砍倒的也越快。幾十年來，不管哪裡，誰想作頭，很快神就要伸手打倒他。教會是主的，不叫人來霸佔他的身體。我們是神的僕人，應該把人領到主面前，說：“主啊！我的責任盡到了。”

以往時我一直對政府講，我沒有任何政治背景，你們就是殺我，我還是沒有，我只有信仰，只有聖經是我唯一的根據。他們還是不相信我，說我特別和美國人有背景。假若我應邀去了美國，我說沒有政治背景，誰還相信我呢？小孩子也不相信我。我說沒有背景，為何美國總統邀請你呢？為何國會邀請你呢？我跳進黃河也洗不清了。他們是想叫我和“三自會”拉拉手。但是我和他們的信仰不同、道路不同，怎麼能在一起工作呢？怎麼能走一條路呢？怎能合作呢？所以，我毅然決然地拒絕了他們的邀請。

拒絕之後，我還是有難處，我就禱告主：“主啊！我這樣拒絕了，對不對呢？好機會失去了，失不再來啊！”他們問我的兒子：“為什麼你爸爸不去呢？別人想去還去不成，這次去又不用簽證了。人家邀請你，若是一個部長也去了。空手跑去還能空手回來嗎？名利雙豐收了！可是你爸爸什麼都不要，他是真基督徒！是真傳道人！對你爸爸說，叫他回來過春節吧！從今以後，我們再不麻煩你爸爸了。”直到現在，他們真的沒有麻煩我。我說這話不是靠環境，因為神的時候到了。神還留機會叫我為他做一點小的工作。

我談這段過程並不是有別的原因，而是說在我們事奉神的道路上，看我們是否站在原有的地位上。假若我是教會領袖，很多教會跟著我，我有很多聚會點，很多牧區，恐怕我早就落在網羅中了。主也許早把我挪開，叫我吃許多冤枉苦了。

今天我們看見不少人做了人的領袖，好像信徒離開他，地球就不轉了一樣。有一位姊妹來找我說：“你若幫助我哥哥，我哥哥就大有前途了。”我說：“姊妹！你哥哥是當皇帝的材料，我可不是當丞相的材料。我是背著十字架傳福音的材料。”她的哥哥真“偉大”，當上大聯合的領袖了！現在他的工作在哪裡呢？他的名聲在哪裡呢？似乎是登報了，但是屬靈的光景怎樣呢？屬靈的人一看這個光景搖頭歎息：“弟兄怎麼會走這條路呢？”表面上看，‘三自會’的道路他沒有走，可是，另一個雄心大志出來了，要作領袖。我不是論斷這個人怎麼樣，我是說，路線很重要！神這樣帶領中國教會，有一個目的，是叫我們把當初教會那一條生命的水流連接起來。

②、生命的流

有一本書不知道你們看過沒有？名叫《走天路的教會》。這本書是教會歷史，但不是一般的教會歷史。不是從外表工作成績看；不是從偉大的宗教事業看，而是從另外最小一條細流看。是照著神旨意流出來的；是照使徒的腳蹤走下來的。那些虔誠愛主的人是每個時代都受逼迫的。受誰的迫害呢？是

受所謂‘正統信仰’的教派迫害。他們到處飄泊，東藏西躲。按人看，他們早被壓下去了，不知被殺害了多少，血流成河。教皇誇口說：“在我領導之下，再沒有自作敬虔、自作屬靈的人，都服從我的權柄了。”真的沒有了嗎？大山擋不住水流，從山底下又流出來了！這個複流出來，勢不可擋。

馬丁路德就是從這個流出來的。還有很多虔誠人，在屬靈真理的光照下都復興了。他們都知道，當時的教會制度、教義，不是得救的門路。真正的道路只有從聖經裡找。但在教皇時代的人們是不配看聖經、也不敢看聖經、也沒有聖經。凡私藏聖經的是犯法的，比中國‘文革’時還要厲害。誰家裡若藏一本聖經，發現之後，全家被斬頭、被火燒死。那時就是這樣艱難的環境。

但是，這生命的流卻一直的流，這是人類歷史的主流。外面的東西是錯誤的，可是勢力很強勝。但神要憐憫中國的教會。中華民族在神看來，也是一個蒙福的民族。有人講，我們是炎黃子孫。黃帝是什麼人呢？歷史學家說：黃帝是挪亞的長子閃的後裔。他從東方來到黃河流域一帶。黃帝是敬拜昊天的，他不敬拜偶像。教會的歷史家都說：中華民族是蒙神祝福的一個民族。解放之前，我聽很多神的僕人講道。講到主耶穌論四種田地的比喻：有落在路旁的、有落在土淺石頭地的、有落在荊棘裡的、有落在好土裡的。他們說：好土就是指中華民族講的。當時我想，他們是自我安慰。這幾十年來，我看到他們所講的不是沒有道理，不是憑著自己想像講的，是有感動、有啟示、有亮光的。

現在中國的家庭教會，從性質上來說，從有教會歷史以來，恐怕是最好的。除了使徒時代以外，可以達到使徒時代的光景了。雖然撒但在擾亂，在破壞神的工作，異端層出不窮的出現。像東方閃電、呼喊派，三班僕人……等；並且在正確的信仰裡面，撒但也是藉著你爭我奪、勾心鬥角、嫉妒紛爭，把教會搞得烏煙瘴氣，叫信徒摸不著正路。很多傳道人也都是拉聚會點、拉信徒歸為己有。我聽了之後很是傷心！感謝主，我跟從主幾十年來，一直到現在，我沒有參加一個會派，也不建立任何一個會派。但是我卻接觸了很多基督徒。屬靈的、愛主的，我都有交通。神給我開的門越開越廣，因此我非常忙碌。

我們不是要擴展我們的影響，不是要建立我們的勢力範圍。若是為自己建城建塔的話，這是神所憎惡的，也是我所懼怕的。當我們渴望一個人，追隨一個人的時候，神就不喜歡了。有一次，我去東北，坐在火車上，我禱告主說：“東北這地方我沒有去過，教會情況我也不瞭解，給他們講什麼信息呢？”主說：“我不叫你講什麼，不叫你說什麼。”我說：“那麼叫我去作什麼呢？”聖靈說：“叫你學順服。”我心裡明白，順服的路可不是好走的。所以，我到了哈爾濱，就不敢走了。接我的人還沒有來，我想這是神在攔阻我的道路，我就定意不往前走了。我說：主阿！我順服到現在已經差不多了，再順服到什麼程度呢？接我的弟兄沒有來，我開小差了。只要買上回頭票，弟兄來了，我也不去了。

可是神攔阻我，剛到售票廳門口，弟兄來了，說：“我怎麼找也找不到你，你跑到哪裡去了？”我的回程票買不成了，我也清楚我原來的想法不合神的心意，於是我只好跟著他走了。他說：“今天晚上我們就要到聚會地方去，因為白天不能去。我們下了車離聚會的地方還有十八裡地，還要翻一座山，就離那個村莊不遠了。”坐在車上弟兄說：“這村莊只有幾戶人家，都是信耶穌的，最安全、最清靜，不會出事的。”我問：“這村莊叫什麼名字？”他說：“磨石刀。”我一聽，心裡猛然一驚，神這次叫我學習順服的功課，主阿！你是怎樣磨煉我呢？

到了那個村莊，已經有四、五十位同工在那裡等著。我對當地的同工說：“明天開始聚會時，我不

站起來說話。”他們說：“那怎麼能行呢？”我說：“我沒有可說的話，也沒有感動。”他們說：“不行！叫你來就是給我們傳信息的，不會沒有話的，到時候神就供給你了。”我說：“你們站起來作見證，若有感動我再起來交通，沒有感動我聽你們交通……。”正在爭執不下的時候，突然外邊有人講話了：“誰叫你們來的？這麼多人，還用大鍋燒飯，都出來集合！”我說：“弟兄！還叫我講嗎？”他們一聲不響了。那天晚上，我們統統被關起來了。

從表面看，這次出事情，是因為從遠方來參加聚會的一個弟兄，找不到聚會地方，問來問去，就問到鄉政府，說：“這裡有沒有信耶穌聚會的地方？”他們說：“有。”就帶他到警察局裡。還有六個弟兄也是同樣的問路，被帶到警察局的。官方就順藤摸瓜，找到了聚會的地方。從神的心意看，神知道當地教會的需要，也知道我裡面的光景，神不叫我們活在工作中，也不叫我們活在宗教形式中，這都有神的美意在其中。

我在那裡面被關了三個禮拜。我對主說：“主啊！為什麼叫我碰見這樣的事情呢？同工們受連累，教會受逼迫，我也不能工作了。”可是沒有想到，主用這個方法恩待教會。主把從人來的東西都拿開，他自己做工作。同工們被帶走之後，當地的信徒都知道了，都自覺的在一起禁食禱告、通夜禱告。有一天，一百多弟兄姊妹通宵禱告。天快亮了，派出所所長帶著十幾個員警去抓人。一進門，看見他們哭得那樣傷心，不好意思把他們喊起來。停了一會兒，所長說：“不要哭，起來坐好，人哭壞怎麼生產呢？有難處說出來，我們不會把你們怎麼樣的。”弟兄姊妹拉住員警說：“你們信耶穌吧！不信耶穌要滅亡了！耶穌愛你！”哭著勸他們信耶穌。也拉著所長，讓他坐下說：“我給你講福音。”最後所長說：“你們不要這樣瘋狂，信耶穌是自由的，只要是正統信仰，不要緊，我們瞭解一下，統統放出來。”

這樣一來，弟兄姊妹非常熱心地在市里傳福音。政府的人說：“你們像螞蜂一樣惹不得。從今以後，不管你們了！”於是，被關的弟兄姊妹釋放了，那裡的教會也復興起來了。我在想，我若在那裡講一遍道理，能夠復興那裡的教會嗎？不可能。我們一順服主的帶領，結果教會復興了。主所作的真是盡善盡美。後來我又去過那地方幾次，教會生活非常正常，真是如此。

還有一件稀奇的事，我到牢房以後，主親自與我同在，親自保守我，不然的話我要挨打了。那牢房的獄霸，就是犯人的頭目。是朝鮮族人，滿臉絡腮鬍子，樣子非常兇惡，每一個新犯人進去，都要挨打，直打得服服帖帖了，才放過你。

當我一進入那門，他就預備要打我，並且問了我許多話：“你多大年紀？”我說：“六十二歲。”他說：“生日是哪一天？”我一告訴他，他就抓住我的兩隻手，頭仰著看了我一會兒，手忽然鬆開了，說：“真是稀奇！你和我爸爸是同年同月同日生，你像是我的爸爸一樣，過來！坐在我旁邊！”他一個人鋪了一床新被子，蓋兩床被子，像沙發一樣。這樣，我就免了一場毒打，這是神保守了我。

有一位年輕的弟兄，被打得非常厲害。他並不認識我，他問我說：“老大爺！你信不信耶穌？”我說：“信。”“你信得咋樣？得救沒得救？”我說：“大概得救了。”他說：“那很好，你家裡幾口人？幾個孩子？你不要憂愁，我替你禱告。你好好聽耶穌的話，可不要難過……。”他在安慰我。我問他：“你是怎麼進來的？”他說：“我是山東人，到東北來做生意。從小聽過福音，後來我冷淡了。來這裡做生意沒做好，虧本了。我聽說這裡有聚會，來聽聽道，結果被抓進來了。我不愛耶穌，可是

耶穌愛我。他們打我，我認為是耶穌打我，叫我認罪悔改。從今以後，我要好好愛耶穌了。老大爺，你要好好信耶穌，他不會虧待你的。”

頭一天我們談完話，第二天他被釋放了。上午釋放，下午他就買了很多麵包叫人送給我。所長說：“你這個老教徒還不錯，新教徒給你送麵包來了。”這個弟兄出去之後，再也不做生意了，要為主傳福音，現在還非常熱心。

我的意思是說，神的旨意我們不曉得。對於神的工作，我們千萬不能用我們的想法去作。事奉神是聖靈的工作，我們不會順服聖靈，怎麼事奉神呢？我們若不認識聖靈，也就無從談起追求討神的喜悅了。光憑教條、教義、憑一個傳道人所講說的去認識神，那不是標準，那只是幫助。如果那是標準的話，我們就更難了。我們事奉神聖靈才是標準，我們若不會順服聖靈，怎能摸著神的心意呢？怎麼懂得什麼是新生命？聖靈才是我們的生命；聖靈更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。我們心裡若沒有聖靈在裡面，我們重生的憑據是什麼呢？光憑所聽的道理不算數，只有聖靈在裡面的印證，才能真正知道我們是神的孩子了。我們事奉神，若不順服聖靈的律去作，只憑頭腦的計畫，憑熱心奔跑，都是徒勞無益的。這是我的實踐經歷。

我說這話，不是不傳福音，不是不工作，而是說，我們工作的真正動力在哪裡？是什麼力量催促我們工作？是不是因為別人的工作好，也激起了我工作的熱情？是使教會復興後，為要達到我靈裡的享受，達到榮譽的享受，這也不正確。而是聖靈在裡面的催促，我不能不為主活；別人都不信耶穌了，我還要信；別人都不傳耶穌了，我還要傳，這是聖靈在我裡面作的，我也不輕視別人。別人都在家裡休息了，主叫我傳福音，我就順服。反過來說，別人都在作，主若沒有叫我動，我也不動。我不是不動，而是看主的引導，裡面的引導和外面的環境配合起來才有力量。證實了這是神叫我做的。這樣，走一步，就有力量；做一件事，有神的印證。是神在人良心裡的印證；是神在生命裡面的印證，這樣的工作才是真真實實的。或說，這是金銀寶石的工作。

工作不是外邊的激動，而是裡面的引導。真正的教會是聖靈在作總管。怎樣行教會才有路走呢？只有順服聖靈才有路走。若不順服聖靈，即使走了也不算是走道路。從五旬節開始，教會在地球上才出現，這是聖靈在引導。使徒行傳不單是使徒的行蹤，乃是聖靈的行蹤。不是彼得的行傳，不是保羅的行傳，而是聖靈的行傳。雖然有使徒們在工作，他們只不過是工具，藉著他們和神工作的配合，記載出聖靈的工作來。他們順從了聖靈，所作的和神的旨意吻合了，就有永遠的價值。若是自己的工作再好，合不上神的心意，在神看來就沒有價值，就不被紀念。

我們在神面前怎麼能有永存的生命價值？是看聖靈印證不印證。聖靈在人靈魂的深處有印證，我們所講的道、所傳的信息，在人靈魂深處就起震動作用；就有光照作用；就能感動人的心。人只點頭不算數，而是裡面不得不接受。聽的人也許會對抗，或辯駁，或是講理由，但他不能抗拒聖靈的工作，只能順服裡面的信息。因為他裡面平安了，裡面釋放了。這一釋放，見證出來了，能力出來了。這才是真正的工作，才是真正的事奉。

同工們！你們的經驗如何？這是我幾十年來事奉主摸索出來的一點規律。只要是聖靈印證的工作，一句話也不會落空。不是聖靈印證的工作，千條萬條、講的天花亂墜，之後，一場風過去，什麼都沒有了。自己的裡面也是空得很！在人的裡面更不可能有生命的份量。我的意思是說，整個教會的發展，

是走外邊的路呢？還是走裡面的那條路呢？是求工作的龐大呢？是求教會行政工作的健全呢？是求明白更多的教義呢？還是在生命裡面敬虔事奉神呢？我們事奉主，要走生命的路，要把生命的見證留下來，把生命的腳蹤留下來。這是兩千年教會歷史告訴我們的兩條生命線，一條是工作的路，一條是生命的路。

可是，大多數人都喜歡工作的路。為什麼呢？有成績、有群眾、人看得見、容易被人擁護、被人歡迎、被人稱讚。那隱藏的生命的路上有誰肯走呢？有一首詩歌說：眾人湧進主的國度，十架少人負；眾人爭奪主的賞賜，世界有誰辭；……。人都想得著主的寶座，誰願為主飄泊？都願在人面前登上寶座，誰願聽‘除掉他！釘他十字架！你是大罪人……’的聲音？但是，那些喊‘和撒那’的人多得很！他們都到哪裡去了？那些被稱讚的人又到哪裡去了？而這個被眾人所除掉的人、被眾人釘上十字架的人卻充滿了全世界！充滿了宇宙萬有。因他在生命裡面把救恩作成功了。他不是看見群眾的需要；不是看見工作的成就；不是活在宗教裡面；乃是活在神的旨意裡面；活在聖靈裡面。這是非常重要的！

所以，我們跟從主、事奉主不能光注意外邊。而是裡面的影響外邊的，不是外邊的激動裡面的。外邊激動裡面的，這是一種情感作用，是魂的東西，是從人出來的，是舊造的東西。而裡面的影響外邊的，是生命的，是生命的彰顯，是從裡面流出來的，這個能力誰也攔阻不了。對方看了聽了可以拒絕、可以否認，但是在靈魂深處，他無法把這個力量推掉。他可能拒絕了，還有別人接受；這個地方不要，那個地方要。今天不接受，但是生命之光依然存在。三年、五年、十年、八年又顯明出來了。這人力量剛強了，別人都看見了，這是生命在人靈魂深處所發的光，所產生的力量，這是真的事奉。

5、要與主的聯合（不憑自己的意思）

主耶穌說：我是真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，就剪去。凡結果子的，要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主說這話，我想同工們都能領會，都有亮光，都能講解。我也有一個小小的領會：我們必須注意和樹根的關係。主是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。枝子不能單獨生存來表現自己，是與樹根緊緊聯繫起來才能生長得好。枝子越茂盛，說明它和樹根連接的越密切，就能開花結果。枝子若說：我的生命豐盛，和樹根沒有關係。主說，你只好被折下來，扔在外邊被火燒了，這就是結局。所以我們必須注意與主的聯合。

我們的事奉和跟從，我們的屬靈生命，要首先注意和主自己的關係。主已經把他的心願告訴門徒，就如主呼召彼得說：“來！跟從我。我叫你得人如得魚一樣。”彼得的心很高興。為什麼呢？我打魚很辛苦，整天起早摸黑，颶風下雨在海上打魚，不過是為謀生。這個人來呼召我作什麼呢？叫我得人如得魚一樣。那我不是當大官了嗎？還發愁衣、食、住、行嗎？所以，彼得就願意放下一切跟從主了。

可是彼得的這個跟從，環境的影響太多，人的志氣太大，感情太衝動、太濃厚了。因此說，跟著跟著失望了。認為說：這個拿撒勒人不是大人物，他沒有雄心大志。他講道是有能力，能行神蹟奇事，但許多人跟著他，他從來不會把人組織一下，只會遵行神的旨意。有病的他治好，還不叫傳名。“你走吧！麻瘋病潔淨了，去找祭司察看，證明你潔淨了，可以與眾人在一起生活，但不要提是我給你醫治好的。”這種方法我跟不上去，因為跟從他沒有意思。他也沒有一點政治抱負，連自己的生活也不考慮。不如飛鳥，不如狐狸，跟他有什麼出息呢？會講兩篇道，會行個神蹟、醫病、趕鬼，但把人治好之後，人都離開他走了，他不把人留下來。

如果他把人留下來，正是得人的好機會，因為他把人的病好了，救了人的命，能不跟著他嗎？肯定會跟著他的。但他沒有這樣做。他是什麼人物呢？我看他沒有什麼大前途。所以，彼得心灰意冷的離開了耶穌，又打魚去了。他認為，還是打魚現實一點，撈現錢，不管打多少魚，我現在已經拿到了手。打一網，就有幾條魚，現有吃的。吃不完可以賣幾個錢，跟著拿撒勒人耶穌，什麼也得不著，虛空得很！人生沒有什麼指望，因此，又打魚去了。

主並沒有攔阻彼得，也沒有禁止他。主再次呼召彼得的時候，也沒有說：“彼得！你怎麼跑了呢？我什麼地方對不起你？”主的目的是從現實生活中，叫彼得曉得：是你的人生有價值？還是我的人生有價值？是你的理想好？還是我的現實好？是照你的願望成全你的人生好呢？還是孤孤單單跟著我好呢？主是怎麼考驗彼得呢？

有一天，主耶穌來到海邊，很多人聽主講道。主看見有一條小船，那是彼得的船。主對他說：“老朋友！我又來了。你好久不跟著我了，現在我要講道，有這麼多人聽道，我藉著你的船用一下好不好？為了不叫人擁擠我，使我講道不受影響。”彼得不好意思，不管怎樣，曾跟著他幾天，所以就把耶穌接上船，叫他坐在船上講道。我想這一篇道大部分是講給彼得聽的，聖靈沒有記載下來。把彼得的心講出來；把他的願望講出來；把他的人生觀講出來，他不能不聽，也許他不大贊成。道講得很好，生活問題不能解決，跟你那麼久，沒有給我一分錢，沒有一點職位，人生沒有一點指靠，我來打魚，是理所當然的。不是我不跟從你，我的生活咋辦？我的人生非常渺茫。也許他翻來覆去的在思想。

主耶穌知道他的心情，“你要魚嗎？你要發財嗎？要生活有指靠嗎？彼得！你聽我的話，把船開到水深之處下網打魚吧！我不會白白用你的船，神從來不會占人的便宜。你奉獻給我，你吃虧了嗎？我不賞賜給你嗎？我用你一會兒船，不會浪費你的時間。”主叫彼得下網打魚。彼得說：“依從你的話，我就下網。”從他的口氣中，可以看出他對主的輕視。“我打了一夜，沒有打著魚，今天碰上你又來了。叫我把船開到水深之處打魚，你太外行了！我是整天打魚的人，我懂得什麼地方有魚，只有在海邊水淺的地方，才能打到魚。若到水深之處，網沒有到底，魚會從網裡跑掉的，這是很平常的打魚常識。你是作木匠的，你不懂得魚性。但是你已經說出來了，看你一點面子，今天我就聽從你的話，到水深處下網打魚。若是打不上來魚，看你如何交待！我不是不跟著你，拉不上來魚，對不起！我不能跟著你了。為什麼呢？因你不懂得我的人生，你對我的人生沒有益處。”

在原文的意思就更清楚了：“你的話可靠嗎？”你叫我把船開到水深之處去打魚，你懂不懂打魚的規矩？所以，彼得照主的話把船開到水深之處，一網撒下去了。我想，這一網是隨便撒下去的。彼得想，肯定拉不著魚，若是拉不上魚，我再找你算帳，看你怎樣交待。彼得是存有這樣的想法。

萬萬沒有想到，這一網下去竟拉不上來了！魚非常多，彼得就招呼同伴幫忙，裝滿了兩隻船。彼得這時應該高興了，跟著耶穌真有前途、真有把握。但實事彼得卻不是這樣，他沒有為成績高興，沒有為效果歡呼，卻雙膝跪下，說：“主啊！離開我，我是個罪人！”

當我初次看這段聖經的時候，我不懂得，彼得應該感謝耶穌，說：“耶穌！你真有能力，你比我懂得魚性，我要好好地跟著你，為你效勞。”彼得卻沒有這樣說，反而跪下向主認罪。主也沒有說：“你跟著我吧！”彼得的意思是說：“主啊！我不配跟從你，不配和你在一起。為什麼？我是個罪人。”這是真正事奉神的開始。

6、要看見真異像（不端自己的金碗）

①、留意嘴唇所講的

以賽亞書六章我們都熟悉，大先知以賽亞已經被主用了好久。他也講了很多預言，其他先知看不到的，他已經看到了。但是他還不懂得什麼叫事奉。神為了還要重用他，所以叫他再學一個功課。主叫他看見神坐在高高的寶座上，榮耀遮滿了聖殿，撒拉弗在寶座前侍立，兩個翅膀遮臉、兩個翅膀遮腳，兩個翅膀準備隨時飛翔。那樣敬虔、那樣恐懼戰兢、儆醒地侍立在寶座前。神一下命令，起來就飛，神不下命令，頭也不敢抬，也腳不敢亂動。

以賽亞看見了這個異象，就大聲喊著說：“禍哉！我滅亡了！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。”我怎麼配事奉神！人以為我是先知，我自己也以為我是先知，我講了很多預言，不是我想出來的，不是我的夢想，是聖靈感動我講出來的。我有這個恩賜，但是我卻不曉得什麼叫事奉神。今天我一看見撒拉弗的侍奉，我哪裡算侍奉神？我要滅亡了！為什麼？我是嘴唇不潔的人。

以賽亞講神的話教訓百姓；講預言安慰百姓、鼓勵百姓；講出世界的結局，世界的發展。這個人夠偉大了！能知道將來的事，誰不崇拜他呢？他又是皇帝的叔叔，從人講，他是親王。從智慧講，他滿有智慧。從恩賜講，他大有恩賜。比王高得多，有屬靈權威，全國百姓沒有不佩服他的，沒有不敬佩他的，沒有不尊重他的。可是，他會侍奉神嗎？哪裡曉得天上這幅圖畫顯出來，他認識自己了。大聲喊著說：“禍哉！我滅亡了！”這是什麼心情，我們不能體會到。

②、要被神光照

一個真正被主光照的人，才知道什麼是事奉神，才認識自己是什麼樣的人。我不虔不義、又詭詐、又虛謊。是的，我們事奉神的人嘴唇最重要。講一句話要注重裡面的律，我不敢隨便說話。所講的話必須有聖靈來印證，是虛偽的，還是誠實的？是出於神的，還是自己想的？是拆毀的，還是建立的？我們要回想，一個事奉的人在講話上沒有被神對付，沒有被神光照過，他就永遠不能達到屬靈的美好地步，這是屬靈歷史告訴我們的。

講話可不是一個小問題，特別在事奉神的工作上，用我們的口讚美我們的神；又用我們的口譏諷自己的弟兄姊妹，讚美和咒詛從一個口裡出來，這是不應當的。用我們的口敬拜神，也用我們的口欺騙肢體，瞞哄肢體；用我們的口說污穢的話，也用我們的口說些虛浮的話，這都是危險的現象，是神厭惡的事情。

我也仔細觀察過事奉神的人，有人被主使用，主一直使用他，他沒有口才，知識也很差，恩賜更談不上；也有人真有恩賜，知識也豐富，但是慢慢被神放下來了。他有雄心大志，結果神不但不用他，還把他擺在最低微的地步。而那一個口才不行，恩賜不大的人，卻誠誠實實地事奉神，向神一顆誠實的心，不求大的工作，忠心事奉神，結果神就一直保守他。越事奉越有亮光，越事奉越有神的印證。在屬靈方面，真是教會少不了的人，同工少不了他，弟兄姊妹少不了他。為什麼呢？他能代表神，因為他受過對付，受過光照。在哪裡顯出來呢？他不敢隨便講話，總是誠誠實實的。是，就說是；不是，就說不是；對就說對，不對就說不對。他不敢隨便批評別人、譏諷別人，不以詭詐待別人。像詩篇十五篇所說：不隨夥譏諷鄰里，也不敢為自己圖謀大事。他謙謙卑卑、誠誠實實服在主的腳前。主就用這樣的人作他的代表，作他的見證人。

7、向神心存誠實（不可虛浮狂傲）

聖經告訴我們：“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……。”原文的意思是‘到處尋找。’作什麼呢？要顯大能幫助向他心存誠實的人。這個應許你思想過沒有？我從青年到如今，每逢想起這句話，主用大能幫助向他心存誠實的人，這是多麼大的恩典啊！神不是把恩賜那給向他心存誠實的人，不是把亮光給那向他心存誠實的人，乃是神自己直接來幫助向他心存誠實的人，這是多麼大的福份哪！我們應當保守我們的心誠實的向著主。

今天叫我看見無論南北的家庭教會，凡發生錯誤的都在這一點上：向神的心不夠誠實；不夠絕對；對神有貪圖；在神的工作上有他的夢想；有他的野心；想藉神的工作發展自己的勢力；藉著神的工作彰顯自己的名聲；藉著神的工作顯示‘我偉大，我屬靈。’這樣的人多麼危險！這樣的工人真是可怕得很！我實在不敢有這樣的狂心。

一九八九年我受別人控訴，心裡非常難過。同工們支持叫我跟他們辯論。我說：“我不敢，我是什麼人？是在眾弟兄中最微小的、最沒有恩賜的、最沒有口才的，我沒有力量去供應別人，幫助別人。他們攻擊我，在神看，應該攻擊我。他們有理由攻擊我，因我有缺欠……。”起初我在神面前服不下來，說：“神啊！你在哪裡？”正在走路的時候，一想起這事，心裡如同刀紮一樣，路走不成了，眼睛發黑了，扶著牆站著，頭望著天，說：“神哪！你在哪裡？”神說：“我在這裡。”我說：“神哪！他們譏諷我，你看見沒有？他們攻擊我，你曉得嗎？”神說：“我原知道你的事情，我許可人這樣做，你可曉得？他們所講你的那些話，與我所瞭解你的，連萬分之一也沒有。”這一句話把我的心一下子打開了，也打倒了我。我再也不問神他們控訴我的緣由了。“主啊！他們所攻擊我的，說我是異端也好；大罪人也好；把我打倒永遠不准我出門傳道也好；……真是有我不好萬分之一也沒有。主啊！你曉得我，你知道我比我知道自己的還清楚。我的缺欠，我的愚昧、我的軟弱、我的敗壞、我的罪惡，你都曉得。我有什麼理由為自己辯護？有什麼理由叫你為我伸冤？我沒有冤屈了。”

從那一天開始，我就服下來了。我不再問：主啊！為什麼？不再問：主啊！你在哪裡？因為主在我的身上；在我的生活裡；在我的工作裡；在我與人交往當中，主阿！有你的手在裡面。他們講這話，是你叫他們講的，我不敢報復。若報復是罪上加罪。主阿！你若追討我的罪，我怎麼交待？主阿！今天你不光照我，你來了，我如何向你交帳？我是為你傳福音的。主啊！你所開的門，誰能關掉呢？我的心服下來了。

從那時候起，我知道我應該站在什麼位置上。我認識到自己是雄心大志的。我從小就想當大官，想掌握別人。我蒙了恩典以後，主的十字架把我打倒了，現在我再把那個野心點燃起來嗎？不敢了。現在雖然不是想當大官，但卻是想叫別人佩服我、想叫別人擁護我、想叫別人贊成我、想叫別人歸到我的名下、總認為都是我對，他們都不對，這還是和想當大官的思想一樣。那是用血氣的權柄壓制人，這卻是用屬靈的方法偽裝一下，用肉體血氣偽裝屬靈，這更加詭詐了，更是惹神憤怒了。主光照了我、對付了我，這是神特大的恩典。

也有好幾次同工們安排了非常好的地方，可以作為長期培訓的工作，我也想這樣作。但是深深一省察，你是什麼動機？人家錯，你對嗎？人家壞，你好嗎？人家不屬靈，你屬靈嗎？主一光照，我又看見自己犯罪了。有時神也藉著環境打破我的夢，金碗端起來了，神打翻了。為什麼神不叫我作呢？神

說：“你為什麼作？你的動機是什麼？”被主一光照，我犯大罪了。是為自己造金牛犢，是為自己安排很好的前途；很好的屬靈環境。從外邊看很屬靈，別人看也很屬靈，卻是奪取了神的榮耀。“主啊！赦免我的罪，我是無用的奴才，我是無知無識、無能的人，我哪裡配作你的見證人？你能用我為你作見證，是你特別抬舉我，我十次、二十次在危難之中，你把我的生命搭救出來，我還能再為自己作嗎？將來和你同坐王位，我太不配了！”

我一直渴慕能安靜在神面前，好好讀神的話，讓神的話在我裡面搜尋、光照、潔淨再潔淨。我能在神面前作見證說，這許多年來我到處奔跑，只有一次半是憑我自己的意思出來的。一九九三年環境太惡劣了，整天追捕我，我就逃出了那個環境。在一個地方三個月沒有一點工作，讀經是按次序讀了，可是沒有亮光。最後我還是回到我的原地方去，迎著風浪，見證反而來了。還有一次是我找一些肢體想安排一下怎樣培訓？主光照我，我趕緊回頭。

這些年來，東奔西跑，一年沒有幾天在家裡，是教會的需要；或是環境的需要，在呼聲中禱告，察驗神的旨意，若是主的引導，是主的旨意來了，我才敢往前走。不是主的旨意，我只好停下來。為什麼呢？我不能作什麼，我也不敢作什麼，要照主的引導而行。

幸虧主憐憫了我，我不是一個好安靜的人，我不是好卑微的人，但主厲害地光照我。我們必須注意和主的關係，有一點點的不和諧，就要發展成大的悖逆。一個侍奉主的人，必須時時保持和主完全和諧的關係，他為主，我為僕人，和他交通中間沒有陰影，沒有距離，這才是正常的。

一位聖徒說：一個渴慕愛主的人最可怕的是裡面的黑暗。環境的難處，同工不同心都不是問題，就怕你裡面黑暗了，和主之間沒有亮光了，這才是最可怕的。從前我不懂得，慢慢經歷，的確不錯。裡面一黑暗，往哪裡去呢？還有路嗎？還有模式嗎？只好抓東抓西，東效法西效法，新發明出來了，自己卻在黑暗裡，還能引導別人嗎？只會把別人引入黑暗中。

我們要常常保持與主和諧的關係，我們裡面不能黑暗。主耶穌說：裡面若黑暗了，那黑暗是何等的大呢？裡面的光黑暗了，是大黑暗，不是小黑暗。裡面已經黑暗了，還為自己辯護，為自己找出路，不往裡面找原因，卻往外邊找原因，這是愚昧的作法。因為路不在外邊，而在裡面；是生命的路，不是環境的路，不是工作的路。我們裡面有了光，外邊再難也有路走，也有侍奉，因侍奉是從裡面開始的。當靈裡的光出來的時候，外邊的黑暗擋不住了，因黑暗勝不過光。

我們若是不和主聯合，不從樹根上找營養，只能枯乾。怎能不枯乾呢？枯乾了自己還不曉得，還要從外邊找供應。問題是在裡面。我們和主的關係對付好了，完全可以滋滋潤潤的，舒舒服服的，在光中行走，還怕沒有路嗎？我們在光中行走，不會跌跤了。為什麼？因我們有光，看見了光。光在哪裡？主就是光，他是世界的光，跟從他的就不在黑暗裡行。

8、接受神的栽培（不可假冒屬靈）

我們應當注意和主的關係，他是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。很奇怪的，這裡加一個字，‘我是真葡萄樹’，難道葡萄樹還有真假嗎？就算野葡萄也不能算假的吧？為什麼講這個字呢？我們知道，在教會歷史當中，有多少假冒的屬靈：假冒的屬靈團體；假冒的屬靈道理。在外邊似乎看不出是假的，裝簧得很好，但裡面卻不是真東西。主惟恐我們弄錯了，所以，他才說他是真葡萄樹。什麼是真葡萄樹呢？在父的管教之下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。園丁是神自己，不是傳統信仰；不是某一個道理；不是書本上告訴我們

的教義；也不是某一種恩賜；是和神有直接的關係，讓神來栽培我們。

特別是青年工人，我們怎樣帶領他們？教會的安排；教會吩咐；教會的訓練。這個雖然需要，但我們不要忘記一點，主權不在我們身上，而在他和主的關係上。前幾天，我在一個地方，見有一些青年弟兄姊妹受培訓，已經有兩年的時間，外邊看似很好。我問他們：“你們蒙召沒有？你們蒙呼召的過程清楚不清楚？”有的人講不出來。這是主要的問題。“你是為誰而學？誰讓你來學的？學了以後幹什麼？”他們快要畢業了，都很發愁。“我們到哪裡的教會去？還是自由傳道？”被栽培之後，“你為誰而作？為誰盡忠？要清楚是蒙神呼召。”神既然呼召了你，藉著人栽培你，道理應當學，學好之後，你怎樣事奉神呢？“應當叫主引導你，到農村去，到家庭去。不管如何，是主安排你的環境。姊妹在家光帶孩子，就不能傳道了嗎？就沒有講道機會了嗎？是主安排你的，你就忠心帶孩子，你把一個孩子帶領好了，為主使用了，比你為主傳道半輩子還有果效，是不是？

馬利亞沒有做大的工作吧！她只是把人子耶穌撫養長大，她能沒有價值嗎？恐怕比任何人都有價值，都真實。歷史上有很多敬虔的姊妹，沒有做大的工作。她們不是沒有學問；不是沒有知識；不是沒有聖經真理，都有。神把她們擺在一個小家庭裡，受熬煉、受造就，最後把兒子撫養起來，被主大大地使用。像衛斯理約翰等等。弟兄也是如此，神要我們做什麼工作，我們不要好高騖遠，不要志氣高大，“我要像某人一樣傳道，跑遍全中國；我在這一方是柱子，教會是我的！”我說你錯了！完全錯了！要把這個思想趕緊放下來，說：“主啊！你叫我作什麼？”先把高傲的心拿下來，服在主面前。即使你叫我一生掃地，是為主而作的。你放心，不會沒有屬靈的價值。

我沒有想到，我神學畢業之後，神沒有叫我到禮拜堂去；也沒有任何教會叫我服事。有一個老師很同情我，叫我去他那裡住，但是沒有給我講道的機會。他叫我作什麼呢？給師娘幫忙，因師娘家裡孩子多。幫她掃地、洗碗、抱孩子、燒火。幹這活還不是三天、五天，而是一月一月的做下去。我不懂是什麼原因。大概三個月左右，有一天，老師對我說：“明天是禮拜六，某一個菜園裡有家庭聚會，我忙得很，沒工夫去，你能不能幫我去一天？”我說：“可以。”我很願意去。為什麼？家庭聚會我還能領不了嗎？已經神學畢業了。

那是一些菜農們的聚會，我先作準備，翻參考書，找題目，……。我去了，一看只有十二個人，都是菜農，當然沒有什麼文化。我講了許久，滿頭大汗。聽的人卻沒精打采。講完之後，坐下來我問一位老姊妹：“姊妹！聽得怎樣？”她說：“我一句也沒聽懂！”我聽了很難過，灰心的不得了。我聖經一拿就走了。心裡想：“主啊！算了吧！我不是這塊料子，講得這麼費勁，人家一句也聽不懂。對菜農講道，他們還聽不懂，還能對誰講呢？”這才心裡服下來了。甘心燒火，老老實實的抱孩子，掃地也不敢馬虎了，因我就是這個料子。

以前他的孩子說：“哥哥！你神學畢業了，碗都洗不乾淨。”我心裡還不服氣，現在我把碗洗乾淨一點。因我不是講道的料子，是服事的料子。碗能洗乾淨已經不錯了。從前不懂得燒火，現在也甘心學了。

又過了兩個禮拜，老師又來找我，說：“小弟兄！明天我又很忙，再替我一次吧！”我說：“老師，我能不能替你？”老師說：“都是菜農，他們又沒有文化，還不能替嗎？”他又對師娘講：“今天下午不要讓他幫忙了，叫他去準備一下。”師娘說：“好！你去吧。”我有點擔心。這次講什麼呢？先

禱告主，看主叫我講什麼。聖靈說：“有題目要講，就把你神學畢業來服事這段經歷講講吧！別的你也沒有經歷過，沒有證實過。”我只好順服聖靈。

這次去了，就起來作這個見證，哪曉得講了還不到一半，一位老姊妹‘哇’的一聲大哭起來了！哭什麼呢？“主啊！饒恕我。在家裡我和媳婦生氣了，嫌她幹的少，我又不肯幹。小弟兄神學畢業了，還幫忙燒火、抱孩子，我算什麼呢？求主饒恕我的罪……。”她一哭，別人也哭起來了。十二個人有八個都哭了，都在認罪悔改。我才明白，神不是不用我，是看對人講什麼。要講生命的道阿！

若是我們的生命沒有經過造就，沒有被對付過，裡面還沒有生命的實質，我們還想碰著別人的心哪？神若碰著我們裡面的那一點，我們還不服氣的說：“不怨我。”自己還不順服，還叫別人順服，別人要說：“你是假冒偽善的。”魔鬼也要笑話你，說：“你自己還悖逆神，卻叫別人順服，這不是撒謊嗎？你是說書唱戲的。”

必須叫神摸著我們的心，神是栽培我們的。我常反對同工們用人的方法派這一個、派那一個去工作。不是不派，要給他主權。有地方要去，你要禱告主。若沒有感動，我不勉強你去。若有感動，你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。有托咐，你儘管去。用這樣的方法才可以。不能硬派下去，這樣，容易攔阻神的工作。他作，是向人作，不是向神作了。

一定要知道，我們是主身上的枝子，父是栽培我們的。主耶穌還這樣說：他在人子的地位上，是神的兒子，他什麼不能作？都能作。他卻說：“我父是栽培的人。”他還要父栽培他，直接的栽培，直接的交通與指示。主曾說：“我來了，是照神的旨意行。”神的旨意在經卷上都記載了。他不敢隨便行，穿著打扮也不敢隨便，沒有自己的揀選，沒有佳形美貌，我們也不羨慕他。神的兒子來做救主，神不能給他一個魁梧的身體嗎？不能給他佳形美容嗎？一看他的樣貌，是作官的人。別人好佩服他。主耶穌卻不是這樣。歷史家告訴我們，他是駝背的人。為什麼呢？整天太勞苦了，還是近視眼。為什麼呢？整天拉鋸、拉線；沒有佳形美容，面容憔悴。百姓們說：“你還沒有五十歲，豈能見過亞伯拉罕呢？……。”他才三十多歲的人，卻像五十幾歲的人。所以，他沒有好的像貌。神早已定過了，他取了這樣的形象，要成就天地萬物救贖的大工！一舉一動照神的旨意行。神沒有叫去的地方，我就不去；神沒有定規的，我就不要；寧肯做奴僕，倒空自己，取了奴僕的形象，成為人的樣子；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致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他可以高傲一點，擺個派頭，但他卻是願意低微：“我沒什麼了不起，你們往前站。”

謙卑是什麼意思呢？本來的意思是叫別人往前站、往前走，我們跟在後邊，這是謙卑。有榮耀你去得，有工作我先作，這叫謙卑。我們做到這一點沒有？恐怕是別人不請我們，我們就心裡難過了。

9、照神的意思（不照我的意思）

我們的主寧願自己卑微，最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死的何等悲慘！不是他不能逃脫，他完全可以免去十字架的死。但是他願意順服神的旨意，照神安排的道路走。我甘願悲慘一點、被人羞辱一點、痛苦一點。他肉身幾乎受不了，說：“倘若可行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。”主苦到什麼程度？憂傷幾乎要死，這是什麼味道呢？我們在難處中也是這樣的禱告：“主啊！我真是忍受不了，你把我接去吧！”我們求死，但主耶穌沒有求死，而是在幾乎要死時，他還禱告說：“然而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”

我們不能任性，硬碰硬沖。特別是弟兄，可能認為“我的意志堅強，事情不成功不能甘休！”不錯，你的意志堅強，在神的旨意上，卻用不上。你的個性越強，越碰釘子。我們應當察驗神的旨意，神不許我們作的時候，就退回來。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。我們看這樣行不通，就不敢往前走了。若主硬叫我受苦難，我願意去。我的願望、我的計畫不能達到，受挫折了，被別人摧毀了。“主啊！我也不敢去作，我願站在你的面前，照你的意思行，因你在環境中掌握一切。”我們若不承認神掌管一切，怎麼事奉神呢？因此，讓神的旨意成全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照你的意思成全吧！這是一個真正背十字架的態度，是真正事奉神的態度。

當我們的願望和神的旨意相衝突的時候，我們的心靈最痛苦的時候，可以說：“神啊！我不行！但是求你給我力量。”這個禱告最蒙神悅納。我翻來覆去經驗過了，我勝不過的時候就禱告神說：“主啊！你給我力量！是你的旨意我清楚了，但我勝不過。你是神，我是人，我不願意失敗，不願照我的意思行，你加給我力量。”這個禱告百分之百的蒙神應允，馬上力量就來了。我們勝不過，立刻就能勝過了。為什麼？神是全能的神。

假若我們說：“我禱告一定要神成全，不成全我不吃飯。和神鬧彆扭，我禁食禱告不睡覺。”即或神成全了，我說：這個禱告也不太好，神的名也不得榮耀。並且我們也摸不著神的心意；也看不見生命之光。我們應當俯伏在神的面前，說：“主阿！這是我的願望，你不聽我禱告，你不成全，我應當收回。主啊！我的計畫不算數，求你向我顯明你的心意。”我們這樣伏下來時，裡面不會軟弱，不會黑暗，馬上光就來了。光一來，能力就來了；光一來，裡面的路就顯明了。只要裡面的光一出來，環境再難，也壓不倒我們。因為光從裡面來，路從裡面來。人看沒有路，我們一走就有路了。是大海，我們一跳下去，水就分開了；是火窯，我們一跳進去，不會受傷。這不是高調，不是文字記載，是生命的經歷告訴我們的。

我們不直接和主對付，不認識我們的主，對主的心情一點不理解。我們的禱告是以自己為主，我們怎麼事奉主呢？主的計畫，主的工作，就不能在我們身上作。一作我們就要推辭，說：“這個我不能接受，那個我不能順服。”神怎能成全他的計畫呢？

我體會到我們事奉神，不是神一定非要我們作不可。他可以自己作，叫天使傳福音也可以，為何叫我們傳呢？天使還能不順服嗎？神卻不用天使，而是用我們這些人。什麼意思呢？是為叫我們認識他的大能；認識他的主權。他能把一個罪人改變過來，叫一個懦弱無用的人歸他用，傳出神偉大的信息來，傳出神定規的旨意來，為叫多人信服神。

人怎能信服神呢？聖靈印證他的話。聖靈作工，人就悔改了，人就蒙恩典了，人就復興了。這說明不是人所能做的工作，而是神用著這些人作。人只要肯順服神的權柄，神的名就得了榮耀。撒但也不得不在神面前俯伏下來，說：“神哪！你真有智慧，你藉著十字架把我打倒了！”它不得不承認它的失敗。

10、向神謙卑誠懇（不驕傲不自是）

被神使用的人，也不敢驕傲，認為說：“我了不起，神重用我了。”應當對神說：“神哪！我知道我的本相，我知道我是什麼人！我是懦弱無用、心胸狹窄、眼光短淺、性情急躁的人。我應當對人無爭競，對神無所求，服在神的手下，神哪！你看怎樣好，就怎樣作吧！我是泥土，你是匠人。你叫別

人貴重一點，我就感謝讚美！叫我卑微一點，我應當順服，因我就是這樣的料子。”

當我們有這個認識的時候，神說：自卑的必升為高，驕傲的必降為卑。神阻擋驕傲的人。意思是說：神要帶著兵馬攻擊那驕傲的人。神要起來攻擊他，可怕不可怕？我們需要主憐憫我們，給我們亮光，照亮我們靈魂的深處，知道我們是什麼人，應當在神面前站什麼地位。

不是我們愛神，是神先愛了我們；不是我們揀選了神，乃是神揀選了我們、神救了我們、呼召了我們。我們算什麼呢！怎配宣揚偉大奇妙的救主呢？“主啊！你若不造就我，若不叫我認識你，我怎能見證你呢？我對你認識膚淺，對你的話認識不夠，沒有力量見證你。我們一講話就講了很多人的東西，魂裡的東西，不能震動人的靈魂。”當我們的心靈深處得了神的光照，被神摸著了，才曉得神是多麼偉大，多麼公義，可敬可畏，我們就沒有辦法和人計較了。神這樣用捨命的愛，愛上了我們，赦免了我們的罪，我還能不赦免人嗎？當我們認識神之後，才能為他作見證。才能堅定不移地說：“我的神是真神、是活神。他的救恩是真真實實的，信的人得永生，不信的人罪已經定了。”這話說得多肯定哪！因為神是信實的，他說的話永不改變。我將他的福音傳給你，你可以信，也可以不信。但是，不信就有審判等著你，信就蒙恩典了。這是實實在在的事情。

有一天，一個作官的人跟我談話，談到天堂與地獄。我問：“你信不信天堂地獄？”他說：“這是你們的宗教信仰，若沒有天堂地獄，還能叫信仰嗎？佛教的人也信天堂地獄，還信有十八層地獄，任何宗教都信天堂地獄。”

我說：“這是不是宗教信仰呢？我誠誠實實告訴你說：我信的天堂地獄，是真真實實的。這與宗教沒有關係，因我心裡看見了，不是腦子想的，不是從書本上看的，我真看見了。當主光照我，看見我有罪的時候，熊熊的地獄之火，在我眼前要焚燒我，差一步我就被燒了。但是我呼喊耶穌，耶穌真正拯救了我，把地獄的刑罰給我挪去了。因此，我要一生跟從耶穌走。因為我怕地獄的火燒。你若不信耶穌，我告訴你，百分之百要下地獄的。今天我信耶穌了，有天堂，不論我怎麼死：生病死，或車禍死，或是你把我槍斃掉，我感謝主！眼睛一閉，我到天堂去了。你不信耶穌不論你什麼時候死，眼睛一閉，到火湖裡去了。”

他一聽，忽然發抖起來，說：“真有這樣的事嗎？”我說：“一點不錯，真有。”他說：“那我怎麼辦呢？”我說：“你信耶穌！”後來他說：“這樣吧！我才四十八歲，到退休還有十二年，你替我在耶穌面前講講好話，寬容寬容我，讓我多活十二年，退休證一拿，我什麼也不幹了，跟著耶穌走。”

我說：“朋友！生命不在你手裡。俗語說，今天脫了鞋和襪，不知明天穿不穿？哪天死你不能知道。”他說：“那怎麼辦呢？”我說：“你今天就需要信耶穌。”他說：“信耶穌我的飯碗沒有了。”我說：“聖經上說，有天堂也有地獄。從人的生活實踐經驗也證明有天堂有地獄，因為人人都不想下地獄嗎！可見人人都想上天堂，都想永遠活著，並且還想活得好。要想達到這個目的，除了相信耶穌之外，沒有第二個方法。因為聖經上說：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可以靠著得救。這不是我在嚇唬你，這也不是宗教信仰，而是我真正認識了。”說完之後，他走了。以後，我再也沒有看見過他。再來找我時，已經換人了。他是不是信了耶穌我不知道，起碼說他知道天堂地獄是真的，他不敢隨隨便便的犯罪。他不再找基督徒的麻煩了。也許他以後信了耶穌。

以上我談的中心意思是說，我們要注意個人和主的關係，保持與主的和諧，保持與主的暢通是最重

要的。他是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，與樹要有直接關係，不要再找另一個出路；不要再找另外的來源。工作再偉大，人群再風湧，那個不可靠，那不是我們當走的道路。但願同工們在這方面有真正的認識、有起點，把心收回來，回到主面前去。“主啊！你是我的救主，是你救了我，是你呼召了我，我當如何體會你的心腸！認識你自己！你為什麼要救我？你救我的目的是什麼？呼召我是叫我作什麼？一生一世叫我如何跟從你？要叫我清楚你的旨意在我身上究竟是如何？然後，我好照著裡面的引導，去下工夫追求。裡面有路，裡面有光，裡面有真正事奉的模式，不是事奉人，乃是事奉神，這樣就有福了。

11、在基督裡被造（不可違背神的心意）

讀經：

“我們原是他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，為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。” 弗 2:10

“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。凡屬他不結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。凡結果子的，他就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” 約 15:1-2

這是神的智慧和全能

在主的光照之下，我們深深覺得，神做工作是人難以理解的。他是那麼偉大的神，他的智慧、他的能力，人不能參透。他從人群當中，揀選一些所謂軟弱的、貧窮的、卑賤的，叫這些人替他做工。這個奧秘我們真是不能理解！我們只能說：這就叫十字架。什麼是十字架呢？就是神的奧秘、神的智慧和神的全能。

一個人若是被神使用，不僅在人間為他工作有影響力，這工作更能影響整個宇宙萬有；不僅是今生，連來生都起影響作用。這是何等崇高、何等神聖的工作！如果主不給我們亮光，主不啟示我們，我們真不懂得。有很多自以為能為神工作的人，結果卻不能為神作什麼。有一些自以為不配神使用的人，反而被神使用了。神藉著他們做了許多驚天動地的工作。這些奧秘從人的智慧來分析，人不能理解，只有回到十字架裡面才能看見一點亮光，這是神的智慧和全能。

我們的蒙恩得救，就是一個大的奧秘。父母生我們的性情，周圍環境的影響，我們有自己的願望，藉著家庭的影響，文化教育的影響。使我們對某一種工作發生羨慕的心，對某項事業發生羨慕的心。我們努力奮鬥，慢慢達到了目標。作科學家、作醫生、作教育家……。這是有環境的背景，漸漸影響我們而催成的。然而，一個人若要做神的工作，做屬靈的工作，卻不是這樣。雖然也學習，也受一點家庭影響，但是若真正被神所用，屬靈歷史告訴我們，還不在那種規律之內。

地上有宗教，這是不可否認的。人需要神，都要尋求神。這也是人心靈深處的傾向。因人太軟弱、人太愚昧，要找神幫助他們，這是自然而然的。但是，宗教卻不能代表神生命的工作，只有一個人被神使用了；神在他身上通行了他的旨意；他所作的工作，不是照著人的規律，不是靠學問、口才、環境影響、家庭背景而作的。為什麼這人被神使用，別人不能被神使用呢？別人有學問，有口才，神卻不用他。那個人什麼也沒有，神卻是用他。這個奧秘人不能明白。為什麼神這樣作呢？為叫人學習一個功課：“主權在神手裡。”像耶利米所說的：他是窯匠，我們是泥土。他可以拿一塊泥作成貴重的器皿，也可以拿一塊泥作成卑賤的器皿。他看怎樣好，就怎樣作。這句話，非常寶貴。保羅說：“我們原是神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，為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。”目的為要成

就他的美意。這是一個人能被神使用的中心意旨，或是人被神使用的規律。

照著神的意旨去追求

那麼，神使用人沒有道理嗎？沒有規律嗎？不但有道理，也有規律。我們從屬靈事物中，從工作裡，慢慢地就可以看見一點點的亮光。神把一個人的願望擺給人，在人的心裡發動，誰願意照這個願望去渴慕、追求，他不知不覺地就被神使用。若不照這個願望去追求，卻照另一個方向去追求，向著工作、成就、恩賜追求，也可能會得到一點利益，可是卻看不到生命的果效。甚至在很短的時間就被神扔在一邊，不再用他了。

因此，我們明白，在屬靈方面能被神使用有一個秘訣，或說能合乎神的心意有一個秘訣，就是我們願意照著神給我們顯明的旨意去追求，願意向著標杆直跑，達到神的標準。

以報恩的心俯伏在神面前

在我們願意達到標準的時候，自己卻沒有力量，相差得太遠了！神太高，我們太低！神太偉大，我們太渺小！神的智慧，人測不透！我們是最愚昧的人。有了這一點亮光，人不能不俯伏在神的面前。從表面看能力是沒有了，但裡面的心願更強烈了。“主啊！你給我這麼大的恩典，對我有這麼大的愛，可以說是救命的恩典，我卻不能報答你，不能為你作一點事，我裡面真是內疚得很！真是虧欠得很！因你給我的恩典太大了！”我們當以這樣的心情伏在神的面前。

當我們伏在神面前時，不知不覺裡面生出一種力量，願意照著神的心意去行。他也不再說：“我這樣行，能成就大的工作，能影響更多人。”他沒有這個想法了。因神的恩典太大，神感動我了，我不能不順服；神托負我了，我不能不作，再苦再難也要去做，為要報答神的恩典。就這個報恩的心在神面前蒙悅納了，被神使用了。這是我看了很多屬靈傳記，思想很多神的作為，得了一點小小的亮光，看見一點點規律，神就是這樣使用人。

在前面我已經講過，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，他到處尋找，找什麼呢？找英雄豪傑嗎？找大有學問的人嗎？找魄力足的人嗎？都不是的。要找一個向他心存誠實的人。這句話的意義太深了！仔細思想，可見人向神都沒有誠實的心，神非常焦急。幾十年找不到一個、找幾百年找不到一個、找了很多國家、很多民族，不一定找著一個。經過了很長的時代，神才看見一個，能夠合乎神的心意，但是稍微被神摸著一點點，他就把神的心意又弄錯了。他想藉著神的恩賜、神的祝福，成全他自己的願望，成全他自己的事業。神看見他錯了，就把這個人再擺在旁邊，重新再去找。直到如今，神還是在尋找……。

得能力為主作見證人

使徒行傳一章八節，我們都很熟悉：“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作主的見證。”我們是為神作見證的。作什麼見證呢？為神作工。可是我們卻不曉得神的心意，能為神作什麼工呢？他的心願我們知道嗎？他的旨意我們明白嗎？說實在的，我們實在不能為神作什麼工。

這樣看來，這裡所說的見證並不是指著工作說的。我們在這裡再加一個“人”字，意思就更清楚了。“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為我作見證人。”換句話說：是為神作見證人。這是法律上的名詞，也是藝術名詞。或者說，神要造一個肖像，像他一樣。像誰一樣？像打發我們去的那人一樣，像主人一樣。這肖像就是基督耶穌——神的兒子。神藉著他的兒子為他作見證。神更願意人人都相信神的兒子，住在

他兒子裡面，和他兒子有同樣的生命，有同樣的形像，一同見證神自己。就是作這樣的見證人。神把能力降在我們身上，是要作這樣的工作。

人所作的盡都是虛空

可惜！我們把神的心意搞錯了。能力一來，就要為自己幹一番事業，顯一顯身手。叫人看見我們會講，我們會說，我們有恩賜，會醫病趕鬼，很了不起！可是把耶穌基督放在哪裡呢？不能將神的兒子彰顯出來，這是很可惜的事！所以，我們事奉神，必須把這個異像弄清楚。

我曾講過，什麼叫事奉神？就是恐懼戰兢地站在神面前，等候神發命令，好立即去行。神不發命令，我就恐懼戰兢地等候在神面前，傾聽神發命令。這才是神所要的事奉他的人。這才是我們學習事奉神的正確態度。若不是這樣，神就不能使用我們，神就不敢使用我們，更不願意使用我們。

這可不是個小問題，因此，我們到神面前來，學習事奉神的時候，不要把思想擺在工作上，不要把願望擺在工作上。我們有什麼理想，有什麼藍圖，那是行不通的。

我們是渺小的人，小得不能再小了。宇航員從太空中看地球，地球好像一個小豌豆籽那麼大，是一個藍色發光體在空中漫遊。他一看見就醒悟了，說：“人算什麼，是那樣的渺小。在這之前，他認為他在地球上是最偉大的人。我能飛出地球之外，全世界的人都注視著我，真光榮得很！真幸運得很！能乘太空船從地球飛到月球上，這是有史以來沒有的。當我看到小豌豆般的地球時，我忽然醒悟了。地球上住有五十三億人口，而我是其中之一。我偉大嗎？不過是地球上一粒微塵而已，我的人生荒廢了，太虛空了！在世上尋求來尋求去不是有價值的人生。因此，我一出宇宙艙，便宣佈，說：我要放下我的科學事業，挽回我失去的光陰，我要奉獻給耶穌基督，作一個傳福音、救靈魂的使者。”

他是神經錯亂了嗎？不是的。他看見真正的人生了，這叫真人生。可是千千萬萬的人，還繼續追求像他一樣的飛向太空，還在做黃樑美夢。這個人現在還活在世上，不再為科學事業奮鬥了，也不再誇耀他的學問了。為什麼呢？他看見了什麼叫人生。“人太渺小了！我只有服在神的手下，把人生奉獻給神，神用我救一個靈魂不死，不下地獄，能活在神的國度裡，這是最有價值的工作。”

他二十三歲投身科學，五十三歲從月球回來奉獻給神。幾十年的光陰，費了多少精力、物力、財力，只不過去太空飛了一圈，有什麼價值呢？虛空的虛空。

神揀選人就用這個方法，你可以奮鬥，可以掙扎。最後你看見不過是虛空的虛空。不認識自己的虛空，就不容易服在神的手下；不能服服帖帖地跪下向神禱告；就不能順服神去向農村一個沒有文化的人傳福音，叫他信耶穌；不能順服的為主去作最卑微的事情；就不能作討神喜悅的貴重器皿。若不這樣服下來，怎麼算是服事主呢？怎能有生命的價值呢？

盡自己當盡的本份

十多年來，沒有聽說宇航員艾德甯在哪裡領奮興大會，也沒有傳說他領多少人歸主，或是在某大禮拜堂作牧師，都沒有。他只在北歐的某些地方默默無聞地為主傳福音。也許效果不大，但他仍舊在做。他懂得什麼叫事奉神；為神工作不是我要做，也不是神需要我做，而是我需要服在神的手下，我就是神手中的工作。神看我在這裡合適，作一些卑微的工作，我就老老實實地守在我的崗位。哪怕作一個小螺絲釘，我能把本份盡到了，在神的大建築裡我算沒有荒廢。機器很大，零件很多，我是什麼零件呢？屬靈工程很大，材料很多，我是什麼材料呢？求主光照我們。

只有在主的光照下，才能看見我在主的家裡，在主的神工上，能作什麼。認清了自己是什麼料子，不管所站的地位怎樣卑微，也不嫌卑微了；再貧窮，也不以貧窮為苦了；甚至工作沒有果效，也不再與人比較了。因我們知道，自己是一個軟弱無能的人，是一個卑微無用的人。神能揀選我，叫我為他站一會兒，為他跑兩步，我哪裡配呀！他是萬王之王，叫我傳達他的聖旨。一個君王要派一人作欽差大臣，這個人是多麼光榮哪！他也許是縣官，是巡撫，被皇帝選中了，別人是多麼的仰慕他。

我們當有這個感覺，“神能選中了我，就是神看得起我，抬舉了我，不是我能作什麼，不是我會作什麼，只不過叫我為他傳傳聖旨，我能不作嗎！我代表皇帝到各省裡、到縣裡、到各地，傳達皇帝的命令，眾人要俯伏下拜，是多麼的榮耀阿！”

我們也必須認識到：主啊！我在你手裡面本是無用的人。你選中了我，你叫我作的工作還分大小嗎？還嫌卑微嗎？還嫌孤單嗎？還嫌沒有成績嗎？沒有這樣的感覺了，我們就不容易灰心，也不再與人比較，因為知道我們是為神而作的，是神叫我們作的。不再看果效，只要忠心地作，就算報答主的恩典了。這樣，神在我們身上才有見證顯出來。才能代表耶穌基督，這叫基督徒，這叫事奉神。

聽命勝於獻祭

我在青年時候，我不懂得怎樣事奉神。但是雄心很大，到處找門路想出國留學。想方法找這個領事，找那個領事，人家也願意幫忙，別人很羨慕。感謝主！我認為是主給我開出路了。嘴裡說感謝主，心裡想還是我有本事。你們不愛神，不熱心，不肯找門路，神也不給你們開出路。一切手續都辦好之後。神說：“你辦好了嗎？你真有本事。外國領事幫你的忙，你還沒有前途嗎？”

學校安排好了，生活安排好了，甚至領事說：“你把護照辦好之後交給我，我送你去那個地方，連你的牙刷、毛巾都買好了。你要好好為主發熱心，好好深造，以後當一個大大的神學博士，作大牧師為主傳福音。這多麼好呢？”

可是神說：“你要事奉我嗎？”我說：“不事奉你我不發這個熱心！”神說：“你事奉我，聽不聽我的話？”我說：“當然聽你的話。”神說：“既然聽我的話，你把這個前途放棄，不要去！”我說：“主啊！是你給我說的話嗎？還是撒但的話呢？”神的聲音十分堅定：“我不代表撒但，我是永生的神；是為你釘十字架的主；是捨命流血救你、給你生命的主；也是呼召你的主！”我說：“那你為何不叫我去呢？我費了好大勁把門打開了，把握在手了，只要再走一步我就大有前途了，一生絕不浪費光陰了，我作一個很好的傳道人，別人看我也有身份。”神說：“那不叫事奉我。”我說：“什麼叫事奉你呢？”神說：“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。”

這話一來，我不敢再和神辯論了。在關鍵時刻，這話發光了！平時我讀來讀去，讀過一遍又一遍，也跟別人講解，但裡面沒有光。是道理、是宗教知識，不要說感動人，連我的心都抓不住。

“聽命勝於獻祭”這句話是要求人服順神。但在我的靈魂深處一點沒有重量，沒有震動我的心。這時，在我人生道路的關鍵時刻，神的話來了！這一來，我受不了了。是的，我要聽命。一聽命，我就沒有前途了。按我當時想，不可能為主傳福音了。那是剛解放的時候，青年人還能為主傳福音嗎？不可能。他們標榜說：“我們國家不要神，沒有信仰自由。”於是我就和神交戰，不肯放棄我的追求。我說：“主阿！我不是去當官，也不是去發財，我也不是求學問，我是為了你的事業，我要終身奉獻給你。我不受栽培，拿不到學位，怎麼作好傳道人呢？在農村作個傳道人，默默無聞，恐怕也不可能。

若可能，我的人生也卑微得很！能救幾個人呢？”

但神說：“聽命勝於獻祭。”神不加解釋，一直在說：“聽命勝於獻祭。”他說一聲，我裡面震動一次。最後，我不得不屈服：“主啊！你不用我嗎？”主說：“我不是不用你，我想用你，我所用的是一個聽命的人，不是用一個大傳道人。”我說：“主啊！既然你這樣吩咐，我也許是你手中最微小的器皿，我不配被你使用，我就放棄吧！可是我放棄之後做什麼呢？還能傳道嗎？服在政權之下還可以傳道，若離開政權就不能傳道了。不然我可以改行，種地還有點力氣。”不管如何，只好順服神，毅然決然地把這個前途放棄了。

放棄之後，聖靈在我裡面大大地作工，真是聖靈充滿了我。主把我的意志降服；把我的願望打消；把我的喜好拋棄；叫我默默地服在神面前。“神哪！我的前途放棄了，我真聽你的命了。可是擺在我面前的是渺茫一片，連住的地方也沒有，不用說吃飯的指靠了，什麼都沒有。我怎麼活下去？為你傳什麼福音？”

當我裡面真的空了，真的沒有的時候。神的話就來了！主說：“你為我到浦東去！在郊區為我傳福音吧！”我只好順服主的旨意去了。那裡福音非常難傳，沒有一個人相信。我挨家挨戶地傳，見人就傳。福音單張發了很多，可是沒有一個人相信。

四個半月之後，一位老姊妹帶了點飯菜去看我。吃飯時她說：“聽說你已來了四個半月，領了幾個人信耶穌？”我說：“一個也沒有。”她說：“若今天主把你靈魂接走了，你怎麼向主交帳呢？”我說：“若主把我接去我能向主交帳。並且手一伸，對主說：給我冠冕吧！”老姊妹一聽笑了：“你面皮好厚啊！傳四個半月，沒領一個人信主，還向主要冠冕，你好意思嗎？”我說：“老姊妹！怎麼不好意思呢？主叫我來傳福音，主並沒有說一天領幾個人信主。若我沒有傳，我失職了。我傳了，人家不相信，這能怨我。”她說：“我從來沒有聽過這個道理。”

可是我心裡明白，我的金杯、我的夢想，主給我打破了；我的前途放棄了。是主叫我來這裡傳福音，哪怕傳一輩子沒有一個人相信，我的本分盡到了，我能向主交帳。

但是又一想，主是無意義的叫我來傳幾個月福音嗎？是主叫我空跑了嗎？不是的。因我裡面還沒有被主造就好，沒有被主的十字架摸著，還不知道什麼是救恩。主救我是不錯，這救恩怎麼救別人？主是怎麼成全救恩的？我並不理解。感情雖然很火熱，理智上毫不懂得，在靈裡更沒有感覺。

四個月、八個月、兩年過去了。我裡面清楚了，沒有灰心了。神看這一課我學好了：“主叫我作什麼，就作什麼；只幹工作，不問成績如何。我若沒有作，那是我的失職。我照神的引導，聖靈的感動作了，沒有成績是主的事情。”

當我真的俯伏下來，神不會不負我的責任；他不會白白地造就我；也不會白白地熬煉我。每一個熬煉後面都有恩典，都有他的美意。所以，神不用我，是神對我的熬煉還沒有成功。

快兩年的春節時，主的感動來了。主說：“今年春節，初一、初二、初三，舉行三天佈道大會。”我沒有一點條件可以開佈道會，我的小房子裡只有四把小椅子、一個破檯子是木板釘起來的、一個泥爐子是人家送給我的、一個破茶壺、一床破被子卷，這是我所有的家當。那時候，我的父親，我的姊妹也去了。我和姊妹睡在稻草上，一位弟兄給我一張帆布床叫父親睡。就這個條件能開佈道大會嗎？請誰來聽道呢？

南方的地潮濕得很！連坐的地方也沒有。一漲潮，水漫到屋裡。潮落了，水也落下去了。我對爸爸說：“主這樣感動我，你看怎麼樣呢？”爸爸和主的交通非常好，他默默地禱告，然後說：“是主的意思，你照主的意思做吧！”

我信爸爸的話，可是到了年三十那一天，我信不下去了。我在屋裡裝電燈，心裡疑惑：“我是作什麼呢？明天是大年初一，開佈道大會，家裡這麼窮，屋裡這麼髒，誰肯來聽道呢？屋裡潮濕，連坐的地方也沒有，恐怕我的感動錯了吧？”

心裡一疑惑，神就管教我。當即我就觸了電，摔在院子裡。我的靈魂馬上離開了我，到房頂上去了。可是沒想到，我的靈魂發出禱告：“主啊！保守我！”當我大喊一聲，倒在地上時，正在江邊洗衣服的姊妹聽到聲音就跑回來，一看我倒在地上，就急忙拉我。正在這時，我的靈魂從房頂飛下來，回到我的身體裡，真是奇妙！電線還在我左手中，我的右手卻抬起來從左手中把電線拉開，這怎麼可能？我對姊妹說：“不要碰我，我中電了！拿木棍把線挑開。”她聽我的話把電線挑開，拉我起來，我吐了很多黃水，像是肉燒焦的味道。正嘔吐的時候，爸爸進來了，看到我便說：“孩子！你信心軟弱了！”並沒有問怎麼回事？爸爸對我說：“起來認罪吧！”我們三人一同跪下，我認罪：我的信心軟弱了。爸爸替我禱告：要相信神的作為，信而順服必要蒙恩典。禱告之後，姊妹舀點水叫我漱口，我的喉嚨裡像是肉燒焦的味道一樣。

第二天一早，我順服主開始佈道。請誰來呢？他們不來我就唱歌：“來信耶穌，來信耶穌！現在都來信耶穌……。”一群小孩子跑來了，我就給孩子們講耶穌的故事。聖靈會作工，一講便把他們吸住了，十來個小孩不走了。吃晌午飯時，他們還要聽，都不回家。各個小孩子的父母說：去那個信洋教的家裡把孩子領回來。大年初一信什麼洋教！孩子的媽媽去叫孩子。小孩子們說：“媽媽！你也聽吧！聽完再走！”孩子的爸爸氣呼呼地來找。我說：“不如這樣，你們先回去吃飯，吃了飯再來聽。”

吃了飯，小孩子們都不去玩，又跑來了。大人們也來了。有幾十個人聽道。就這樣，一次比一次人多。第二天，一位弟兄來看我，見這麼多人聽道，便幫助我。三天的佈道會結束了。

在這三天聚會中，每逢講完道，我說：“誰願意信耶穌，就舉手。真願意相信，請留下來，我們談談話。名字、地址留下來。”三天以後爸爸說：“你把本子打開，看看有幾個人簽名？願意信耶穌。”真沒有想到，一共有五百零五個人信了耶穌。

這是唯心主義嗎？是空的嗎？五百零五個人的名字在那裡擺著。這是一九五三年春節的事。通過這次之後，我更明白了：“神啊！真正事奉你，是照你的安排，順服你的旨意。你叫我作什麼，我就作什麼，你叫我作的工作，沒有白白做的。雖然開始沒有果效，有難處、有攔阻、有反對，但是順服到底，就不難了，生命的果效出來了。”為什麼呢？不是我們能做，誰也不能做。我常常說：沒有任何人能做神的工作。我們只要肯把心獻給主，“主啊！我願意被你使用，願意擔當你的工作。我沒有能力，你有能力；我沒有智慧，你有智慧；我不能做，你能做。”願意的心十分重要！

我們只要有願意的心，主說：“能力我不缺少。”神是要我們有願意的心。不是能不能的問題，而是肯不肯的問題。我們只要肯作，把自己交在主手裡，主就在我們身上作他要作的工作。不是我們去作什麼。

認識自己的無能

主真驗中了我們，不是叫我們做什麼，而是先用他的工作熬煉我們、造就我們。我們的雄心、我們的大志、我們的喜好、我們的脾氣、我們一切的生活習慣都要被主對付過、操練過、造就過。叫我們在神面前沒有任何自己的主張，說：“主啊！你是主人，我是奴僕；你是窯匠，我是泥土；你叫站著，我就不敢坐下；你叫我蹲著，我就不敢起來；等著你發命令。”我們願意順服到這個地步，神才開始在我們身上彰顯他的榮耀。

我上中學的時候，我常常讀聖經。讀到民數記時，我對神使用摩西這個人不大贊成。為什麼神使用摩西這樣的人帶領以色列人呢？摩西有什麼本事呢？難題一來，到神面前哭去了。哭了一場，神對他說：你這樣行，你那樣行，他就如此的去作。一點沒有自己的主張，沒有一點自信心。神怎麼用這樣的人物呢？還把他記在聖經裡。我心裡不大服氣，那時我還沒有得著主的生命。等我蒙恩以後，有主的生命感覺時，才明白我是愚昧蠢笨的人。

神定意揀選摩西，並且把他救出來，安排到王宮裡面受造就，又經過四十年曠野生活磨煉他，叫他學習認識自己的功課。直到他認識到自己“我不行，我不能，我不中”的地步；更使他知道“我是拙口笨舌的人，我膽怯、我懦弱，我什麼力量都沒有，我只不過是放羊人哪！”

摩西可能想：“當初我是大元帥，是皇太子，你不使用我。如今我在曠野四十年放羊的生活，什麼雄心大志也沒有了！我只會放羊，什麼也不能作了，為何你現在使用我？”當神一次次向他解釋，一定要他去時。摩西說：“你願意打發誰，就打發誰去吧！我是不能去了。”當摩西到了這個地步的時候，神卻非用他不可，因為他被神造就被神得著了。就這一用的時候，摩西成了一個劃時代的大僕人，把神的工作往前大大的推進了一步，帶出了一個新的時代來——律法時代。把神的百姓和世界（埃及）徹底分開了。使神的百姓——以色列人跨上了新的道路——進入應許之地的道路。

存願意順服神的心

剛才一小弟兄問我“預定”的問題。我說：“我也不懂得。”他問：“預定的原文是什麼意思？”我說：“這一點我可以考察。可是，我知道神的預定與預知有關係。並不是神定好不用你這個人，到時候你想追求也追求不上去；也不是神定好你是大材料，你不學習，不追求，也是大材料；也不是神定好他得救，不傳福音給他，也會得救。這樣講就錯了。”

神的預定是根據神的預知。神的心意是願意人人都得救，不願意有一人滅亡。但神早就知道，當人被造好以後，一經過實際生活就會犯罪。在人犯罪以後就會產生兩個大範圍，一個是基督裡的範圍，一個是滅亡的範圍。因為各人的追求不同。雖然神早已將神的事情啟明在人的心裡；也將神所造的萬物擺在人的面前，叫人可以知道有一位真神，是無法推諉的。人可以把這位神當作神來榮耀他、來敬拜他；來恒心追求行善，追求榮耀尊貴和那不能朽壞之福。這樣就能活在基督裡，神就以永生報應他就得救了。若是追求惱恨，分爭，就是活在另一個範圍裡，一定要滅亡。今天一個人的追求神早就知道，神就照著這個人願意不願意活在基督裡，而定下這個人是得救，或是滅亡。這不是神叫他滅亡，而是在於他不願意活在神的面前。

對於今天我們傳福音，也是如此。我們只管憑著裡面聖靈的感動，去傳福音救靈魂，他只要願意接受耶穌基督為自己的救主而蒙了恩典，他就是神在創世以前在基督裡所預定的人。千萬不要認為，我們不傳福音，只要是神所預定的人，到時候他就會信耶穌了，這是錯誤的道理。

神藉著他所使用的人把福音傳到了，看你願不願到基督裡這個圈子裡！只要有一個願意的心，聖靈就做工。聖靈什麼時候感動我們呢？是怎麼樣使用我們呢？就是當我們的心願意的時候，神就在裡面感動我們。我們越願意，越感動清楚，越明白神的旨意。我們若願意順著這個感動去作、去行、去說的時候，就把這個工作做成了。

神的預定和預知有關係，神不強迫人的意志自由，神也不干涉人的自由意志；聖靈的感動也絕不會越過我們的自由意志。神只把對與不對的事、當行與不當行的道，用他的話語和聖靈的感動顯明在人的心裡，說：“你應當忍耐、應當謙卑、應當付代價……。”看你願不願意順服？當你願意順服，但沒有力量勝不過，可是你願意得勝。就這一個願意的心，使你願意來到神的面前仰望主，說：“主啊！我真失敗，我真懦弱，你的旨意我明白。一到關鍵時刻，十字架一臨到的時候，就軟弱就失敗，就為自己活，就為自己。我真沒有辦法，真是恨自己……。”一直到你恨惡自己，沒有辦法的時候，主就開始給你力量，使你重新得力，你就莫明奇妙的轉變過來：不能勝過的就勝過了；不能承擔的就承擔了。自己也感到奇怪，怎能有這樣的奇跡出現呢？這是因為你的心擺正了。有了清潔的心和正直的靈，神的能力是不缺少的。

我翻來覆去的經驗到說：神所藉著我作成的那一點工作，都不是我自己能作的。我不會講道，我不會有次有序的看出一篇道理來。即使有一點看見，一講的時候卻講不出來。所以我不是講道的人。但是有一點，“主啊！我願意在你手裡，叫我為你而活著，好藉著我這個卑微的器皿能流露出你的心意來。讓聽見的人都能認識你，能摸著你，能感覺到你，願意和你化合，我的心就喜樂了。”神真是奇妙，神在我身上就用這個規律來作工，一直到現在，步步都看見神的奇妙作為和同在。

被神對付、造就、剝奪自己

我們要真正成為神手中合用的器皿，不要忘記神使用人的規律：神不要我們的才幹，不要我們的勇敢、不要我們的熱心、不要我們的雄心大志。我們想想看，從聖經裡和教會歷史中那一個被神使用的人，是為神立大志，做大事業的？都不是的。想為神立大志，做大事，那是自己的想法，不是事奉神的辦法，是門外漢，說的是外行話。

凡是被用過的人都告訴我們說：“你要想被神使用，必須先被神對付，被神破碎，放下雄心大志，讓聖靈管理你的一切，這時，神才開始在你身上做工作。”在神沒有使用我們之前，必要先修理我們，先潔淨我們。因為從亞當而來的思想、意念，都是悖逆神的，是不合神旨意的，是與神的事格格不入的，這是人的本性，每個人都是這樣光景。我們的舊人、舊性，若不藉著十字架徹底破碎、完全消除，神怎能使用我們呢？可能神一用我們，我們就會叛逆神。所以，神要用我們，必須先在我們身上做潔淨、修理、拆毀、破碎的工作，這是一個不變的規律。

一個人沒有藉著家庭，藉著同工，藉著環境，藉著身體被造就過，在教會中就使用他，這是反常現象。嚴格說來，這不算被神使用，那是人的想法和看見，到末了不但他所作的沒有屬靈的價值，反而破壞了屬靈的工作。一個人真被神用了，肯定會有很多的難處臨到他，處處行不通，事事有攔阻，神也管教他、對付他、造就他；可能最親近、最好的同工也用腳踢他，也起來反對他，把他壓得透不過氣來，沒有人諒解他，一肚子苦水沒有地方訴說，只有來到神面前向主傾訴。這樣的人才能在神手中有一點用處。

我們看要屬靈歷史，和許多聖徒們的傳記，都是這樣的光景。為什麼會這樣呢？神是為了從我們身上彰顯兒子的榮耀。若我們的舊性不搓磨掉，神兒子的形像就不能從我們身上顯明出來。我們的神是那麼的榮耀、那麼的尊貴、那麼的聖潔、那麼的智慧、那麼的公義，我們怎能顯明神的這些性情呢？我們與世人一樣；思想與別人不一樣；生活習慣與別人一樣；工作的態度、方法和別人一樣，這怎麼叫人知道我們是基督徒呢？我們若用自己的方法做傳道工作，做宗教事業，怎能顯明神的作為呢？但是我們被神造就、破碎以後，人也可能認為，我們不可能把人的靈魂救出來。但是聖靈一作工，不可能的就可能了。為什麼呢？因為這是神的工作，神做事的法則就是這樣。

有一天，一個作官的找我談話，他說：“你又要出門了。到哪裡去？”我說：“傳福音去。”他說：“你到處跑著傳道是不可以的。”我說：“你說不可以就不可以了嗎？”他說：“當然我要禁止你，你不照我們的宗教政策辦，你是非法的傳道。”我說：“你可以禁止我。但他們到我家裡來，我有什麼辦法呢？我若不出去，我的小房子坐不下了。”他說：“噢！你會講道，是不是？你在哪裡學的本事呢？”我默默禱告之後，對他說：“你問我這個問題嗎？那我要先謝謝你們！是你們教給我的，我從你們學來的！”他說：“這不是笑話嗎？我們是無神論者，你是有神論者，我們哪裡會教你講道？”我說：“確實是你們教的，不然，我還不會講道。”他說：“你是在諷刺我們。”我說：“我不是諷刺你們，事實本是如此。是你們教我的。我雖讀過神學，還是沒有學會講道。用你們教的方法，一用就靈。”他說：“你說這話是什麼意思？”我說：“為了信仰的緣故，你們限制我，把我關起來，逼迫我那麼多年……。”他沒有等我說完，就打斷我的話說：“都過去了，你還耿耿於懷嗎？”

我說：“我從來沒有懷怨過。從前，被你們逼迫之前，我雖然信耶穌，可是頭腦的知識多，我對耶穌沒有主觀的認識。耶穌愛我，拯救我，醫治我，保護我，我都模糊得很！沒有經驗過。可是你們一把我關起來，我受了許多折磨。在折磨當中我還能找誰，還能靠誰呢？找我的妻子孩子？不可能。找我的弟兄姊妹？根本見不到。你們更不會同情我，我只有禱告神。我這樣依靠神，相信主的時候，果然不錯！在疾病中禱告主，突然疾病好了；饑餓時禱告主，就不餓了；我傷心難過、空虛時禱告主，主都給我解決了！才感覺到耶穌是真實的，他真是我的救主，像朋友一樣。經過多次的經歷，更清楚的認識到：這個朋友值得交，能夠同情我，能夠幫助我，所以，我的信仰堅定了。藉著你們的逼迫、壓制、折磨，叫我的信仰從理論變成實際經驗了。因此，我被釋放之後，不是去講道，是把我經驗過的耶穌基督給我的弟兄姊妹介紹一下。他們傷心沒人安慰，主耶穌能安慰他們，把我的經驗講給他們聽聽。他們一聽，有道理；他一試，挺靈驗，他們願意聽我的見證，聽我的經歷。不是我要出去，他們非要我講講不可。就這樣，我才出去講道。”他說：“這樣一說，我佩服你。”

主的熬煉是不會錯的，神沒有叫我讀神學博士，卻叫我在生命當中、在生活當中真正的去認識主。主真可信、可靠，我應當好好愛他，聽他的話。我真正的事奉是從五十五歲以後開始的。

在我五十五歲以前，或說在我坐監以前，已經有好多年的事奉了。後來回憶起來，那時候的事奉是糊裡糊塗的事奉。光是講道，講了半天，有什麼果效不知道。講得滿頭大汗，還是沒有人相信。從我坐監以後的這些年來，我不敢講道了，我也沒道可講了。就是主差遣我出去，我只是把自己的經歷講給弟兄姊妹聽聽，就這一點弟兄姊妹願意聽，城市的弟兄姊妹願意聽，農村的弟兄姊妹也願意聽。

前些日子，南方有一位作醫生的信了主，很熱心。我到那個縣裡去，他看到了我，對我說：“明天

中午到我家裡去吃飯。”我說：“若只去吃飯我不去，你有什麼事說出來。”他說：“我的爸爸生病，你去跟我的媽媽、妹妹們傳傳福音。”於是我答應了。第二天上午我到他屋裡一看，一個小房間裡滿滿的擠了二十多人。有幾位還穿著制服，戴著官銜，有法院的、有公安局的和稅務局的。我嚇了一跳，這叫我來作什麼呢？給他們傳福音，這不是老虎頭上拍蒼蠅嗎？可是一禱告，心裡很平安。他說：“這都是我的兄弟姐妹，我們姊妹八個，都是在縣裡有職位的，最小的妹子是人事科長，大哥是本縣管統戰工作的，二哥在法院工作，四弟在稅務局工作，還有幾個是做生意的。”

我在想，主阿！今天你叫我來，這福音叫我怎麼傳呢？這個福音難傳得很！禱告之後，心裡很平安。我說：“我沒有道理跟你們講，只講我是怎麼信耶穌的，我是怎樣認識耶穌的？”於是我就把我的見證跟他們講一講。講了大約一個半小時。那個在統戰部門工作的說：“今天我才摸著基督教是怎麼回事了！我真是得罪上帝了！明天我辭職，不幹這一行了！”在法院的那個說：“照你這樣講，我在法院工作良心不平安。”我說：“我有一個內弟，也是在法院工作。他信耶穌之後，法官辭掉不幹了。為什麼？我信耶穌不願取名利，判案子判不公平，現在犯罪的是作官的子弟多，老百姓的子弟少，怎麼敢判？還沒有判，當官的親屬都來了。若是判了，自己的官也不要幹了。”這個作法官的也有同樣的感受，就對哥哥講：“你不幹了，我也不想幹了，我做生意去。”

我萬萬沒有想到，我只是作見證，並沒有談什麼道理，他們一家都受感動了，這是我想不到的。如若我要講許多道理，他們可能還要辯論，不但不聽，還會另眼看待我。那一天我只作見證，為什麼主叫我只把所經驗的講給他們聽，這個我不知道，但我知道這是主叫我作的。後來我想，我這樣作見證，即使他們不信，這是我的經歷，他們也不能否認吧！我認識耶穌，並不是迷信，不是邪教。我是把我經歷的說出來，我是怎麼認識耶穌的。這能是假的嗎？他們能在真實的經歷之下服下來。是的，耶穌真是救主，是真神。

我的意思是說：只有神在我們身上作工之後，我們才能為神做工作。倘若神在我們身上沒有做任何工作，我們也無法替神工作。就是作了也沒有果效，因為那不是工作，是我們自己的願望，神不印證，聖靈不同工。若只說叫神在我們身上做工作，卻不想叫神剝奪我們、造就我們、破碎我們，這是不行的。若自己的一個小願望不能實現，我就與神鬧彆扭，和人爭論。能被神用嗎？不可能的。不想叫神修理，不讓神在身上做工作，還想為神結果子，怎麼可能？更是不可能的。只能結出假果子，結出野葡萄來。

一個人經不起考驗，經不起熬煉，當時似乎很好，人都喊你“屬靈人、神的僕人、神的使女。”過不多久，說不定你會進入大異端。有一位弟兄對我說：“叔叔！在我的心中，第一是神，第二就是你了。”他把我看得這麼高。我說：“弟兄！這話是從哪兒講的。”他說：“是從心坎裡講的。”我說：“恐怕以後你會說，除了魔鬼，就是我了。”他說：“我永遠不會講這話。”八個月之後，這個弟兄就在眾人面前公開宣佈說：“我是大異端，是大罪人的化身。”幾年後，他摸不著道路了，就又來找我，向我認罪，說：“叔叔！饒恕我，我錯了。”我說：“你不是說，在你心中除了神之外，就是我嗎？如今怎麼講我是大異端、是大罪人的化身呢？”他頭一低，說：“我也不曉得怎麼回事。叔叔！你原諒我。”我說：“我早已原諒你了。”

在神的工廠上，感情的東西不可靠。但感情在當時來說，因為你對人對事的誇耀，對自己也有點益

處；對自己的工作有利益；對自己的名聲有利益。當你碰著自己的老我時，你的自私、你的弱點就暴露出來了，這能被神用嗎？不可能的。一個體貼神心意的人都能認識到，出於肉體的感情，是絆主腳的，是屬於魔鬼的，是需要用十字架對付的。

我再說：我沒有被神大用，但我問心無愧。因我沒有求名，沒有求利，沒有叫人擁護我。凡是神感動我叫我說的話，我說過之後，你們聽不聽，那是你們的問題。我不希望人承認我、擁護我；我也不願意聽那些奉承的好話。我是一個自尊心很強的人，也不願意得罪任何人。但我講了之後，主負我責任。一個人經過神的造就之後，神的話從他口中出來，或許你認為很平常，很簡單，卻能摸著他裡面的生命；摸著他裡面的需要；能摸著他的靈魂。一句話就夠他用一生一世了！

前些日子，我到江西去，真是忙得很！白天一整天的聚會，夜裡十一點才散會。還沒有吃完飯，汽車來了：“弟兄！上車吧！”一夜的顛簸，到了另一個地方。他們那裡的習慣是不吃早飯的。洗洗臉，喝杯茶，上講臺吧！一整天完了，晚上又是坐車到另一個地方去。到了最後一天，我說：“弟兄們哪！你們憐憫憐憫我吧！我受不了啦！”他們說：“地上沒有憐憫，到天上憐憫你吧！”真是感謝主！主加給了我力量，叫我支持下來了。回到家裡，十來天疲乏得很！當時我問他們：“為何你們這樣對待我？”他們說：“不是對付你，我們聽了很多人的道理，看了很多書，紮不住我們的心。你一講，一作見證，紮住我們的心了！願意叫你多紮幾下才好！”

這是為什麼呢？我有什麼道理嗎？沒有什麼道理。是主在我裡面做了工作，對付我、造就我的結果。我就把這個經歷擺在同工們面前、擺在弟兄姊妹面前。是這個經歷碰著他們的靈魂深處了。你只要聽，就蒙恩典了；不聽，就失去了恩典。你肯為主犧牲自己，放下自己，主就加倍地把你拿起來，寶貴你；你若看重自己，“我不能這樣被人對付，被人譏諷，不能受損失。”你要保守自己，主就不能保守你了。到最後你得著的是什麼呢？是人、是工作、是輿論、是擁護、都是虛空的虛空。我靠主的恩典，誠懇地說：“你服在神手下，神不會叫你吃虧的。”這是我自己的經歷。

有一個小見證：在五十年代的時候，離我的家較遠的地方有一個小教會，他們叫我去交通。中午散了會，我走了。沒有在那裡吃飯，正在走的時候，來了一個討飯的人，大約有十四、五歲的樣子，跟著我要錢。當時我只有一塊錢，沒有零錢。我想，若是我把這一塊錢給了他，我就再沒有錢坐車，並且我還沒有吃飯，離我家還有八十多裡路。於是我就對他說：“這次我不給你，對不起！我沒有零錢。”可是他緊追不捨。聖靈說：“你給他吧！”我說：“我只有一塊錢。”聖靈說：“你還有一塊錢，他一塊錢也沒有。”我說：“我若是給了他，我還有很遠的路程，我怎麼辦呢？我還沒有吃飯。”聖靈說：“你晚一點吃不要緊，你還有家，他連家也沒有。”我心裡一直和主交戰。二十多分鐘，他一直追著我，是神安排他這樣的。最後我只好給了他。我心裡想：“主啊！這是我給你的，你看見沒有？這一來，我一分錢也沒有了。”聖靈說：“神會占你的便宜嗎？神是熬煉你，看你肯不肯破碎自己。你若破碎自己，恩典就來了！”

錢沒有了，我只好步行。走小路近一點，大約走了一個小時。正在路上走，忽然樓上的人潑水，潑了我一身。我順便抬頭看看是誰潑水。那潑水的人往下一看，說：“原來是弟兄！對不起！快上來。”她認識我，是一位元老姊妹。她問我：“你吃飯沒有？”我老老實實地回答：“沒有。”她叫我坐下來，吩咐女兒燒飯，不一會兒，香噴噴的飯菜擺上來，我吃得飽，從心裡感謝主！吃了飯有力氣跑

路了，作了一個禱告，我下了樓。她對女兒說：“給你叔叔叫一部三輪車來。”我就不客氣了。上了車，姊妹遞過來一個信封：“弟兄！這是為你預備的。”打開信封一看，裡面有兩塊錢。我就仰臉讚美說：“主阿！我感謝你！只要肯對付自己，向你付出的，你的利息是這麼的高阿！我可找到了得恩典的秘訣了。”

神從來沒有白白地熬煉我，從來沒有白白的叫我吃苦。吃的苦越多，蒙的恩典越大。不單是肉身蒙恩典，靈性也蒙了恩典。神熬煉任何人都是如此，不會叫他的兒女們白白受苦的。只是我們不肯順服，神就藉著苦難對付我們，叫我們認識他，更叫我們認識自己，放下自己，破碎自己，順服神的旨意而活著。

我常常想，我這個人有什麼本事？有什麼學問？有什麼恩賜？能影響中國的教會！我只能作一作見證，並不會講高深的道理，但很多地方願意叫我去。這是什麼原因呢？我不是在講自己的成績，而是說，從我的經歷當中看見一點亮光，就是我們要服在神的手下，神不會白白熬煉我們的。真的見證不是講出去的，而是活出來的，經歷出來的。有了實踐的經歷，就是你坐在屋裡不動，見證出去了，能力也出去了。要知道，生命的影響力是難以估量的。

同工們！不要想藉著工作顯揚自己，標榜自己，要在生命裡追求認識神。若想生命豐盛，不經過神的造就、修理、破碎，怎能顯出生命的果效呢？我很喜歡講《暗室之后》的作者，蔡蘇娟姊妹。她是清朝大臣的女兒，後來信了耶穌。那時候傳福音是非常的難，因為當時政府特別排斥外國人；他們又認為信耶穌是洋教，是外國人的手挽。所以信耶穌，傳福音更加難。現在大臣的女兒信了耶穌，震動了當時的整個社會。教會也為她開慶祝會，認為中國的福音有了出路。神可以藉著她引導父母信耶穌，再藉著這些官員們把中國福音的大門打開。

蔡蘇娟信主以後，也決志奉獻給主，讓神使用她，到各地傳福音。照著主的大使命，把福音傳到地極，去挽救將亡的靈魂。她很有口才，很有學問，很有地位，神也藉著她作了不少工作。可是沒有幾年的工夫，神為了成全她的心願，把福音傳到更遠的地方，神就讓她生了病。她所得的病非常特殊：身體不能碰硬東西，眼睛也瞎了。她的瞎不是一般的瞎，一點不能見光，一有光線，全身的骨頭像斷了一樣的疼痛難忍。教會就把她安排在一間黑暗的房間裡。地上鋪上軟的地毯，窗戶用棉被遮起來，因為一見硬東西、一見光線，就難以忍受，真是痛苦極了。

弟兄姊妹都為她迫切禱告，說：她可不能瞎，若她一瞎，中國的福音就沒有指望了。也有人說：寧願我瞎了，也不能叫姊妹瞎。可是主沒有聽這些禱告，因為這許多人的禱告沒有禱告到神的心上，不清楚神的美意在那裡。不但如此，一年、二年、八年、十年、幾十年的……，一直躺下去，甚至人都把她忘掉了。她躺在黑暗房子裡，甚至說她成為暗室的伴侶，有幾位姊妹幾十年如一日的用愛心服事她。

後來一位老姊妹帶她去了美國。幾十年生活在黑暗的房子裡，比坐監還要苦。不能見光，不能碰硬東西。但是，神的熬煉越重，價值越寶貴。她八十五歲的時候，法國一位專門（寫愛情小說的作家），聽說之後去拜訪她。她在這樣的光景裡，還能在黑暗的房子裡唱詩讚美神，滿了歡喜快樂。她和神的關係密切得很！作家很稀奇！她為什麼這樣樂觀呢？於是就去採訪她，準備寫一部小說，肯定能夠暢銷。因此去拜訪蔡蘇娟老姊妹。就是不能見面談話，只能隔著門簾談幾句話，並且還不能多談，不能

超過半小時。從那天與她談話之後，這位作家向全世界宣佈，從此，我放下我的筆，再不寫任何小說，我要把終身奉獻給耶穌基督，作一個傳福音、救靈魂的人。當時震動了世界，一位著名的作家，只是與她交談了二十多分鐘，就改變了他的人生，要作耶穌基督的門徒。為什麼呢？她只幾句話就摸著他的心，使他看透了他的人生，知道他的人生沒有價值。他所寫的爱情小說，使很多青年男女犯罪，影響了許多人，我的罪過是何等的大阿！只有來到耶穌基督面前才能得到赦免。而蔡書娟的人生才有真正的價值，因她遇見了耶穌基督。這位作家從此改變了人生觀，要作福音的使者。

她這個工作大不大呢？不知要比她到各地領奮興會的果效大多少倍！美國一位總統叫艾森豪，曾經作過總司令。希特勒的戰敗，日本的投降，與他的功績是分不開的。他曾連任總統，後來還想競選總統。競選之前，他說：“我去看望蔡蘇娟老姊妹，請她為我禱告，叫我能競選成功。”哪曉得談話之後，他卻說：“我放棄競選總統，從此，不再參與政事，我要贖回我的人生，敬虔禱告親近神。”人生轉變了！多麼大的力量啊！總統競選都放棄了！要好好禱告，敬虔事奉神，贖回光陰。是誰能轉變他了呢？是神藉著一個瞎眼的老太太，在黑暗房子裡住了五十多年的老太太！什麼話語有這樣的能力呢？不是話語的問題，乃是生命的問題。這是美國人告訴我的。

中國和美國建交，是誰的功勞呢？我們以為是美國總統尼克森的功勞。來中國訪問之後，中美之間不再打仗了。從前是冷戰，中國人恨美國人，美國人也恨中國人。中國人說：最兇惡的敵人是美國，現代化戰爭不用刀槍了，電鈕一按，成千上萬的人就會死掉了。人們整天提心吊膽，可是有一天忽然成為朋友了。誰的功勞？許多人不知道，是一位元認識神的人，就是蔡蘇娟姊妹的功勞。我聽了之後，大大蒙了光照。當初尼克森提出要來中國，叫美國人投票表決，結果四分之一的美國人不贊同。為什麼呢？他們認為，我們美國強大，中國弱小；美國富，中國窮。他們整天咒罵我們，我們找他們談和，丟我們美國人的臉。因此，都不贊成總統到中國來。國會議員表決，大多數人都不贊成。尼克森沒有辦法，但他還是願意和中國人和好。他就找蔡蘇娟姊妹，叫她禱告，尋求神的旨意。他一去，蔡蘇娟沒有談別的話，只講了一句話：“要尋求和睦。”這句話看似太平常了。我們講一千次也不起作用吧！可是她說完這一句話，尼克森的心堅定了。就是全美國的人都不贊成，我也要去。哪怕我不當總統，這個責任我也要盡到，我不要打仗，我要和平。他以冒天下之大不韙的精神到中國來了，這一來，僵局打破了，兩個敵對的國家成為朋友了，一直到今天的光景。這個功勞多大啊！

若是奮興家傳福音能救多少靈魂呢？這樣一來，千萬生靈免遭塗炭了！福音的門打開了！誰知道呢？沒有人知道。她在黑暗房子裡關了五十多年，她的心伏在神的手下，和神聯合在一起了。不嫌黑、不絕望，整天比囚犯的日子還難過，她卻歡喜快樂讚美神，與神深深地契合。神看她生命成熟了，就使用她，只用她說一句話，就能扭轉乾坤了。一句話救了千萬靈魂；一句話，轉變了一個人的人生觀。她有魄力嗎？不可能。她沒有政治背景，清朝早就滅亡了；她沒有大的學問，可是她與神聯合在一起了！被神造就成功了，一輩子用這一次就夠了！是的，若是我們一生神這樣用我們一次，我們真是大蒙恩典了！

神所用的人，都是造就好多年，用一次，二次，作成大的工作！我們認為宋尚節博士了不起，震動了世界。他被神造就多少年，從八歲開始，有心願要事奉神，到了三十多歲，博士文憑拿到了手，神找著他了，把他的美夢打破了！他的事奉方法也打破了，最後，神才用他。整個中華大地，東南亞、

南洋群島復興的火都挑旺起來了！工作做完了，神不用他了，把他擺在病床上。一天，一位老姊妹看望他，見他在地上痛得打滾。老姊妹說：“宋博士！你當年的能力到哪裡去了？你給很多人醫病、趕鬼，現在為什麼這樣呢？恐怕你驕傲了，有隱藏的罪，快向主認罪吧！”他說：“老姊妹！我只有服在神手下，良心沒有責備我；聖靈沒有責備我；確實我沒有驕傲，沒有犯罪，神這樣對付我，我只好順服……。”

沒有人理解他的心情，當時三個女兒都不理解他。為何禱告神不聽呢？這是神的手，在神的旨意中，他默默地把人生走完了。為什麼神這樣對付他呢？我們不知道。我們看出他的工作沒有歸在自己的帳上。他想辦一個神學院，神卻叫他辦不成；他沒有一個大的佈道團；他什麼也沒有，最後躺在病床上，四十幾歲就默默無聞地走了。這是神愛他，不至於失去工作的賞賜。沒有這個病（痔瘡癌症）壓著他，他也服不下來；別人也不叫他安靜下來。在病床上，別人對他失望了，他自己也沒有了雄心。人生道路走完了，到主那裡得賞賜去了。

我們千萬不要想，一發熱心，主就大大使用我們。若真使用我們，是害了我們，我們擔當不起。若主真使用我們，我們連路也不會走了。所以，要服在神的手下，讓主在生命中造就我們，修理我們。

12、背著十字架跟從主（不要有自己的主張）

主耶穌說：“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修理的人。”神的兒子還這樣謙卑，服在父神的手下。“我是人子，讓父神的手加在我身上，讓人反對我；讓人譏諷我；讓猶大出賣我；讓全國的人喊我是大罪人；是違犯律法的人；是信仰不純正的人；是異端分子；是拆毀聖殿的；政治家說我是叛國的；宗教家講我是叛教的，把我釘上十字架。這是神的旨意，我只好服下來。”

完全的赦免

眾人都喊：“除掉他！釘他十字架！”曾被主醫治好的人喊著說：“釘他十字架！”按人看，主耶穌最傷心。但他卻說：“父啊！赦免他們，因他們所作的，他們不曉得。”這叫十字架。

我們講背十字架，有冤枉的感覺，為自己歎息。真的十字架是說：我被人舉起來；冤枉的被舉起來；羞辱的被舉起來。主耶穌卻沒有喊冤，不為自己辯屈，卻說：赦免他們，因他們無知，不明白神的心意。他們為什麼譏諷我？為什麼辱罵我？為什麼釘我十字架？因他們不曉得。是被撒但迷惑，被撒但慫恿了。他們不知道為什麼喊？就在這種複雜的環境中，主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把救贖的大功作成了！

若是我們沒有這個經歷，沒有經過這些造就，我們沒有辦法說：“父啊！赦免我的弟兄，赦免我的姊妹。”我可以嚴肅的說：“一個人不肯背十字架，就是你為主傳過道、受過苦、坐過監，也是白白坐了。為什麼？因為在受苦的時候沒有十字架顯出來。”我們只有說：“在任何事情來臨的時候，不怨我的弟兄，不怨我的姊妹，不怨任何人。主啊！這是你的旨意。你赦免我的弟兄，你赦免我的姊妹。”只有到了這一步的時候，你才能摸著神的心意，因為有十字架在你身上有影像彰顯出來了。別人也都承認說：“你是基督徒；你是耶穌的門徒；你是被神拯救的人；你是跟從耶穌的人。”否則，主的形象在哪裡？我們怎能為主作見證人？哪一點像主的見證人？只有愛的赦免，才能把主的形象顯出去。

無私的愛

十字架是什麼呢？另外一個意思說：是愛；是無條件的愛；是愛到底的愛。主愛猶大到底，他不肯

悔改是他的問題。若是他悔改了，還是我的好門徒，這個愛叫十字架。主耶穌說：“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就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，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相愛。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就因此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”

什麼叫彼此相愛？你愛我，我愛你；你不愛我，我也不愛你；你誤會我，我就不能愛你了，這是世人的愛法。彼此相愛不是那個意思，它的本意是說：把你的愛給對方吧！你思想的是對方，你滿足的還是對方。對方理解你，你愛他；對方不理解你，你還要去愛他；對方誤會你，你愛他；對方攻擊你、要打倒你，你還要愛他。彼此相愛就是這個意思。

主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。怎麼樣愛呢？在猶大身上顯出來了。猶大沒有反應，沒有報答主耶穌，主還提醒他：“朋友！你要作的你去作吧！”這句話語重心長啊！他若責備猶大，猶大就不能作了。現在把他公佈出來，門徒還以為他去買逾越節所用的東西，他卻是去出賣主。主耶穌說：“黑暗掌權了。”主並沒有責備猶大，這是愛。這事以後，主耶穌說：“你們要彼此相愛。”主用這個愛去愛對方。彼得！你把這個愛去給約翰。約翰！你把這個愛給反對你的人、給羅馬人、給猶太人、給法利賽人。你們能這樣愛了，眾人就看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，就像我的門徒了。

同工們！我們真不像主的門徒。別人看見教會也是這樣光景：爭權奪利、嫉妒分爭，互相埋怨，埋怨人把你們的工作占去了。同工們！你們是如何事奉的？看見群眾了嗎？看見人對你們的擁護，說：“你是我們的好牧人，我們要跟著你走。”這個太危險了！

人若說要跟著我走，我就要逃跑了！我們要把他們帶到基督的面前，不是把人帶到我面前，叫人跟從我。保羅說：“當用各樣的智慧，把基督的道理，豐豐富富地存在心裡……。我們傳揚他，是用諸般的智慧，勸誡各人，教導各人，要把各人在基督裡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。”眾人都認識了基督，和主發生了生命的關係。沒有我不要緊；就是把我攆出來也不要緊；不喜歡我更不要緊，只要主喜歡我就夠了。我們若有這個認識，不但生活得輕省，又蒙神的保守。這時主真是要從我們身上流露出他的恩典來。

但願主給我們利害的生命之光。不但是外邊願意工作，裡面又服在神的手下。這話不是對信徒講的，不是對不認識神的工人講的，是給親愛的弟兄姊妹、同工們講的。你願意領受嗎？願主祝福您！您不願意領受，我一點也不勉強您，也不責怪您。神在你們身上要作什麼工作，我不知道，但聖靈知道。您願意服在神的手下嗎？讓神把您修理乾淨，將耶穌基督的形象表顯出來。

我們是神的工作，讓神在我們身上作他的工作，為要成全他的美意，不是成全我們的美意。這樣，我們在神手裡被神得著，被神永遠的得著。不是得著工作，是我們這個人被主得著了！那一天，主說：“好！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你在不多的事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，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”我們和主在一起，何等美好！何等榮耀！願主用這些話語作我們的亮光，作我們的力量，作我們的督促，作我們的警戒！

二、團體生活的豐盛

讀經：太 1:21-23；約 1:14，約 15:1-17

這次我靠著神的恩典和弟兄姊妹交通的一個中心思想：就是基督徒生命的兩個方面。一方面是我們各人在基督裡的生活。我們個人從主得了生命，作一個基督徒不是根據傳統；不是因著屬靈的團體；不是因著外界的影響；而是自己藉著十字架的對付，生命得以長進；和耶穌發生關係後，聖靈在我們裡面作工，生命改變而成熟，這才能從我們身彰顯出基督的榮美。但光有個人長進的一面還不夠。生命成長之後，必須向橫面發展，向平面發展。就是說，和肢體建立身體的關係。

以上我們談到了個人與主的關係。倘若我們個人與主的關係不好，還沒有擺正，還不夠密切，怎能和其他的肢體和諧呢？這是一個生命的律。

1、基於神的帳幕在人間（以馬內利）

因此，我們還沒有被主使用，沒有擔負主的工作之前，應當先下工夫對付好自己和主的關係，這是首先要作的。人是喜歡工作的，但主耶穌對聽道的群眾講：不要為那必壞的食物勞力，要為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。他們第一個思想是：我們當行什麼，才算是作神的工。他們所想的與主耶穌所願的完全是背道而馳。人到神面前來，第一個思想是：我要為主做點什麼？主要用我做點什麼？不然，我的人生就沒有價值，就荒廢了。但神的意思不是如此。神是說：人錯了，人不能為神作什麼，也不配為神作什麼，也不敢為神作什麼。神把人從罪惡中救出來，是要先把人改變過來。地位站對了，和他的關係完全和諧了，為神做工作並不難。的確，神看作工作並不難。難的是把犯罪的人改變過來，與神恢復交通，和他的關係和諧，在萬物當中站在神的地位上，替神彰顯他的榮美，管理萬有，這是大難處。

因此，有人說：神創造天地萬物何等容易，一句話造成了！可是要找一個合神心意的人真難！要把一個敗壞的人挽救回來真是難上加難，好像神沒有本事一樣。幾千年來，合神心意的人是何等的少啊！我們總喜歡把眼睛放在工作上，卻忽略了我們和主的關係。特別一個蒙召的人，一個有恩賜、有托負的人，整天所想的，從早到晚都是工作、工作、工作。這不是神特別注重的，而是藉著工作叫我們看見工作的主。

神把人救出來之後，一直在人身上作工，作什麼工呢？叫我們看見自己錯了。站也錯，坐也錯；睡也錯，不睡也錯；思想也錯，不思想也錯。為什麼呢？地位錯了。當我們回到神所安排的地位上來時，和神的關係恢復正常了，天地萬物也都服在人的權下，做任何工作並不費力。不怕沒有智慧、聰明；不怕沒有口才；更不怕沒有物質金錢力量；只要我們和神的關係對了，在任何地方都看見神的榮耀。罪人要悔改，撒但要退後，神的名就得榮耀了。

有很多聖徒，多少年的追求事奉主，到最後都有一個結論：頂重要的不是我為主作什麼，乃是我怎樣保持與主有正常的關係。保羅曾經說：我為什麼傳福音呢？我們是替基督求你們與神和好。使徒的工作就是叫人與神和好，意思是叫人與神恢復正常的關係。什麼時候信徒與神恢復正常的關係了，傳道人的責任就盡到了。若他與神的關係不正常，你無論怎樣講，怎麼樣帶，仍然是落空的。

我還是很歎息地說：在中華大地上福音這樣興旺，可是多少為神工作的人卻摸不著神的心意。在沒有恩賜的時候；環境困難的時候；沒有工作的時候，他們在神面前確實付代價。禱告、禁食、為主受苦，實在難能可貴！求什麼呢？求主開工作的門，求主給他工作的恩賜和本領。神聽了他的禱告，給他開了門，有了一點工作的場地，這時候就更加虧缺主的榮耀。為什麼呢？就像我前面講的一樣，把人帶到自己面前，說：“這是我的羊，我的工作、我的成績、我的榮耀。”

這樣的人所獻的祭，不是向神獻贖罪的祭，不是求神遮蓋他、悅納他、赦免他，好在祭的裡面恢復和神的關係。他乃是說：“我向神擺上一點功勞。”像該隱獻祭的性質；也像一位弟兄對我說的一樣：“有二十五萬信徒在我手下。”這是事奉神呢？還是向神擺功勞？所以，我說：“你生不逢時，你生在末世中很可惜！早生兩千年，神肯定不要保羅，而叫你當使徒了；不要彼得、約翰，他們是漁夫，你有這麼大的本事，可以為主作大事了。”

真是有工作成就嗎？真是有實際生活嗎？隨著時間的考驗，藉著各種的熬煉，各樣的對付造就，過了兩三年的時間，他只維持了一個小聚會點，有兩三百人。二十五萬與二三百人怎麼比呢？哪不是成功，哪是失敗。從人的眼光看，二十五萬是成功，成為我的羊群，我的勢力範圍大，大半個省都在我的支配之下，還能沒有本事嗎？到最後在一起聚會的只有兩三百信徒了。在神看來，這二十五萬是巨大的失敗！若說有五十萬信徒就更失敗了。實際在一起聚會的有二三百信徒。雖有一點份量，但不是你帶領別人，而是你與他們一同事奉主。你若真能和弟兄姊妹一同赤膽忠心的敬拜神，就摸到了神的心。你也再不願意當居間階級。似乎人不通過你就找不到神一樣。現在你和他們一同事奉主，這不是失敗，叫真正成功了。

我們要認清神旨意的重點在哪裡。他的名字叫耶穌，要把人從罪惡裡救出來。我們都知道，也都經驗到了。神把人救出來之後，這路怎麼走法？日子怎麼過法？我怎樣站在神的面前？怎麼擺正我和神的關係？神把我從罪裡救出來了，應當如何保持和神的關係呢？

神之所以將我們從罪裡救出來，有一個目的，要應驗先知所說的預言。什麼預言呢？他的名要稱為以馬內利。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，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。有一個姊妹，還是童女，她為了尋求神，遵守神的一切命令，對世上無所愛，對物質無所戀，絕對遵行神的旨意，把自己的性命都擺在神的身上。只有她說：“我是主的使女，情意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。”意思是說：死就死吧！榮耀、羞辱不管它了。

就是這樣一個童貞女把神的旨意帶了下來，把人從罪惡裡救出來的救主帶了下來。

這件偉大的工作震動了宇宙，震動了陰府！

把救主帶下來作什麼呢？要把人從罪惡裡救出來。

救出來之後作什麼呢？要達到一個目的，一個標準。

什麼標準呢？要成為以馬內利。

以馬內利是什麼意思呢？聖經說：就是神與我們同在。

人和神、神和人完全打通了；中間沒有隔閡了；沒有距離了；彼此之間沒有矛盾了；任何不和諧的現象都沒有了；人的地位站正了；人和神成為一體了，這叫以馬內利。神救人的最高峰就在這一點上，目的就在這一點上。

啟示錄二十一章，神叫約翰看見一個大異像。就是聖城耶路撒冷從天上降下來。救贖工作達到最頂峰的時候，神救人的目的就完成了。這個頂峰就是聖城新耶路撒冷。珍珠的門、黃金的街道、各種寶石的根基、有生命樹、生命果，這都是一種表號。究竟什麼叫新耶路撒冷？聖經說：“看哪！神的帳幕在人間，他要和人同住，他們要作他的子民，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，作他們的神。”從此，人間再沒有愁苦、沒有悲哀，不再哭泣，也沒有死亡了。為什麼呢？神和人打通了，成為一體了，這叫新

天新地。神人之間完全和睦了，這叫新耶路撒冷。這時，天和地，神和人化合成一個了。這是神救贖的目的；是神當初創造的目的。

雖然撒但在其中破壞了神的旨意，神就用幾千年的工夫作恢復的工作。恢復到什麼程度呢？神和人完全的合一。這個偉大屬靈的工程，不能摻雜人的工作，不應該有人的忙碌，人應當活在神的應許裡面，享受神的安息。

在聖城新耶路撒冷裡面沒有聖殿；沒有宗教的儀式；也不要日月的光照；自然的光用不著了。羔羊是什麼？就是為救贖人類被釘在十字架上的主耶穌。人藉著神的羔羊獻祭，和神恢復了正常的關係。藉著十字架，人和神打通了。打通了作什麼？是叫我們為主做一番大事業嗎？絕不是。乃是神和人，人和神完全化合在一起。這叫新天新地，這是救贖的最高峰。

我們的追求是照什麼方向呢？我們的事奉是什麼目標呢？很清楚，叫人與神和好，叫人與神化合一，這是我們唯一的準則。藉著什麼呢？藉著神的羔羊。把外邊的一切形式完全丟棄。不用人怎樣教導說：你該怎樣禱告；該如何認識主；該怎樣過基督徒生活；如何殺牛宰羊獻祭；怎樣叫大祭司為你禱告；這一切都不要了，都用不著了。

因以麥基洗德為等次的大祭司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早已坐在神的右邊，作我們的中保，天天為我們獻上禱告。只要我們肯活在羔羊裡面，和神有交通，不失去羔羊的原則，我們的事奉就能達到天上，滿足神的心意，榮耀神的聖名。我們就能把神帶到人中間來，也能把人送到神那裡去。神與人，人與神之間不要任何居間階級，不要任何宗教規矩，神與人同在，這是救恩的最高峰。

因此，我們要過一個正常的基督徒生活，如何能正常呢？我們生在罪中，長在罪中，整個思想意念都是得罪神的。犯罪成了習慣。思想是彎曲的，是詭詐的，是兇暴的，是狹窄的，是污穢的，本性就是這種光景。神是那樣榮耀、聖潔、威嚴、至高至上，我們要想達到一個與神和諧的地步，基本上是不可能的。要想達到這個目的，必須要神在我們身上做工作。我們是一塊石頭，主把我們從山上揀選出來，鑿成一個好的器皿，作成一個好的首飾，必須經過很多的雕刻、破碎、搓磨的工作，才能成為主心中所願的美麗的裝飾品。

神既然把我們救出來，他要不止息地在我們身上做工作。所以，我們不能不注重與神的關係，也要注意神在我們身上做什麼工作。我們就隨著聖靈的感動去講話，去思想，去處理迎到我們面前的一切人、事、物。我們若處理得不好，就得罪了主，不能滿足神的心意；我們若處理得好，與神的旨意吻合，神的心就得到滿足，神的名就得到榮耀，我們也在他的裡面喜樂了。因此，我們要特別注意自己和主的關係。

自己和主的關係沒有擺正，在工作上怎能做得好？人已經錯了，想做對的工作，是不可能的。你的思想錯，你的意念錯，你的感覺錯，一言一行，一舉一動就會錯，還想作正確的工作，不可能。所以，在神用我們以前，先用各種方法把我們轉變過來，能夠合乎神的旨意。換句話說，所站的地位和神沒有衝突、沒有偏差了，神才通過我們作一切的事。

主說：“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……，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做什麼。不是你們發熱心為我做什麼，不是你們揀選了我，是我揀選了你們，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。”什麼叫分派呢？就是主人沒有吩咐我，我不能亂動；主人叫我作了，我就立即行動起來。比如一項工程，工頭分派工人去作這個，去作

那個。若沒有分派，他先跑去作了，工頭不喜歡。這不是你會不會的問題，是規規矩矩的按計劃、按圖表的樣式去作的問題。你不能為了表現自己的技術，和大工程不聯合在一起，那是不行的。

事奉神也是如此，我們站好了自己的地位，讓神分派我們。像蔡蘇娟一樣，她不是不想事奉主，她有熱心、有雄心，眾人也公認她是神的一個好器皿。可是神說：是的，你能為教會作點工作是不錯，但我不用你。不是不用你，因你還沒有把地位擺正，你和我的關係還不夠密切。一年不行兩年，五年、十年、二十年、三十年，她的心服下來了。只有主和她，她和主；不管環境怎麼樣；白房子也好，黑房子也好；有人來看也好，沒人來看也好；一個人在黑房子裡不胡思亂想了，思想意念都集中到主身上了。眼睛看不見，耳朵聽不見，沒有人來看望我，孤苦伶仃一個人，我的命怎麼這樣苦呢？是的，你的命不苦，就不能和神親近。你的命不苦，就不會投靠主。這是一個簡單的例子。

一個人在疾病中，在大患難中，是怎麼蒙的恩典呢？就是讓他的命苦，苦到一個地步，世上再沒有出路了，只有到主面前，說：“主啊！只有你知道我，只有你明白我的心情，只有你能搭救我。主阿！我這病好不了，死就死吧！你叫我的靈魂得救吧！”當他一心一意歸向主後，連自己的需要都不想了。把自己的肉身生命擺在一旁邊了。就在這時，神蹟出現了。莫明奇妙的疾病退下去了，難處過去了，環境改變了，人心順服了。

道理就是這樣，神藉著一切環境，外邊也好，裡邊也好，物質也好，精神也好，催逼著我們會專心愛他，把心都歸向主，在主以外，無所愛慕了。“主阿！你不吩咐我，我就不動。你叫我進火窯裡，我也沒有揀選了，沒有自愛自憐了。”

像蓋恩夫人一樣，為主緣故，下地獄我也願意。到這個地步了，還能違背主的旨意嗎？自己還揀選道路嗎？都沒有了，等她一消失自己的時候，神說：夠了。榮耀的見證從她身上顯出來了。

蓋恩夫人是一個家庭婦女，婆婆逼迫她，兒子也逼迫她，丈夫更不同情她，結果她的生命影響了整個世界。不僅影響了當時的世代，三百多年過去了，她的見證依然有影響。

她不是大神學家；不是大奮興家；只不過是一個家庭婦女，怎麼能夠影響世界歷史？她沒有這個雄心，也不敢這樣想。連傭人都欺負她，家人都逼迫她，還想作大屬靈人嗎？當她服在神的手下時，說：“我什麼都不能作，我不會作，也不敢做。主阿！我只願意討你的喜歡。人辱罵的聲音我帶到你的面前，是我應當接受的，也是你已經替我忍受了。我應當被辱罵，我是一個可憐的人。人看我沒有用處，我真是沒有用處的人；看我是敗壞的人，我實在是敗壞的人。”

她甘心樂意的服在十字架的權下，神一踩，不發硬了。她也能謙謙卑卑地服在神的腳下，說：“主阿！我不配，你從我身上踏過去吧！叫別人從我身上踏過去吧！我願作一塊墊腳石，叫別人踏著過河。”她甘心這樣作了，不知不覺道路從她身上顯出來了！神從她身上走出去了，還能沒有影響嗎？還能沒有道路嗎？這是神使用人的規律。

我們沒有被神使用之前，不能不下更深的工夫對付自己，和神建立親密的關係。我讀了很多屬靈傳記，也看過教會歷史，從中我得了一個結論：就是信徒要與神有親密的聯合，比為神作大的工作重要得多。我們和神聯合得不好，不要想為神工作。我們和神的聯合出了問題，不要想讓神使用我們。若我們勉強的作，只能打岔神的旨意，給主的工作帶來麻煩，最後招來神的忿怒和神的審判。這是聖經告訴我們的規律，也是屬靈歷史告訴我們的規律。所以頂重要的還是我們注意和神的聯合。

有一位屬靈人說：“神的工作越忙，我越需要和神聯合，不敢自己安排什麼事情，我需要緊緊地和神聯合。”馬丁路德也說：“外邊的工作越多，我越需多下禱告工夫。工作少，我要一小時；工作多，我要二小時；再多一點，我要一天四小時和主交通。不然，我會招來咒詛。工作是小問題，我和主的關係是大問題，只要和主的關係不出問題，不管工作多麼難，環境多麼不容易，都算不得什麼。”

每一個屬靈人到最後都感覺說：“為神工作不是頂重要的，保持與神的聯合，保持與主密切的關係，在愛中與主化合成一個，這是我應當迫切追求的。”

的確如此，我也感覺到，當我和主的關係疏遠的時候，我的忙碌是空的，是在黑暗中摸索；當我和主的關係出問題的時候，不但工作做不好，連自己也陷下去了。自己控制不著自己要發脾氣，“埋怨這個，埋怨那個；看弟兄姊妹不好、看同工不好。”講很多理由。

給人講，能解決問題嗎？不但不能解決問題，反而叫我裡面更加黑暗了。沒有辦法了，只好放下一切，回到主面前，讓主來光照，讓主的手摸著我靈魂的深處。是弟兄錯，是同工錯，還是你錯？是工作難，還是我裡面有問題？是環境難，還是我與主沒有暢通？當主的手摸著的時候，心意一更新，就看見說：“不是環境難，不是同工錯，還是我自己有問題。”就要向主痛痛地認罪。當我服下來之後，“主啊！我不配為你使用，我能老老實實服在你的腳前，做個小工作就不錯了。像馬利亞一樣，不管西門怎樣批評，論斷，也不管門徒怎樣看法。認為說：我用眼淚濕濕主的腳，用頭髮擦乾，我也不配。”

這時，你才能看見神蹟。甚至說，你還沒有去作，工作卻顯明出來了；你還沒有動身，工作就成功了；你還沒有費一點勁，別人就服下來，看見自己的罪，向主認罪了。

前面我已經講過，我剛從神學畢業的時候，我講道人家一句也聽不懂。當我把雄心放下來時，是因為人家說：“你不是大佈道家，連地都不會掃，碗都不會洗，孩子也抱不好，還想作什麼傳道人呢？”這時我才服了下來。我只把我服事的過程述說一遍，還沒有講完，把人的心打動了，她們不得不痛哭認罪了。我也莫明其妙，我並沒有講道，你們怎麼受感動呢？上次我講了那麼多道理，你們一句也聽不懂，還打瞌睡。今天我講失敗的經歷，以為神學畢業，卻沒有講道的機會，在神的光照下，我看見自己真是不行。講臺下不能服事別人，講臺上還能服事別人嗎？不能安慰傷心的弟兄，還在講安慰的道理嗎？當這樣一服下來的時候，主從我身上走出去了。主一出去，傷心的得安慰了，驕傲的謙卑了，剛硬的柔軟了，神用這個規律在我身上做工作，一生一世就是這樣的規律。

當我與神遠離一點，去摸工作的時候，神就再把我放下來、放下來。搓磨我、造就我、熬煉我，等我說：“神啊！你搓磨吧！這裡還有點硬地方，能碰你的手，還有棱角，你搓掉吧！你認為哪個地方不合你的心意，哪怕一絲的地方，你也要把它磨下去！不是我要為你作什麼，乃是你看把我擺在哪裡合適，不碰人了，你隨便做吧！叫人看我是沒有意志的人、沒有自信的人、沒有出息的人。”當我有這個認識的時候，我還沒有講什麼，別人已經被感動了；我還沒有說什麼，別人的心就動了。為什麼呢？是生命影響了生命。神的話語有能力，我的話千句萬句，像一陣風過去了。

神救贖我們脫離罪惡的目的，是叫神和人、人和神相通相和。我們傳福音的目的，也是叫人與神和好。認識他是神的孩子；神在他身上做工作。神在看顧他、安慰他、拯救他，神在管教他、造就他。使他知道是神的手加在他身上了。不是兒女的手、不是丈夫的手、不是妻子的手，不是同工的手、不是朋友的手，而是神的手加在他身上，這就夠了。我們就可以放心了。他能有神的對付，能向神去哭，

向神去要，向神順服，向神讚美，我們可以放心，這個信徒不會再失落；不會一直虧欠主的榮耀。他能有神對付，能與眾人配合起來；他能與神對付，能向罪人傳福音；在仇敵面前，能用愛心挽回他，因他認識了神，知道了神的心。他和神的關係和好了，一切都成功了。

但很多時候，我們把這個次序弄錯了。總想我們要作什麼，並且還要作成功。“神啊！你看我做得好不好？這是我的工程，這是我的功勞，我的聰明，我的愛心，叫神稱讚我，欣賞我。”神不喜歡我們這樣做。他喜歡我們說：“主啊！我什麼都不能做，我把這個帶到你面前；我沒法把他改變好，因他的性情太暴躁、太悖逆，心胸太狹隘，我沒法說服他，我把他交給你。他現在承認你是他的神，是你帶領他，是你保護他，是你管教他，造就他。主啊！我放手了。神啊！你作吧！你不作，我更不能作。”我們試試看，真能這樣作，恐怕我們帶十個，一個也不會落空。

我們不注意和神的關係，光注意和工作發生關係，怎能把工作做好？我們是什麼人呢？世上有學問的人有的是、英雄豪傑有的是，但神卻不揀選他們。曾有一個教育局長，對馬列主義非常熟，聖經讀了十七遍，目的是為了反對基督徒。非常有口才，後來蒙恩得救了。若叫他談談主的恩典，他只說：耶穌實在好得很！卻講不出所以然來。我想，這個人蒙了恩典，肯定是個大傳道人。有口才，有文才，神還不用他嗎？他認罪悔改了，神拯救他，也給他重生的恩典，就是不會講主的恩典。看見沒有？神就是不用這些人。屬世的聰明智慧不能發揮神的奧秘，不然就沒有十字架了。我們記住這個原則，就少犯很多的錯誤。

我年輕時，犯了很多這樣的錯誤，立雄心大志，要這樣作，那樣作。神說：你要作嗎？我是要用你，不是你要作，你服在我手下吧！叫我擺佈你吧！叫我用主權管理你。你不是當大傳道人的料子，你是當囚犯的料子。你會當囚犯了，我才對你放心。為什麼？當囚犯不敢隨便亂動吧？叫你站著，你就站著；給你很重的任務，你必須完成；完不成要受處罰，只好低頭拚命完成；當囚犯沒有自己的主權了，慢慢懂得了，主啊！我怎麼配事奉你？你怎麼會揀選我？世上這麼多人，哪個人不比我強？你不要他們，要我作什麼呢？你不是要用我，是叫我知道，我是一個可憐的人，是一個容易犯錯誤的人。我在苦難中受熬煉，明白應當忠忠誠誠地站在你面前，實實在在的作你的孩子，作你的門徒，別的不敢想了。什麼工作，雄心大志，想也不敢想了。當我真正放下來的時候，主說：你放下來，我要把你拿起來了。你不肯放下來，我就不放手。讓你奮鬥吧！掙扎吧！掙扎來掙扎去，落在可憐當中。

我觀察之後，得一個規律，神要使用一個人，絕對不可能超過神熬煉的時間。要用你十年，最少要三十年、四十年的熬煉，還不知成功不成功。熬煉你十年，說不定用一年、二年就差不多了。再多用，你又要翹起來了，是不是這樣光景呢？“神不用我，我哀求主，你怎麼不用我？我願意聽你的話。”神將你拿起來還沒有用幾下，頭又抬起來了，“我差不多了，主阿！你放手吧！”像小孩一樣，我會跑了。一撒手，又跌倒了。神不是不用我們，而是我們的程度太差了！我們對神的心意太不理解了，以為我愛主了。“神哪！你看我多麼愛你！我什麼都丟棄了，職業丟棄了，名譽丟棄了。”像彼得一樣，我放下一切跟從你了。最後卻說：“我們得什麼呢？付了這麼多代價，你怎麼還不聽我禱告呢？你怎麼不祝福我呢？”

我曾說過：“主從來不占人的便宜。我們給主一分，主給我們何止十分、百分！今生得百倍，來生得永生。”可是我們不懂得主的心意。所以，很容易把神的旨意弄錯了。如何事奉得好？怎麼能在神

面前站立得好？要記得主說：“你們離了我，什麼都不能作；你們常住在我裡面，我就常在你們裡面；我分派你們果子，使你們的果子可以長存。”這是與主聯合的奧秘，太重要了、太重要了！

昨天我講過，教會歷史分兩條流，一條是工作的流，人們都喜歡這條流；另外一條是暗暗地遵行神的旨意，讓人迫害，讓人殺戮，曠野、山洞到處飄蕩，家業被人搶去，也甘心忍受；連活命的指望都沒有保障。但是，願意討神的喜歡，照神旨意而活著。人看這些人太愚昧了。沒有工作、沒有成就、沒有保障，為了信仰受這麼多的苦。可是沒有想到，就是這些到處被人追趕、被人迫害的人，卻把神的旨意帶下來，直帶到永世裡面。就是這些人要在永世裡和主同掌王權。那些在工作流裡面的大主教，大領袖，說不定在黑暗的牆角裡哭呢？神對他們說：“你從前太偉大了，你做的什麼工作？當大領袖了，當大主教，當大教皇了。你給誰當領袖呢？”到那時要滿面羞慚，哀哭切齒，卻來不及了。

主就是這樣造就我的。若不與主聯合；不更深地回到主裡面去；不讓主的愛融化我；不讓主的權柄得著我；不讓主的權柄在我身上，我的人生就空虛得很！我若不與主聯合，我的內心就不得安慰，坐也坐不安，睡也睡不舒服，只有回到主面前：“主啊！你是我的一切，我的工作放下來，恢復和你的關係。叫我在你裡面得安慰，我在你裡面得暢快，只有你和我、我和你了。”

和主有了面對面的交通，主的心就滿足了。莫名其妙的環境就起了變化。你還沒有出門，外邊起變化了；那個人你還不認識，一見面他裡面起變化了。怎麼起的變化？不知道。生命影響的力量出去了，不受空間的限制了。

“以馬內利”這是神救人的目的；這是我們追求的最高標準——讓神與我們同在。他要道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；他要搭帳幕與我們同住。當神與我們同住的時候，我們就沒有憂愁、沒有黑暗、沒有悲哀、沒有哭泣，不再有眼淚，也沒有死亡了。這叫新天新地。

我不知道同工們重生時的情形如何！我在重生的時候有以上這種經歷。重生之後，天也新、地也新、人也新，覺得自己凡事都虧欠別人。見同學認罪，見老師認罪，寫信給朋友也是認罪。也覺得什麼事都沒有缺乏了。我記得在冬天陽曆年的時候，還穿兩條單褲子。從前恨同學，恨老師是假基督徒，沒有愛心，沒有憐憫心。重生之後，我看見一個男孩子在路上凍得發抖，給他一條褲子，我還有一條單褲子，穿一雙破布鞋。天氣冷壓不倒我了；窮苦壓不倒我了；疲勞壓不倒我了，一切都變了，像是進了新天新地。為什麼？有神住在我的裡面；我的人生有神佔有；以馬內利進到我的心裡；把我的整個舊造都改變過來；不害怕大雪的催逼；不會講道，沒有口才也不在顧慮；哭也要把別人哭悔改了。哪裡來的力量？我才明白，這叫以馬內利。

神把我從罪惡裡救出來。他到我裡面來了，舊人改變了。當我裡面改變的時候，力量大得很！我是不會講道，但我一哭，他就不得不信耶穌。神到我裡面來了，神道成肉身，住在我裡面，使我裡面充滿滿地有恩典，有真理。一個正常的屬靈人，會覺得沒有任何事會使他絆倒的；在任何情況下，沒有能使他傷心的東西；在任何人群中，他都能為主作見證；即使在地獄裡，他還能為主作見證，因他身上是神的形象。若是不能，主耶穌怎麼勝過陰間的權勢呢？主的生命是如此，我們的生命也能到這個地步。可惜我們跟不上主的要求，跟不上主的步伐，因為我們有很多留戀。在肉體上留戀；在人世上留戀；主走過去了，我們在後邊踉踉蹌蹌跟著主。為著我們的願望，我們的成績，到最後什麼也不能成功。

我們必須學習常常和主同住的功課，就是與主聯合的功課，這個太重要了！帶領信徒要他們首先知道，他是耶穌的孩子；你要認識耶穌；耶穌是全能的；你缺乏，他能供應你；你軟弱，他能扶持你；你有一點思想不對，主耶穌在鑒察你；你若對得起主，你可以隨便行；若是對不起主，你什麼都不要說、不要講。叫他們明白這個道理，非常重要！

我有一個外孫，他八、九歲的時候，我給他傳福音信了耶穌。他吃飯要禱告，問外婆：“為什麼吃飯要禱告？”外婆說：“是謝謝天父，這飯是天父給你吃的。所以你要每時每刻禱告天父，他在時時看著你。”他又問：“天父在哪裡看著我？”外婆說：“在天上看著你。”他又說：“哪我跑出去玩呢？”外婆說：“出去玩，他也看著你。”他又說：“我出去乘電車呢？”外婆說：“乘電車他也看著你。”他就把這話印到腦子裡了。

有一次他乘電車，電車有三個門。兩邊的門是要買票的，中間的門不用買票。上車的時候，人非常多，他從中間的門上車。他是小孩子，擠不到前邊買票。到站後，他下車了。第二天上主日學，聽聖經故事的時候，他站起來說：“老師，有件事我要講講，不講我心裡不安。”老師說：“你要講什麼，講吧。”他說：“我今天逃票了。”老師說：“我們是神的孩子，怎能逃票呢？”他說：“人多，我擠不上去，所以沒有買票。”老師說：“你不是故意的，讓天父饒恕你，坐下吧！”

主日學完了，老師沒有講，把票錢還上。一上電車，他對售票員說：“阿姨！我買兩張票。”阿姨說：“你和誰呢？”他說：“就是我自己。”阿姨說：“你這小孩子怎麼買兩張票呢？”他說：“剛才來時我逃了一張票，因人多沒有買成，再買一張。”阿姨說：“你這個小孩子這麼聽話，這麼好？你是好學生。”他說：“我不是好學生，我是天父的孩子，不會逃你的票，我是信耶穌的。”他大膽地講出來了。後來他對外婆講這件事。我說：“孩子！你做對了。”不是老師怎麼講；不是外婆怎麼講；不是爸爸、媽媽怎麼講，你是天父的孩子。你逃票別人看不見，可是天父看見了。他明白這一點了，就能少犯罪去討神的喜悅。

我的意思是說：叫信徒明白，他是主的人了。主是無所不知的，主是無所不能的，主是無所不在的，晝夜看著你。你一思想，他知道了；你的傷心他不知道嗎？你的冤屈他不知道嗎？你的難處他不知道嗎？只是我們不會依靠主，不會到主面前求解決。卻向人求解決，叫人來同情，叫人來幫助，叫人來安慰。

人也可以幫助，但人的幫助有限，是不是？人能幫助把物質問題解決，但內心方面，心靈方面，誰能瞭解呢？只有回到主的面前，“主啊！既然我是你的孩子，我這種遭遇你不管我嗎？我錯了，你光照我、造就我，使我知道怎麼樣順服你。”他只要肯服在主的面前，會依靠主了，主一定顯神蹟大能為他解決問題。叫他認識到：“主能安慰我，主能為我伸冤。”他也明白：“我不敢犯錯，一犯錯，主又要管教我。”他的信心根基紮穩了，漸漸就討主的喜歡。多和主交通，靈性自然會好起來了。

不能叫信徒光跟著我們的工作方法走、不能跟著我們的道理教訓走，因為我們是人，我們是不完全的人，我們還有許多的錯覺。就拿水禮來說吧！浸禮是把我們浸在水裡，再把我們從水里拉出來。預表我們與主同死、同埋葬、同復活。這是真理。可是很多人把它當成絕對唯一的真理，把受洗舉到一切真理之上。無論到什麼地方，首先問信徒說：你受洗沒有？若沒有受洗，你錯了，你的信仰有問題。

當然，受洗是真理中的一項，是教會生活中不可少的一個禮，所以我們必須要受浸。但我們的主要

責任是讓信徒認識耶穌基督，知道他所作成的唯一救法，是為著我們被釘了十字架，從死裡復活，現今坐在父的右邊，作我們的中保。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，是救恩的中心，藉著浸禮來表明出來。信徒若不明白，也不理解這個真理，更沒有與主同死、同埋葬、同復活的這個經歷。就是浸十次、浸一百次，生活行為還是老樣子，哪有什麼用處呢？

叫信徒懂得了這個意義：我是為主的緣故下在水裡，承認主為我釘了十字架，我的舊人與主同釘，都在水裡淹沒了。我也承認挪亞時代的洪水與我的份，他們應當淹死，我也應當淹死，但是我藉著挪亞的方舟得救了。不但我是亞當的後裔，我也是挪亞的後裔。在亞當裡，我都死了，但在挪亞裡我得救了。怎麼得救的呢？我藉著方舟救了我。我還承認，神公義的審判在挪亞時代已經實行了。本來我應當淹死，可是我藉著方舟得救了，方舟的果效真正應驗。

這方舟是預表主耶穌基督藉著十字架所成全的救恩。這才明白，方舟不僅是在幾千年前有，現在還是有，是表明主耶穌的十字架的救恩。按神的公義說：我被淹死了，但藉著十字架，我又活起來了。

使信徒有了這個認識：“我活著不在為自己活，因為我的舊人淹死了。名譽好、名譽壞我死掉了；我的報負、願望都死掉了；我的追求、嗜好都埋在水裡了。我受浸以後，要把我的終身都奉獻給主，將肢體獻給義作器具，不能再像從前那樣的犯罪、貪愛世界了。”他裡面有了大的轉變！偶然可以軟弱一下，馬上就可以轉變過來。裡面會有一個意思說：“你為什麼貪愛世界？為什麼為肉體而活？你忘記了嗎？你是主的人；你已經死過了，怎麼又活起來了呢？”再仰望釘十字架的主，又起來了。這是屬靈的經歷，這是生命的轉變。

2、不受宗教傳統的轄制（順從生命靈的律）

我們若把人帶到宗教裡去，還能摸著什麼呢？摸著宗教儀式：“你到聖殿獻祭，沒有羊不要來獻祭，進也不能進去，與你沒有份。把牛羊牽來，叫祭司檢查，沒有殘疾，再殺掉放在祭壇上，然後祭司把血灑在殿的各處，到至聖所作禱告，然後說：“你回去吧！平安地回去吧！神祝福你了！”這樣作真正蒙恩了嗎？不一定。你的事奉就成宗教儀式了。

今天雖沒有有形的宗教儀式，但無形的宗教儀式在基督徒中太嚴重了！我發現有些地方的傳道人真是把信徒帶到宗教裡去了。南方有一個地方，聚會的秩序很好，規矩嚴格得很：第一、要守時間。規定幾點到齊，不能超過五分鐘，超過時間站門外邊。裡面有座位，外邊也有座位，但外邊沒有遮擋，颯風下雨也不管你，因你敬畏神不認真。第二、到屋裡以後，弟兄一排，姊妹一排。坐好之後，兩手扶著膝蓋往前看。第三、上講臺講道的人，若不穿中山裝，對不起！弟兄，你等會兒再講，出去換換衣服，穿西裝不能上講臺。太不敬虔了。我說：“若我穿西裝來，怎麼辦呢？”他們說：“對不起！請你出去。”我說：“幸好我穿中山裝來了。”他們說：“你是好弟兄，可以上講臺。”第四、早晨都不吃飯。不是聚會時不吃飯，而是平時的習慣，基督徒家庭早晨都不吃飯。到夜裡再吃一頓飯，成了規矩。第五、無論見誰都喊老弟兄。那天我到了那裡，還沒有喝杯茶，一個小孩才三歲，剛剛會講話，到我跟前來，說：“老弟兄！你從哪裡來？”我若喊她小妹妹吧！太不像話了。她才兩三歲，我七十多歲了。不喊吧！她喊我老弟兄。我怎麼叫她呢？我說：“你怎麼這樣喊我呢？”她說：“我們都是喊老弟兄呀！”我說：“要是喊爸爸、爺爺呢？”她說：“也是老弟兄。”喊“老弟兄”成了教會的規矩傳統了。因神的國只有弟兄姊妹。第六、還有教會中的姊妹們都梳辮子。還有第七、第八……。

當然，這都是外邊的宗教形式。

我們從更深處講，也是絕對不能把信徒帶到一種屬靈的格式當中。生命是沒有一點格式的。無論是人、是動物、是植物的生命，大體是一樣的，原則是一樣的。麥子和麥子大體是一樣的，但每一棵麥子都不一樣；人與人都是人，但每人的生長都不一樣。萬物都是如此，因生命營養的程度不一樣。生命是自然的，不活在自然裡面，怎能叫生命正常地發展呢？

不久前，一位老弟兄從南方打電話給我，說：我們遇見一班基督徒，他們有一個新名詞是“聽罪的見證人”。就是說，有見證人聽弟兄姊妹認罪：“我驕傲、我嫉妒、偷東西、和媽媽吵架。”他聽過之後，說：“感謝主！願主赦免你。哈利路亞，你平安的回去吧！”我們問他從哪裡學來的？他說：“從某某人學來的”。

這人把弟兄姊妹帶到宗教形式裡面。用這種形式轄制了人；把人和神隔開了；人和神沒有和睦了。這是一種枷鎖，怎麼能叫生命活潑地成長起來呢？生命是自然的，不管在什麼時間和地點，我們和主的關係越來越密切。若是把裡面和主的交通忽略掉了，放在旁邊，把外邊的形式學起來，這是錯誤的道路。他和主的關係一定是表面的，他的私生活一定不能表現主，這是一個大問題。

曾經有一些黑種人到我家裡來聚會，他們坐下來，起初很不習慣，過了一段時間，他們習慣了，就說：“我們沒有想到在中國，和你們一起這樣聚會，神也祝福你們！”什麼意思呢？“我們在非洲的時候，他們是喜歡唱、喜歡跳。唱完了，跳完了，再坐下來安靜聽道。可是來到這兒，坐下來安靜禱告，也不蹦，也不跳，也不唱，真是悶得很！可是看到你們有神同在。最初不太習慣，但是見你們和主的關係非常好；聚會的屬靈空氣很濃厚；我們一坐下來，就受感動；一聽你們釋放的信息，我裡面得亮光、得造就。我們就改變了看法。我們在非洲蹦蹦跳跳，主與我們同在；在中國不蹦不跳，主也與我們同在。是的，我們不要太狹隘了。神是全能的神，他是寬大的神，他看我們的心，不是看我們的外表。”

我們把信徒的心帶到神面前，若單在外面約束信徒，那不是失敗嗎？把人帶到外面，摸不著神了，你不是害了他嗎？要把生命的本質釋放出來，叫他會與主親密，知道說：我今天得救了，以後要和主親近；讓主住在我心裡面。客觀說：我的罪主赦免了。主觀說；主住到我心裡了。我要常常討主的喜歡，叫主在我的裡面不受委屈。主怎樣引導我呢？讓恩膏的教訓、聖靈在裡面作工。當聖靈在裡面歎息的時候，我趕緊悔改，照著聖靈的意思行。讓恩膏的教訓在裡面滋滋潤潤的，裡面柔和得很！裡面不勉強，沒有波浪起伏，那就對了。

在五十年代，我曾遇到一件事。有一次，我在一個地方聚會以後，一個小姊妹說：“弟兄！問你一個問題，基督徒能不能看電影？”我很難答覆她，她的意思我也明白。我說：“你認為怎麼樣呢？”她說：“我不知道。”我問她：“你問過別人沒有？”她說：“問過幾個傳道人，都說不能看電影！可是我很喜歡看電影。從電影院門口一過，看見電影廣告，就走不動了。我勝不過，只好偷偷地看。你說，到底應不應該看？”我說：“姊妹！對你講了，你不要以為怪，你可以看。”她說：“真的嗎？”我說：“真的。”她說：“哈利路亞，讚美主！你是好弟兄。我可釋放了。”她正要走，我說：“先慢走，我教你一個方法看。你去看電影，在裡面坐下來時，先禱告，像聚會一樣，眼睛閉起來，誠誠懇懇地禱告，說：主啊！感謝你叫我來看電影，叫我看得好，看得過癮，奉主的名，阿們！”她說：

“這方法容易得很！”她起來跑了。

她一走，我擔心的很！是我講錯了吧！她若真的大膽去看電影，就麻煩了，可是我裡面很平安。因我明白她是一個重生的人，她重生的過程我也曉得。我就向主禱告說：“主啊！這不是我的方法。她是你的孩子，她禱告你了，你有辦法帶領她。”我每天為她禱告。過了三個禮拜，有一天我又遇見她，問她說：“姊妹！這三個禮拜你看了幾場電影？看得過癮吧！”她頭一低，說：“你這方法不靈。”我說：“你說別人不叫你看，你心裡難過，就偷偷地看。我說：你可以看，你就可以釋放了。”她說：“我只看了一場半電影，再沒有看過電影。你叫我禱告，一禱告，我看不下去了。螢幕鏡頭一出來，裡面難過。裡面有個意思說，‘你怎麼還看這個鏡頭呢？耶穌喜歡不喜歡？’我還咬著牙看下去。看完之後，裡面像兩天沒有喝水一樣，鬱鬱悶悶走出電影院。第二次我又去看。坐下來就禱告，心裡難過得很！“神的孩子坐在他們當中，像不像樣？那樣的鏡頭你怎能看？你怎麼見神的面？耶穌已經救了你……裡面一直跟我講話。”我看不下去了，眼睛發昏了。看了一半，我就跑出來，痛哭了一場，再也沒有去看電影。”是的，確實如此，她摸著生命了，她和神的關係正常了。

若神不能管她，有兩種現象，從人方面看，他沒有重生，還不是神的孩子，神就任憑他去犯罪。從神方面看，我們的神不是真神，不是活神。既是真神必要管教他的孩子。若是叫我們來管某人，我們自己也管不了自己，怎樣再去管別人呢？我們只有把他帶到神面前去，叫他和神交涉，叫他知道，神是他的神：“耶穌是我的救主；是我的神；他能解決我的難處；他能安慰我的傷心；他知道我的心思意念；我若犯錯，他不會饒恕我的；他總有一天會管教我的。”從此叫我們知道，牧養信徒、帶領信徒並不難。照著生命的感動釋放信息吧！他們把這些信息接受以後，裡面不能不起變化。

枝子和樹是什麼關係呢？是生命的交流。我們和主的關係更是生命的聯合。有了聯合之後，我們生命的枝葉茂盛，就能結出果子來。所以與主聯合，是屬靈追求最重要的一個通道。在這一點上認清楚了，在這上面有了長進，對神的認識就會更深，生命就會更豐盛起來！

事奉神也是如此，不能按我們的形式、規矩、傳統、習慣，要按著靈裡面主的引導和恩膏的教訓。按我個人的經歷說：我若按著講章講道，我講不來。主不讓我那樣講，把我的框框拿掉了。我只好讓聖靈自由的運行，將他的道通過我這個器皿流露出來。因聖靈知道人需要什麼，有時次序亂一點，不要緊。次序亂了，可聽的人心裡不亂，他裡面從這一句話得著幫助。這一句話可能在他心裡好幾個月，甚至好幾年，成為他的力量。因那不是我們的話，是聖靈的話。

生命從靈的裡面釋放出來，這靈的律是個力量。他能吸引信徒上進，得勝，去榮耀神。聖靈是活的生命，聖靈是有權柄的，是有能力的。他會吸引信徒進入成聖的地步，勝過肉體的私欲。信徒偶然有了軟弱和失敗，也不要緊，因為聖靈會感動他，馬上把失敗的局面扭轉過來。

我年輕的時候，我要追求成聖，真是難得很！越注意它，思想越偏差；越不想聽的聲音，越是要往裡面進；越不想想的事，越是要思想，裡面真是痛苦得很！為這些事禁食禱告，目的想追求成聖，但一起來又失敗了；和社會一接觸，私欲又來了；有時通夜不睡覺，責打自己，都沒有辦法。我問當時很多的長者、屬靈人。他們講了很多成聖的道理，也覺得很對，可是我一用，卻用不上。最後到天主教的修道院，問院長、問大神父。他們講的也有道理，我也很佩服：把穀子拿掉，講裡面和神的關係，也很好，但是對於我還是沒有用。

最後我苦得沒有辦法，就禱告主，說：“主啊！若你不能把這個問題解決，我不能再傳福音了。叫別人聖潔，我卻沒有這個力量；叫別人不犯罪，我的思想還犯罪，我能不受良心的控告嗎？我要和你辦個交涉，你若不能，對不起。你不能救我，從今以後，我也不跟從你了……。”

有一天，我說：“主啊！我再和你辦一個更深的交涉，你允許我這最後一個交涉，你不答應我也不行。”那天，天還不亮我就步行二十多裡路到東海邊。當時海潮還沒有上來，我就跑到離海水有一段路的沙灘上坐下，禱告說：“主啊！今天我向你表明我的態度，若你不指示我得勝的秘訣，就是海潮上來我也不走了，叫海潮把我吞下去，我不願意再活在世上了。這樣過著欺騙人的生活，過著內心矛盾的生活。我內心痛苦，也還欺騙別人，主阿！你呼召我就作這樣的傳道人嗎？我不願意這樣過下去。”禱告後我就仰著臉，望著天，等候主跟我說話，給我亮光。等了好久沒有話語，也沒有亮光。又過了一會兒，海潮上來了。嘩……，水一直往上漲。我說：“主啊！我已經向你表示態度，你若不啟示給我得勝的秘訣，就是被水淹死，我也不走了。”一會兒工夫水漲到了我的腳前，我的意志不能管住自己，不由自主的忽然站起來，說：“主啊！水到了我的腳前，你也不回應我。”我就朝後退了兩步，仍站在那裡，因為主沒有回答我。水到了我的膝蓋，我還是不走，心裡不斷的在立志，也不停的在想著說：我不走，我不走，但是腳慢慢地退下來了。退了幾步以後，海潮漲的更快了，水到了我的腰，心裡急迫的開始往後退著走。水到了我的胸口，超過了我的胸口，離岸邊還有兩三丈遠。我說：“主啊！我才二十多歲，就這樣被潮水吞下去嗎？”就用力的往岸邊掙扎，還有一丈多遠，水到了我的脖子上，我就不能活動了。我雖然會游泳，在這種心情之下，也不想再游泳了。我就大喊：“主啊！憐憫我！我才二十多歲，我不願意這樣的死去。”這時我也不敢再向神求什麼，也不敢和神強嘴鬧彆扭了。神就憐憫了我，掀起了一個大浪，把我沖到岸上。我躺在岸上，望著天，說：“主啊！怎麼辦？”就在這種絕望中，萬萬沒有想到，神向我發聲音說：“那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”（羅 8:2）

這節聖經我讀過多少遍，也講過，熟悉的很！甚至羅馬書五、六、七、八章，所講的聖徒經歷，我都背了，但從來沒有發出光來。這個時候神一向我啟示，每個字都象電燈泡一樣，照在我靈魂的深處。裡面忽然亮了：感謝讚美主！哈利路亞！我得著得勝的秘訣了，就是藉著賜生命聖靈的律，使我得著釋放。

聖靈是我的生命，我的生命在聖靈裡面。我只要順服聖靈而活著，讓聖靈管治我，聖靈當我的家，我就能從罪和死的權勢裡得釋放。過一個隻隨從聖靈，不隨從肉體的生活，去成全律法的義，將人帶到基督面前。因為基督在肉身上為我們的軟弱，已經定了罪案，了結了我犯罪被定永死的案件。

我高興得不知如何才好，就跳起來讚美神。回到家裡，歡歡喜喜地對我的姊妹說：“我找到了，摸著了。”姊妹一看我滿臉笑容，就說：“你得到什麼寶貝啦？”我說：“摸著了生命聖靈的律，這聖靈釋放了我。”

從那一天開始，我慢慢學習過一個得勝的生活；慢慢經驗一個釋放的人生，是基督耶穌給我的。我信耶穌得什麼？就是要得這個寶貝。神就賜給我這個寶貝，叫我裡面得著釋放，不再受罪的轄制。這不是說，罪不會干擾我，不敢干擾我，不再控制我。而是說，當我失敗軟弱時，罪不能長期壓住我。我何時仰望主耶穌，順服生命聖靈的律，我就馬上被覆興起來，把罪推出去。“罪阿！你從我裡面出

去，我與你沒有份，我的心不是你應當當家的地方。”罪就不能再管轄我。這是我個人的一點小經歷。

這我才明白，基督徒追求主是個律，是生命的律。地心有吸力，往上拋一樣東西，它還要掉下來；生命的律是專對付罪和死亡的律；聖靈的律是專對付舊人的律。我們所講的十字架是外邊的受苦和忍耐。忍著忍著忍不下去了，就發出怨言來。怨天憂人，想逃避十字架，想推掉十字架。但是“律”是裡面的。生命的律也是裡面的，沒有十字架就沒有辦法運行。若一天沒有十字架，我就過不去，這是生命的律。因為十字架一來，舊人靠邊站了。

羅馬書六章講：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，和他同釘十字架，使罪身滅絕，叫我們不在作罪的奴僕。怎樣使罪身滅絕呢？這句話我看了好幾年並不懂得。罪身並沒有滅絕，似乎死了，可又活了。後來在主的光照之下，曉得舊人和主同釘十字架了，這是事實。不是你釘不釘的問題，而是信不信的問題。嚴格的說，就是你不信主耶穌，主也為你釘了十字架。他為眾人釘十字架，為人人嘗了死味。但是你若不信耶穌，沒有聖靈在你裡面作工，你與十字架的救恩毫無關係，甚至還會反對十字架，反對主耶穌。

當聖靈作工的時候，你就會看見十字架是為我的緣故。因信稱義並不是我可以靠恩犯罪。在神方面看，我的罪耶穌替我擔當了，神的義代替了我的義，神饒恕赦免了我。你能夠說：“我因信稱義了。”有人說：“我因信稱義了，雖然我犯罪，也可以上天堂。”這不是笑話嗎？比如說：一個人信耶穌之前，拿了別人五元錢，信主以後，向神認過罪，然後對那人說：“朋友！我拿了你五塊錢，對不起，因我因信稱義了，不還你了。”這不是笑話嗎？這是對神的方面。

在人方面看，必須順服生命的律，向舊人說：“老舊人！你沒有權干涉我，你已經被判過死刑了。按今天的話說，你已是死緩分子了，你老實一點。若不老實，馬上處決你。”就是這個意思。我們要會靠十字架，用十字架的力量對付舊人，使罪身滅絕。原文的意思是：“叫罪身失權。”

“罪身”就是老舊人、老亞當、老肉體、老我。

“失權”就是靠十字架叫他靠邊站。

就像‘文革’時期一樣，紅衛兵奪了權，叫張書記靠邊站，叫李廠長靠邊站。雖是廠長，但你不能實行廠長的權柄，因你的權柄被奪了，就是這個意思。

怎麼奪法呢？靠著十字架，靠著聖靈。試探一來，惡念一來，靠著恩膏的教訓，靠著十字架向舊人宣佈：“你老實點，若不老實，我要處決你了。你靠邊站，你不能叫我犯罪，不能擾亂我們，不能得著我們。”得勝的秘訣在這裡。十字架是代表我們的罪刑。就現實來說，是幫助我把舊人壓下去。像‘文革’時的地主、四類分子一樣，“要老實點，專政隊每天監視著你。你的生活不能隨便，說話不能隨便。”有這樣的意思在裡面。

我們要會領會，把外邊的東西放到靈裡去，就會得很多亮光。時時叫老舊人靠邊站，不然我們追求什麼呢？耶穌赦免了我的罪，我們就能上天堂了。是的，不錯，得救信徒的靈魂是不滅亡了。可是你怎麼見主的面？你有得勝的經歷嗎？你能向主獻上果子嗎？你生活行為怎麼樣？到基督台前主還要審判我們。因此，我們蒙恩之後，罪刑主赦免了，但罪的行為方面，我們還要負責任。因信稱義是不錯，但要成義，我們還需要順從神的義。原來我們沒有義，耶穌基督成了我們的義，以致使我們成為神的義。

我蒙恩之後，我所作的不是光叫主赦免我的罪，就萬事大吉了。他還要在我們裡面啟示感動，叫我

們會順服他。我們雖沒有力量行義，但順服的心我們應該有。能力我們沒有，但願意的心我們應該有，聖靈就要幫助我們，完全可以作到這一點。

怎麼作法？是靠主的十字架，在客觀方面我已經與基督同死同復活了。在主觀方面，我也要與基督同死同復活。因此我不能隨便講話與行事，我要為主而活著。當我們有這個願望傾向主的時候，馬上心裡有了力量，舊人就逃跑了。他老老實實靠邊站，不能再管轄我們。這是得勝的秘訣，得勝的經歷在這裡。不知道各位有沒有這樣的經歷？但我是這樣經歷的。

3、住在主裡面（生命相互交流）

我也曾看過很多屬靈傳記，各人的經過情形雖然不同，但原則卻是一個。要認識十字架的功用，要活在十字架裡面。十字架並不是光在外邊為主受點苦，那是極小的一部分。若是你裡面沒有背十字架，外邊坐一輩子監，在神看來毫無價值。坐監並不是有功勞了，若不服在聖靈裡面，名義是坐監，那個價值並不大。因你的舊生命沒有與主同釘死，也沒有在十字架裡面向舊人宣戰。你說，我為主死就可以得一個殉道的冠冕。我說：你的目的就不對。就是你死了，也不能得著殉道冠冕，因你是為自己而得的，你沒有在救恩裡面把榮耀歸於主。我的意思是說，只有基督是我們的一切，只有聖靈帶我們到基督裡面。在基督之外，神看都沒有價值，都被定罪。

怎麼到基督裡面去呢？不是我們立志要如何，而是順著生命的律，順著聖靈的引導，漸漸地就進入到主的裡面了。所以，基督徒頂重要的是順服聖靈的感動。

我常常說，做基督徒有三個基本功是不可少的：

（一）禱告：若不禱告，自己和神沒有交通，你不能從主得解決，對主沒有認識，主不能成為你主觀的神。是客觀、是道理、是理論，你自己不能主觀認識。主安慰你、主拯救你，主管教你，你對主沒有認識。那你靈性怎麼長進呢？所以必須多禱告，凡事藉著禱告，交托主，看主能不能成全？懇切禱告、恒心禱告，主必要給我們成全。“主啊！你真是可信可靠的主。你能救我脫離患難，你能為我解決問題，因此我能敬虔的活在神面前。但是我的靈性有限，禱告限於感情方面的，限於思想意念方面的，最多是意志方面的，不能和你的旨意相吻合。”我們太有限，因此我們必須做第二步的工作。

（二）讀聖經：讀聖經必須把神的旨意讀出來，把神的道路讀出來。光禱告不讀聖經容易出軌道，說不定被肉體感情衝動了，說不定被邪靈欺騙了。你以為是聖靈的工作，結果一做出來，神的名不得榮耀。多讀聖經，聖靈的工作不會超過聖經之外。你若行的不合聖經，就行的不完全，要勉勵自己照聖經而行。主耶穌說：“我來了，是照你的旨意行。”神旨意在哪裡？我的事在經卷上都記載了。主耶穌說話、行事都不超過聖經之外。因此，我們也照主的榜樣，時時刻刻照主的話行。你不讀聖經，怎能明白神的旨意呢？所以，要多讀聖經，叫我們不出軌道，照神旨意活著。有了禱告和讀經就夠了嗎？頂重要的是第三步的工作：

（三）裡面順服聖靈：禱告幹什麼？明白神的旨意，讓聖靈感動。順服聖靈，把禱告的話，禱告的光，有力量有見證的在生活中活出去。讀經作什麼？明白神的旨意。明白之後，還需要順服，順服真理以至於成聖。這樣就把神的話活出來了。必然會作一個能得勝、有見證的基督徒。

這三個基本功是不可少的。不管你信主耶穌是一年、二年、十年、二十年、甚至說是一輩子，這三

個工夫都不可少——禱告、讀經、順服聖靈。總的說，禱告是和主有交通，讀聖經和聖靈的感動，是叫我們回到神面前，與他聯合。

回到基督裡面，接受基督的，否認自己的。讓聖靈當家作主。叫我們的舊人、舊造靠邊站、把它棄絕掉。“我不聽你的話，你是死緩分子，不能隨便參加意見。”這需要爭戰，付代價，這叫背十字架。從外邊說還不叫背十字架，裡面和舊人的爭戰，這才叫背十字架。你不背十字架，就勝不過老舊人。

我若是同情它，安慰它，叫它當家時。別人說我壞話，毀謗我，我心裡就難過。這時，我只好站在主這一邊，說：“我就是壞人，讓他講吧！我不同情你，叫你靠邊站，你不要叫我自愛自憐。”這個心志一立定，它靠邊站了。別人雖辱罵、毀謗、誤會，我不傷心。為什麼呢？我不為自己講話。因這十字架，就我而論，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；就世界而論，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。我已經被釘死了。你講我壞，我不傷心；講我好，我也不在意。為什麼？我已經被釘死了，沒有什麼了不起。這一來，舊人靠邊站了。我們就不至於驕傲，也不至於灰心失望。你還能不長進嗎？還能沒有得勝經歷嗎？還能不叫主的名得榮耀嗎？一定會長進、會得勝、會使神的名得榮耀。

那麼，背十字架怎麼背法？路怎麼走法？應當從主的話看見亮光：十字架不可缺少。離開十字架老舊人怎麼被定罪？怎麼靠邊站？所以十字架不但滿足了神的公義，更重要是，成全了神的旨意。藉著十字架，叫我們把舊人棄絕。我們肯背十字架，不聽舊人的話，寧肯被釘死，也不讓舊人當家，這個心志應當有。不是我們能如何，而是我們應當靠主這邊站。當我們把這個心志拿出來的時候，聖靈就加力量了，我們就得著了釋放；得著了安慰；就能勝過一切苦難；勝過舊人的攪擾和壓制，然後過一個真正得勝榮耀神的生活。

這些真理我們若不從生命中去領會，光從道理講，從書本上找，能給我們什麼亮光呢？能給我們什麼幫助呢？這是貼身的問題。大學教授信了主，也要在這個問題上認識；小學生信了主，也是同樣；不識字的農民信了主，同樣是如此。雖然講不好這個道理，經歷卻是一個。都要經過十字架，舊人才能消失。要順服聖靈，他的生命才能真正長進。

不識字的人思想就簡單一點，說：“我相信耶穌為我釘了十字架。我不犯罪，我不和你爭，不和你吵，因我已經是死了的人，我安靜等候在主面前。”很簡單，他得勝了。有頭腦的人思想就複雜一點，經過頭腦分析以後才順服的人，也得勝了。生命的感覺是活的，聖靈是活的。既然生命是活的，不能都這樣站，不能都這樣坐，總有不一樣的時候。他那樣坐，你不能說，那樣坐不對。在生命裡面叫人看見路，摸著事奉的法則。

所以，我們追求和主聯合，這是在屬靈的追求上最重要的。如何追求和主聯合？他是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。枝子不能離開葡萄樹，生命要相互交流。如何使神的生命進到我們裡面呢？還是藉著聖靈的工作。同被聖靈感動，使我們和基督連在一起。不但連在一起，主還說：你們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裡面。這是主耶穌的要求，是主耶穌的願望。他既然如此要求，我們應當常常住在主裡面。

住在主裡面，並不是要顯露我的本事，而是自己要完全消失在他裡面。“都是基督的，沒有我們自己了。”在基督裡面，不是我說好就好，說歹就歹，而是看主的旨意怎樣安排。主看好，就是好的；主看對的，就是對的。我們不能參加任何解釋，照主的旨意活在基督裡面。

主耶穌又說：“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。”真正的結果子，無論是工作

的果子也好，生活行為的果子也好，都需要和主聯合得好。像馬利亞一樣的說：“我心尊主為大，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。”你就不能不結果子。生活的行為是生命自然的流露，不是勉強出來的。不是像佛教徒一樣，要守清規戒律的；也不像猶太人一樣，要守律法的。不是守清規戒律，也不是守宗教儀文，而是生命的自然表現。

不是憑自己的感覺說：“我撒謊不合適，不舒服。經過多次反復掙扎之後，還是誠誠實實地做個基督徒吧！”也不是聽別人說：“你是基督徒，不能撒謊。”不是的。我已經是神的孩子，有了主的生命，應該討主的喜歡，我新生命的本性顯出來我是誠實人。若不誠實，我裡面難過得很！我裡面不舒服！我裡面就黑暗，和主脫了節。所以，我必須做誠實人。這是我生命的本性，不是要顯出我的好；我是基督徒，必要誠實，必要忍耐；和你吵幾句，我覺睡不著，飯吃不下，必須向主認罪，還要向你道歉，說：“以後再不敢吵了。”若不這樣忍耐，我過不好日子。你到這個地步了，果子能結不出來嗎？很自然地，和平、信實、忍耐、溫柔、節制都活出來了。結出了聖靈的九樣善果，叫別人看見這個人不一樣了。因此說，和主聯合在一起，我們就能為主結出果子來。

我們是如何追求的？是追求工作呢？還是追求與主聯合呢？工作是需要，但不是我們要追求的。生命成熟之後，別人不叫你工作，你也要工作，生命的自然表現就是如此。

但願主恩待我們，與主聯合比任何東西都重要，與主聯合比我們拚命為主工作更重要，這話我們能領會嗎？我們與主聯合不好，工作就做不好；聯合得好了，我們不工作也有工作了。這不是我憑空講出來的話，是眾聖徒的經歷；是聖經告訴我們的真理；是聖靈引導我們要走的生命的道路。但願主用這些話啟發我們，幫助我們，也糾正我們從前事奉的觀念，叫我們回到他面前去。他是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。我們要追求和他的聯合；常在他裡面，他也常在我們裡面；神與我們，我們與神化合成一個，這是何等美好！神的名得了榮耀，我們也享受神的福份。神也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、有真理。從來沒有人見過神，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把他表明出來。神如何在主耶穌身上顯明出來，我們也如何讓主在我們身上顯明出來，因為神的生命在我們身上，我們的人生有了天翻地覆的變化，誰能否認？誰能推翻呢？但願主憐憫我們，不在外邊忙亂，要花工夫去追求裡面的路。

4、藉十字架活出新生命（活出新婦式的教會）

讀經：腓 2:1-11；林前 12:4-31；弗 4:11-16

在萬物當中，生命是一個極大的奧秘。直到今天，科學這樣進步，卻沒有一個科學家把生命的奧秘完全揭示出來。不但萬物的生命是奧秘，基督徒的生命更加奧秘。生命代表活力，倘若萬物中沒有生命，這是一個死氣沉沉的世界，毫無意義。各種生命都有生命，生命通過它的活動表現出來。因此，世界成為一個美好的世界了。

順從新生命，壓下舊生命，保持平衡。

基督徒的生命是更大的奧秘，因他包含著兩個大的力量：一個是舊的生命，一個是新的生命。若是真基督徒，他不可能只有一個生命的感覺，總有兩個生命在他心裡面。舊的生命使他墮落、退後，受死亡的轄制，甚至使自己沒有光彩，使別人不得益處。但另外一個生命是新的生命，新生命有新生命的特點，不但自己蒙恩典，也願意叫別人也得著同樣的恩典，神的名因此得著榮耀。但是，如何把新的生命活出來？把老的生命壓下去，讓新生命表現出來，能夠彰顯神的榮耀，使碰見他的人都得益處？

這在基督徒當中是個很大的困惑。

所有神的工作，都在這兩個生命當中互相交戰。很多人不能保持平衡，不知該怎樣保持新生命的運行？不知怎樣把舊生命壓下去，叫它失權，往往會行出很多愚昧的事情來。他所行的事情自以為是，可是叫別人碰見不但不得益處，還受虧損。人受虧損，神的榮耀也受虧損。撒但一個毒計，不用外邊逼迫神的工作，攪擾神的工作，卻從裡面有各樣的擾亂、分爭。所以，我們作基督徒必須明白這個道理，不然，你就不知該怎樣擺正你的生活。你和神的關係，和人的關係，甚至和自己的關係也弄糊塗了。

通過十字架，表明新生命

今天我們所交通的一個重要的內容，就是基督徒生命的兩個方面。一方面，我們怎樣把新生命活出來。前邊已經講過，要把新生命活出來，必須要認識十字架的重要性。人不通過十字架，新生命是釋放不出來的。在十字架以外，沒有生命釋放的路。有人否認十字架，他就等於否認生命；有人逃避十字架，他就等於逃避生命。我們要分辨一個道理，不是看他講得好，不是看他引用的聖經多，要看他是不是重視十字架，是不是高舉十字架，對十字架是不是有真正活潑的經歷。他否認十字架，就是否認生命，就是否認基督的生命。他不重視十字架，就不能重視基督的生命。所以，十字架就要把新生命表現出來，把老生命壓制下去。十字架不光是苦難的一個代號；也是新生命的管道，能把新生命表達出來。

如何表達呢？不是我們平時說：我能謙卑，我能溫柔，我能熱心，我能捨己……，那樣的一個新生命的表現。真正的管道並不在那裡，什麼時候我們活在十字架裡面，與十字架和諧了，我們的生命就能表達出天上各樣的美德，就是基督的榮美顯出來了。基督是通過十字架拯救人，同樣也藉著十字架叫人的新生命表明出來。

我們要講建立教會，先要明白什麼是教會？這問題好象太普通了。一般基督徒都知道什麼是教會，是不是？起碼說：我到教會裡聚會去了。那麼基督徒的聚會就能代表教會嗎？在某一點上能代表教會。但是在很多方面，光有聚會不一定能代表教會。聚會是基督徒生活的一種表現，藉著聚會、藉著唱詩、藉著禱告、藉著一同傾向愛慕神，表現出神的自己來。但是，信徒都在聚會裡面，不一定都在教會裡面。一百個信徒都在聚會當中，可是有幾個在教會裡面呢？那就很難說了。

什麼人在教會裡面呢？我們從聖經中看到，一個人服在十字架的權柄之下，他的舊生命被十字架破碎了、壓倒了，新生命藉著十字架就彰顯出來了，這個人就自然而然的活在奧秘的身體裡面，這身體是基督的身體，就是教會。一個人若不服從十字架，推卻十字架，否認十字架，他無論怎樣聚會，仍然在教會外邊，因他的生命不能和基督聯合在一起。

當基督通過這個生命的管道表現出來的時候，他還在這管道的外邊，怎能把基督的生命表現出來呢？不在基督的生命管道裡面，哪能在教會裡呢？教會是愛的組織，是生命的團契。教會中沒有基督生命的表彰就不能稱為教會了。我們不能光用一些名詞形容教會是這樣，是那樣。那是文字的，是知識的，是道理方面的。

在實際方面，我們的生命通過十字架，把舊生命破碎，把舊生命否認掉，不再是我這個人，而是基督在裡面掌權，在我裡面活著。所以我承認十字架，基督是我的生命。沒有他，我就沒有命，還是死

人。我藉著十字架，舊人死、新人活。不是按著我的意思，要謙卑、要忍耐，不是的。因我忍耐不來，也謙卑不來。當我順從聖靈的律在基督裡面活著的時候，自然而然基督的形象從我們身上就表現出去了。

無論教會將真理講了多少，講得多清楚，也有多少聖經根據，如果不活在十字架裡面，仍然活不出教會的真實生活來。我們從很多方面看到，十字架對信徒的重要性，一天不可缺少十字架。我們會說：“光陰荒廢了，虛度年日了。”在哪裡虛度了呢？除了十字架以外的年日，都是虛度的；在十字架以外的工作生活，在神看都是空的，都不算數。

神不是看你成績多麼大，不是看你的工作範圍多麼大，而是看你是不是走在十字架裡面。教會是藉著主基督釘十字架拯救人，把我們都放在十字架裡面。好象一個模型一樣，我們從這個模型裡壓出來：“沒有我，沒有你，沒有他了。”通過這個模型顯出來的，是基督的樣子。這模型是羅馬書第八章講的神兒子的模樣。意思是，主就是個模型。把我們放在基督裡面，一壓、一調整，壓出來的不在是我們這個人了。是誰呢？乃是基督的形象。就像基督這個模型的樣子了。

提起教會，教會是基督的身體。各地教會都在標榜說：“我們是正統教會，我們正在建立一個合乎主心意的教會。”但是究竟有沒有合乎神心意的教會在中華大地上，很難說。

建立新婦式的教會

前些日子，我見了一位神的老僕人，他今年八十五歲了，傳了很多生命的信息，這是全世界公認的。我問他：“伯伯！你對主的再來有什麼亮光沒有？”

他說：“有！”

我很高興的說：“耶穌什麼時候來呢？從前這樣算，那樣算，現在二千年到了，耶穌還沒有來，很多人灰心。他們在問：耶穌什麼時候來呢？誰也答覆不出來，你說有亮光，耶穌什麼時候來呢？你能不能給我指教指教？”

他慷慨地答覆說：“耶穌已經來了。”

我一吃驚，心裡說：“你是東方閃電吧？神的老僕人怎麼講這個話呢？耶穌在哪裡呢？”

他接著說：“耶穌不敢來。腳已經抬起來了，要想來接去他的教會。腳抬起來，卻不敢放下來。就在霎時之間，要提取教會。但他的腳不敢往下落，為什麼？他看來看去，地上沒有一個合乎他心意的新婦式的教會。”他的腳若落下來，基督徒要被提。被提是不錯，到天上如何呢？在基督台前如何交帳呢？今天誰合乎主的旨意了呢？誰像主的樣子了呢？誰把教會的實際活出來了呢？誰配作他的新婦呢？

到那一天，在基督台前，主基督耶穌說：“你們都站出來，誰配做我的新婦式的教會，誰合乎這個標往的往前站。我要帶著你們到地上來審判這個世界，並在國度裡和主同掌王權。”若主這樣一問的時候，有幾個人敢說，我像你的新婦。恐怕很多人都把頭低下來蒙羞了。主是否還會原諒我們，說：“你沒有預備好，再預備預備；考試沒有及格，再給你一個補考的機會？”沒有了。這不是神的心意，也不是我們的願望。因為經上說：“因為我們眾人，必要在基督台前顯露出來，叫各人按著本身報行的，或善或惡受報。”

神的老僕人跟我交通這個亮光的時候，我裡面很受光照。主啊！我還要求什麼呢？我還認為我所建

立的那個教會真正好嗎？信徒聚會整齊、會唱詩、會禱告，都很服權柄，叫誰作什麼，就作什麼、彼此相顧，這真是好的教會。在地上從外表看是好的教會，但能否在審判台前稱為新婦式的教會嗎？能否在主的審判台前說：“主啊！我可以來見你了！因我已經把你代表出去，把你見證出去，按照你的模型生活，像一個小基督到你面前來了。”我能夠這樣說嗎？這樣一想，真是恐懼戰兢。主啊！我等於還沒有事奉你啊！我還沒有走你的道路啊！還沒有摸著你的心意啊！我雖忙了幾十年，忙的是什麼呢？我還在黑暗裡摸索。他這一講，真給了我亮光，他真是配講生命之道的神的僕人！他整天在神家裡忙碌，半年來就跑了幾個國家，他忙的真有價值阿！

我的意思是說：我們有沒有活在教會裡面？我們身上有沒有教會的形象顯出來？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主耶穌通過教會把自己證明出來。主耶穌說：“教會是我的身體，我是元首，人碰著了我的教會就碰著了我；看見了我的教會就看見了我。我在天上，但通過這些信我的人代表了我自己。撒但碰著教會就要後退，就要害怕，就要逃跑，因教會有權柄。”

權柄在哪裡？是元首給的權柄。元首說怎麼樣，教會就怎麼樣。這是一個關鍵的問題。我們對教會有沒有這個認識？不僅從知識上認識，從道理上認識，那是其次的問題，不是很重要。在我們生命的實際成長中，生命通過生活的時候，有沒有教會的感覺？有哪一點像基督的形象？哪一點像教會的形象？不能光從工作裡看。教會不是講工作的，是講生命的，是講愛的，這叫與基督的聯合。是基督的心意通過身體、通過手、通過腳表現出來。一舉一動顯明基督，因教會是基督的身體。

主說：不是你們揀選了我，是我揀選了你們。主動是在主那一邊。他把我們找出來了，他要讓我們過得勝的生活，過聖潔的生活，為的是榮耀他。不僅榮耀他，聖潔之後，他住在我們裡面，到我們心裡面來。為什麼呢？要成全救贖的計畫，叫我們認識到：“他是以馬內利的神；他的帳幕要住在我們中間；把平安給我們；把恩典給我們；把聖潔、公義、憐憫都給我們；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，顯出基督的形象來。這樣的形象才能進到新天新地裡面；這樣的人，十個、千個、萬個……聯合在一起，成為羔羊的新婦。

是新婦呢？還是聖城新耶路撒冷呢？實際是一個。什麼叫新婦呢？讓基督得著滿足，得著榮耀。怎樣彰顯呢？藉著眾聖徒的生命豐盛，聯合在一起來表顯。各有各的寶石，各有各的工夫。你是紅瑪瑙，還是紫瑪瑙？是水晶，還是藍寶石？各人藉著不同的造就、琢磨來表彰主的自己。你從藍寶石中顯出主；他從碧玉、水晶中把主顯出來；我從紅瑪瑙中流露出主的生命。這許多的人配合在一起，這城就有根有基，這稱為神與人、人與神聯合起來；天與地、地與天合在一起。神的救贖計畫完全的成就了！我們向這個目標去追求，共同享受天堂的福樂。

並不是光從肉體方面看，有吃、有穿、有用，就是天堂。那不叫天堂，那叫新環境。暫時好，不多久就陳舊了。你常在草房子裡住，剛搬到瓦房裡住，覺得不錯。住不上兩年，又覺得沒有樓房好。其實樓房也不能滿足你那不知足的心靈。舊造是不可能成為新天新地的。只有舊造脫去了，活在基督裡面，沒有自己，都是基督的了，這是新天新地，永遠是新的，天天是新的，再沒有厭煩，沒有失敗、沒有軟弱了。為什麼？以馬內利成就了。神到中間來了，神的救贖計畫成全了！這是我們追求的一條線，是追求的最高峰。

生命不斷的長進

我們都是主的工人，主選召我們作什麼呢？有兩個任務：一是傳福音，二是建立教會。傳了福音是不錯，也有果效，把靈魂帶到主的國度裡來了。但另外一部分，有沒有把主的身體建立起來？我們這班子信徒活得像新婦式的教會嗎？誰敢說我們這班子人像新婦式的教會了。沒有一個人敢這樣說。不是謙卑不敢這樣說，事實情況不敢說我們就像合神心意的教會了；我們的生活像合神心意的教會了；我所帶領的信徒是走教會的路；把基督的生命活出來了。沒有一個人敢這樣說。

我們不敢說是小問題，但事實在這裡擺著，時間又是很快的往前推進，主的步伐又是不等人的。他從創世以來一直往前走。誰跟得上，就跟上了時代的步伐，就是活在時代的亮光裡。誰跟不上，就被時代拋棄。每個時代都有大批的人被甩掉，扔在後邊了。這些人在國度裡是什麼成分我們不知道，站什麼地位我們不知道。但我們知道，時代是一直往前走的；聖靈的工作是從不停止的；生命也是一直成長，從不停止的，若一停止，就已經死掉了。一棵麥子也好，任何的植物都好，發芽之後，一直生長。白天長，夜裡長，下雨也長，颶風也長，生命是不停止地長，一直長到成熟的地步，才停下來。

主在教會裡作的工作是生命的工作。主把這班人從罪惡裡救出來，藉著聖靈的工作和十字架，把人從罪權裡面釋放出來，脫離罪的同在，作什麼呢？叫我們到天堂享福？到天國當王？不錯，神已經把這恩賜給我們了。但這不是神的目的，是神工作的手續，是神工作的過程。你若順著神的旨意走，必要到天國裡去。

在宇宙中彰顯神的榮美

神造人的目的在哪裡呢？通過這班子人在宇宙當中、在國度裡顯出基督的榮美，顯出神兒子的榮耀，叫別人看見，說：“這些人是神的兒子。”天地萬物造好之後，又造一個人。這人是照神兒子的形象和樣式造的。為要在宇宙當中作什麼呢？榮耀神，顯明神百般的智慧和他奇妙的大能。這時，宇宙萬物才和諧一統了。神的心願就在這裡。

我們看不見這個異像，我們的事奉就談不上合乎神的旨意。再努力、再付代價，恐怕是活在神旨意之外，在外邊飄蕩、摸索。今天是最關鍵的時刻，主耶穌很快就要來迎娶新婦式的教會。把這班人接去之後，他要結束這個時代。再往前走，要推進到國度時代。換句話說，藉著這一班稱為教會的人、稱為新婦的人，要帶進國度。舊的時代結束了，帶出新的時代來。國度降臨，基督掌權，萬物和諧，神的名得榮耀，這是最後的時刻。像賽跑的最後時刻一樣；要衝峰一樣；像撞最後那一條跑線一樣。一切勞苦的功效，這一撞線，一切都完全的成了。我們看不見這個異像，我們的跟從就不積極，事奉就不能合乎神的心意。

前邊說過，基督給我們的新生命有兩方面。一種是我們個人與主的關係。重生之後，應當怎麼過日子呢？怎麼工作呢？這是我們個人與主的關係。我們應當討主的喜歡；照主的話活著；照主的旨意而活著；把舊生命、舊習慣、舊意識藉著十字架和順服聖靈漸漸的把它消除掉；又藉著接受神的造就把我們完全改正過來。這不是我們的思想；不是我們的感覺；不是我們的意念；更不是我們的活動；是照神的旨意而活著，這是個人的方面。

個人與主的關係密切後，是不是說：我是好基督徒，可以到深山裡去修道，不和人見面，像和尚一樣，看破了紅塵，我不會再犯罪，也不會再傷害別人了。而基督徒卻不是如此，越是好基督徒，越是在人群當中生活。和別人相接觸的時候，別人看出你和他不一樣；在一起談話的時候，裡面的味道不

一樣；生命感覺不一樣，這就起一個改化的作用，因為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裡面，在人與人交往之間，把基督的榮美表現出來。

活出新生命的實際

我們之所以要活在世上，不是單單為著叫神祝福我們，使我們物質豐富；精神愉快；也不是為著在屬靈方面得著很好的環境，弟兄姊妹之間能夠彼此相愛就達到目的了。乃是說，我能夠活得合乎神的旨意、能夠成全神的旨意、能夠蒙神悅納。怎樣合乎神的旨意呢？就是神的生命，神的聖靈在我們心裡，啟示感動我們，藉著我們的言行舉止，叫別人感覺到，“這是天上的人，不是屬血氣的人；不是屬肉體的人，是屬神的人。在我們身上聞不見舊人的氣味，沒有血氣的味道，我們是另外世界的人，和地上的人不一樣。”

叫所接觸的人不能不想，這是什麼人呢？什麼人有這樣的品質呢？他就忽然想起來，只有信主耶穌的人才會有這樣的光景。他才明白信耶穌的人實在是好！實在真實！實在偉大！這樣一來，就在人群中將神的榮耀、大能、尊貴彰顯出去了。不僅如此，他在同心的弟兄姊妹當中也蒙了恩典，周圍的人也同時蒙了恩典，同樣得著基督的生命了。不管是三個人也好，十個人也好，百個、千個、萬個人也好，這群人活在一個生命的感覺裡面，尊主為大，以基督為元首，以神的旨意為他們人生的標準，凡事討神的喜歡，神的旨意就從這些人之間顯明出來了。

這些人不是為了討他的喜歡，也不是為討你的喜歡，而是要討主耶穌的喜歡，把榮耀歸於主。一切言行都照神的意思行，照神的意思活著。不管人怎樣評論，不管環境怎樣惡劣，只有一個心思說，要照主耶穌的意思活著，我能活得有價值，我的心裡就無愧。同時，和弟兄姊妹也能在一個生命感覺裡配合得好。這個團體在宇宙當中，在世界當中，彰顯出神兒子基督耶穌的榮耀，叫天使看見，基督在地上出現了！

教會是神偉大屬靈的傑作

這個出現，不是當時拿撒勒人的耶穌了，而是通過拿撒勒人耶穌的生命，藉著十字架把這班相信的人都匯合在一起，變成一個奧秘的人，變成奇妙的人，變成偉大的人，充滿宇宙的人了，真是奧秘得很！天使也要敬拜，說：“神哪！你的智慧太大了！怪不得你要道成肉身，捨己付代價，作什麼呢？要成全這個大的屬靈工程啊！”

這個奧妙，天使不懂得，也在詳細考察：耶穌為什麼要受這麼多苦，要付這麼大代價，要花幾千年的時間，這裡救一個人，那裡救一個人。救了之後，還要這樣造就，那樣搓磨，這樣扶持，那樣安慰，把這班人磨成神兒子的模樣。聖靈一運行，一起彰顯神的榮耀，顯明神的智慧，叫天使不能不俯伏下拜。撒但也只好承認它的失敗。天使查考之後，不得不說：“這個奧秘我們沒有看見。耶穌基督！你的智慧太大了！我們萬沒有想到，你藉著十字架，把這個奧秘成全了。十字架是個大奧秘，是神的大能，是神的智慧。”

在基督裡打破一切的界限

從我們個人的生活經歷也實在看見了神的大能。信徒與信徒之間，從外表看你與我毫無關係。我是中國人，他是外國人，在耶穌基督裡怎能相親相愛？他是黑種人，我是黃種人，怎能擁抱在一起，像親弟兄親姊妹一樣呢？他是作君王的，我是作老百姓的，君王的架子沒有了，老百姓的自卑感也沒有

了，都在主裡面哈利路亞讚美主！都是弟兄，沒有君王、奴隸之分；沒有有學問的和無學問之分。在基督裡，他的學問放下來了，是親愛的弟兄；我一個字不識，也沒有自卑感了，這是我親愛的弟兄，都融洽在一起了。這種奇妙的表現，世人不能理解，不是人的智慧所能達到的。人的工作也不能達到。

怎麼成功的呢？藉著基督的十字架；藉著聖靈的工作，把這些人在基督裡都融化成一個了。達到這個程度的時候，在你裡面沒有自己，在我裡面也沒有自己，只有基督耶穌在我裡面。我是黃種人，基督在我裡面，我要生活得像基督的形像；他是黑種人，把黑種人的生活習慣忘掉了，在聖靈裡面，一同敬拜主，一同讚美神。裡面相通，彼此相愛，彼此相顧，這種奧秘世人不能理解。只有真正被主十字架造就過的人，才能嘗到這種滋味。這是生命的奧秘，這是真的生命的流露。

人的生命是朽壞的生命。耶穌稱沒有主生命的人為死人，是活著的死人。而基督的生命是從死裡復活的生命。這復活的生命，打破了一切界限。打破了中國的界限；打破了生活習慣的界限；打破了種族的界限；打破了文化的界限，都在基督的生命裡面成為一了。多麼尊貴、多麼榮耀、多麼聖潔、多麼美好！

當這個團體在地上出現的時候，地上的環境雖沒有改變，還有撒但的攪擾，但這個團體不受任何的限制，在任何地方都能彰顯出神的大能來。不被愁苦所壓住；不被窮苦所壓倒；不被死的威脅所嚇倒，能夠活得更高昂，更積極、更榮耀！雖然沒有任何物質條件，沒有任何精神條件，他們照樣能夠歡歡喜喜地過一個更高尚的人生生活，超過被造之物之上了！這就是基督的教會；這就是基督的身體；這就是神心目中要達到的目標，更是神當初造人時的目的。

滿意神所安排的，守著本位

神說：那人獨居不好，神給他安排一個配偶幫助他，讓他生活更美好。生活美好了作什麼呢？要榮耀神的名字。可是亞當夏娃不理解神的心意，不懂得神的計畫，活在暫時的感觉之中。神安排給他的地位，她不滿足；安排的環境也不能滿足，為何還不叫我吃那棵樹上的果子呢？這裡有什麼隱藏的秘密不向我顯露？他們的思想給撒但留下了餘地，撒但就乘虛而入，說：“你們不一定死、因為 神知道、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，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。”這樣就挑動了她的好奇心，她的願望、她的感情都顯露出來。“她見那棵樹上的果子好作食物，能悅我的眼目，能使我有智慧，且是可喜愛的。”因此，就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，就情不自禁地伸手去摘下來吃了。

這不是單單吃果子的問題，她是為要把自己的地位提高一點，榮耀提高一點，權力大一點，想和神平等，不想服在神的權下，結果一下墮落千丈了。吃東西是小問題，願望是大問題。她把生命的真實性完全弄錯了！她要自己作主了：“我要高，我要大，要和神平等。”正和撒但的野心思想一樣，要和神平等。你能平等嗎？你是神所創造的，怎能和神平等呢？

正如先知所講的一樣，器皿對匠人說：“你為什麼造我，叫我這樣卑微？而叫它那樣高貴呢？”這樣講太沒有道理了。匠人有權力造一個貴重的器皿，也可以造一個卑賤的器皿。由於人不懂得自己的地位，不能守住神給他的本份，而犯了大錯誤，落到一個最痛苦、最卑賤、最可憐的地步。

不活在恩賜中，要發揮生命

我們從主得了生命。這生命怎樣成長？長進到什麼地步才能把生命發揮出來？要明白這一點，若不明白這一點我們就要犯大錯誤。就如一個人沒有恩賜，他就拚命的求恩賜，因為不能光讓別人服事我，

我要服事別人。心願似乎是很好，可是有一天恩賜得到之後，他會犯大錯誤。犯大錯誤的人不是沒有恩賜的人，都是有恩賜的人，恩賜越大越容易犯大錯誤。

什麼原因呢？當他被神使用以後，神一定會保守他。不是神不保守他，而是他自己把生命的發揮弄錯了，沒有服在神的軌道裡。恩賜一定要用，當用的時候，恩賜不是我驕傲的資本；恩賜不是我的誇耀；不是我靠著恩賜可以和弟兄姊妹有交通；也不是靠著恩賜向弟兄姊妹顯明我是怎樣事奉神的。

可能我的恩賜很大，但我的生命還不如小弟兄、小姊妹的生命豐盛。他比我謙卑；她比我有真誠的愛心；她沒有虛榮心；沒有爭競心。我的恩賜雖然很大，我還有爭競心，還有虛榮心，我的恩賜大，我的生命太小。我有恩賜不能證明我的生命老練。我一遇見試探，己生命就出來了，認為自己有了工作成績；別人也擁護我；我屬靈、我有權柄了，這正好中了魔鬼的詭計。這時候你就把權柄的手伸出來，“我要這樣，我要那樣；吩咐這個，吩咐那個。”可能別人得著了恩典，你自己站在哪裡呢？主說：“你往旁邊站站，你生命的發揮錯了，你沒有順服神的旨意。碰見引誘和試探，你的生命不夠，你先榮耀自己、保守自己、高舉自己、擴大自己的影響，結果你就落在大試探當中，犯了大罪。”

有這樣一個見證，真是叫人受警戒。在二三十年代的時候，南方有一個大佈道家，每次佈道，成千上萬的人聽道，很多人信了主。在中國的南方、在南洋群島、在東南亞都知道他是大佈道家，有恩賜傳福音，他自己也以為很屬靈了。恩賜是不是和生命相等？他還沒有感覺。光從恩賜中、工作中衡量自己；光從讚揚的聲中看自己。自以為不錯，我能叫罪人悔改；叫成千上萬的人信耶穌，我還能靈性不好嗎？靈性不好怎能有這麼大的恩賜呢？別人不能叫人歸主，我一講道，罪人悔改了；別人也恭維我說：“你是大牧師，真是個屬靈人。”

他的生命是不是真正豐盛了呢？他自己也不認識。他沒有經過真實的考驗，因他的恩賜很大，專門去抓工作。後來他的年紀慢慢大了，因不健康的緣故，縮小了工作範圍，他就在一個禮拜堂住下來，牧養這班信徒。這個聚會點只有五百多信徒，所以他在想：“我的前半生救了很多靈魂，到現在我的年紀老了，只有五百多信徒跟著我，這太沒有光彩了！為什麼人數不多了呢？因我住的地方太小，坐不下那麼多信徒。把這個禮拜堂拆掉，買個大地方，蓋座大禮拜堂，能坐三千、五千人，這與我的身份才相配。人一多，才幹才能顯出來，事情也好辦了。”

當他這樣想的時候，撒但來了。有一天從印度來了一位朋友，是聽過他講道信耶穌的。信是信了，卻沒有得著生命，只不過佩服他講的道理，來看看他。見他之後，便說：“你在這個小禮拜堂當牧師？”他說：“是的。”他的朋友說：“為什麼不蓋個大禮拜堂呢？”他說：“經費不夠，不能買個大地方蓋大禮拜堂。”他的朋友說：“原來是這樣，我幫你的忙好不好？你把奉獻給我，我拿去做生意，賺錢之後，我一分錢不留，都給你。”他一聽說：“謝謝主，讚美主，神真知道我的心，安排這麼好的機會，叫我發揮大的才能。”所以他就把錢都拿了出來給了他的朋友。

過的還不到一個月，當局的員警找他來了。原來那人用他的錢，從印度往南美洲運了一大輪船的鴉片。員警說：“你是傳道人，怎能叫他販毒品呢？”他說：“不可能。”當局說：“可能不可能，事實就在眼前。這人已經被我們逮捕了。你想想看，你是牧師，傳了一輩子道，救多少靈魂？這一輪船毒品，到南美洲要害成千上萬的人？這可不是小案子，當用什麼法律制裁你，你自己衡量。你是出名的牧師，我們不能這樣羞辱你。我們中國給你一條生路，不判你的刑，也不逮捕你，請你明天離開我

們的國土。在我們國土之外，你傳道去吧！但你的罪行，我們不能不在報紙上公佈出來。”

這位神的僕人低下頭來，有苦說不出來，只好悲悲慘慘地離開了中國。到哪裡去呢？報紙上登出來了。“大佈道家某某某，拿奉獻的錢叫人買毒品，賺錢蓋禮拜堂，發展自己的工作，卻害別人的生命。這是什麼牧師？是什麼佈道家？叫百姓衡量吧！”他還有臉傳道嗎？還能再登講臺傳福音嗎？只好悲悲慘慘到一個小國家，後來生了病，無聲無息的去世了。

這個例子多麼使我們受警戒啊！恩賜能救別人卻不能救自己。中國的俗語說：“醫不能自治。把別人的病治好了，卻不能救自己。”真可惜！他為什麼這樣光景呢？沒有看見事奉神不是光發揮恩賜的問題；不是光用恩賜發展工作的問題，卻沒有在生命裡認識主。不是聽我的人多、人少的問題。若沒有人聽我，我在黑房子裡敬拜主、事奉主，使我的生活不受房子限制、不受人群限制、不受輿論限制，我是和天上的主常常生活在一起，聖潔、敬虔、事奉在主面前，這個才是真實的事奉。

像蔡蘇娟老姊妹一樣，一生一世在黑房子裡。誰知道她呢？誰還稱讚她呢？她也不可能講道了、也講不出來了、也沒有人聽她了。但她學會了一個功課，這黑房子就是我與主交通最好的地方。人都離開了我，有主與我同在；我的心被主得著了，主的心也向我顯明了；我與主，主與我，是多麼美好的屬靈生活！

從外表看，她和教會隔開了，也不可能再去聚會。從此她就冷淡、軟弱了嗎？沒有。更是親近主，單獨和主交通。雖然只有一個人，我的禱告、我的事奉，包括全世界一切基督徒都在內，這就是我事奉的中心。她再也不想：“我對世界還有貢獻吧？對教會還有貢獻吧？”不可能了。她只有和主交通，和主聯合。在基督裡面她看見教會，看見福音的果效。當她對世界沒有希望的時候，對屬世人生沒有指望的時候，生命的能力才發揮出來了！那個生命的能力是不可限量的。她能把文學家改變過來，放下寫污穢小說的筆，起來跟從主傳揚十字架的福音；使雄心勃勃當大總統的人，不再競選總統，退到自己的小屋裡去，安靜禱告，贖回人生的光陰，虔誠事奉主了。這是我們難以相信的，一個瞎眼的老太太，幾十年在黑暗的房子裡不見世界，不與社會來往，不和教會來往，她一句話卻能扭轉乾坤，改變世界歷史，卻把兩個敵對的國家變成了朋友；使千千萬萬的靈魂都被拯救，這是神何等奇妙的作為阿！

現在擺在我們面前重要的是，我們是不是活在神的旨意中。神要建立教會，建立什麼樣的教會呢？我們怎能明白神的旨意？聖經啟示給我們亮光，通過先知、聖徒把他的心意寫出來，叫我們把教會的生活活出來，把教會的實意活出來，把教會建立起來，這就不是憑我們的小腦子，聽我們的指揮，聽我們的講道，聽我們的唱詩，所能解決的問題。退一百步說，就是憑著自己把教會建立起來了，我們在神面前也沒有多大的屬靈意義。

所以，我們必須都活在主裡面：“你愛我，我愛你；不是你來稱讚我，你得聽我的，而是我能講道，她能教詩，他能說方言，在一起將恩賜都發揮出來。也不是我需要，不是我能，而是我們共同的需要問題。我們都在一起，不顯出自己。有聖靈感動我，叫我作這件工作，我就在大家之中發揮我的恩賜。好讓基督得榮耀。讓聖靈運行，沒有人掌權；由聖靈掌權，一同受感動，使整個世界，甚至整個宇宙，都在基督裡面，因著聖靈，藉著十字架，化合成一個了。都忘記了自己，這叫基督徒。這一群人才真正合乎神的心意，把基督表現出來了，有了基督長成的身量。基督可以通過這一班人彰顯他的

權柄，在宇宙中執行他的權柄。

彰顯基督的權柄

基督的權柄是無限量的，基督賜給教會的權柄也是無限量的。馬太福音十六章，主耶穌對彼得說：“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，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他。”不是不能勝過彼得，而是不能勝過教會。為什麼？教會不是彼得，不是約翰，不是保羅，不是一群基督徒，乃是基督在這一群人裡面顯明出來了。陰間的權柄怎能勝過他呢？基督的權柄陰府能勝過嗎？決不能的。撒但算什麼，世上的政權算什麼，世人算什麼，在基督的教會面前都要僕倒下來。

可是，今天的教會有這個權柄嗎？有這個地位嗎？談也談不上了。我們的眼光太淺、太淺了！我們對基督的認識，連萬分之一也沒有。因此，一個人只能服在主的面前，說：“主啊！我是無用的人；在罪人中我是罪魁，然而我蒙了憐憫。我沒有話講，只能服在你的面前。你叫我作的，我作了，作完之後，我是無用的奴僕。”凡是看見主大光的人，都要僕倒下來，說：“主啊！你是誰？”他不能不問。當他真正認識主以後，他就誠心的在主面前說：“主啊！我該作什麼？”我們應當在主面前常常有這種態度，說：“主啊！你是誰？我今天該作什麼？我現在應該做什麼？主啊！我沒有揀選，我不會計畫，我聽聖靈的引導，你叫我作什麼，我就作什麼。”

沒有自己的計畫

西方的基督徒到中國來傳福音有很多好處。但有一點，是我不能說阿們的。就是他們先預算，先計畫：這個課程怎樣講法；這個費用如何用法；這個時間怎樣安排法。你能計畫嗎？明天如何你知道嗎？神若許可，我可以作這，作那。人的生命如一片雲霧，出現少時就不見了。我們不是不安排，可是安排，只要裡面沒有自己的東西。

一般來說，凡是安排的，裡面或多或少都有一個願望，或說都有一個大的企圖在裡面，好通過這個計畫達到什麼程度；通過這個計畫，我要完成什麼工作。完成之後，顯明我有本事，我有恩賜，我的工作真有果效。要知道，那些真有果效的人，是把自己埋沒起來，說：“主啊！不是我，是你。”就是那些世上真有本事的人，也是低頭不響，好像沒有本事的人一樣。俗語說：“一瓶子不滿，半瓶子晃蕩。”其實，那些好顯揚自己本事的人，他什麼也不能，只是一知半解。沒有遇見過神的人，頭總是抬得高高的，走路趾高氣揚。那些真正遇見過神的人，面俯於地，好像死了一樣。

撲倒在神面前

但以理遇見了神，僕倒像死了一樣；老約翰在主光中看見主時，僕倒在地像死了一樣。

約翰若沒有在神面前的僕倒，則不配領受更多的啟示；也看不見教會將來如何；也看不見世界的結局怎麼樣；更看不透撒但的結局怎麼樣；不但看不透善惡，也看不透神的永遠計畫。當他看見主僕倒下來，像死了一樣時，他看見了主的榮面，主太榮耀、太聖潔、太偉大了！你不是拿撒勒人耶穌，你是神的兒子；你曾死過又活了，真活到永永遠遠；你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。這樣的一位主，我哪裡配見他的面！約翰在拔摩海島時，已經九十幾歲了，他是在世上的最後一個使徒。德高望重，威信很高，一說約翰，誰不聽呢？沒有人違背他，他的屬靈威信很高。但是他在主面前，不能不僕倒。誰沒有經過僕倒，誰就不配接受啟示。若有人說：“我見過異像，我有啟示了。”我們要先問問他：你有僕倒沒有？

前些日子，一個姊妹告訴我說：“某某弟兄有雄心大志，野心勃勃，有新異像了。”他告訴他所帶領的信徒，說：“我們不應該再東躲西藏的，不應該再畏畏縮縮，好像沒有出頭之日一樣。主給了我新異像，叫我們把青年信徒往歐美送，到歐美傳福音。那邊環境好，可以揚眉吐氣，大膽傳福音了。”因此，他告訴青年人說：“不要先讀聖經，要先讀英語，要拚命地學英語。”所以，他就請一些英語教師，每天清早，開始讀英語。沒有人禱告，也沒有人虔誠讀聖經。為要去實現這個新異像。

他說：我還有個新異像。“光我們這幾個人，別人不諒解我們，說我們信仰錯誤。這樣不行，我們要走出去，和所有所謂信耶穌的人都大聯合在一起。各人尊重各人的信仰，你們蹦、跳；他們哭、笑，都聚在一起。”我很奇怪！這個聚會怎麼聚呢？成了大雜燴。

他還揚言說：“都說三自會不對，他們那裡還有弟兄姊妹，我們不能把他們隔在外邊，需要到他們當中去，把他們說服過來。”他們在東北辦了一個神學院，請當地首長訓話，請三自領導致詞。男同學每人發一套漂亮的西裝，女同學發一件漂亮的旗袍和高跟鞋。目的要“進化”三自。他們卻不知道自己已經被同化掉了。

從前的先驅們，為主的緣故整天藏在山洞裡，還能穿旗袍嗎？還能穿高跟鞋嗎？還能穿西裝嗎？現在卻成了這種光景。我可以肯定的說：他所得的不是異像，而是異想天開。

他還在信徒面前說：“男子漢不幹一番事業，枉活一生！”他真偉大！我不敢論斷他，叫別人看看，這是不是一個新異像？是不是建立教會的路？

一個遇見主的人，不能不僕倒，說：“主啊！我是什麼人？我竟被你使用了！”僕倒之後，才有資格叫主的手按著我們，我們才會慢慢的起來。起來作什麼呢？起來聽主的話。“主叫我怎麼說，我就怎麼說，叫我怎麼行，我就怎麼行。”這一來，我們的眼睛亮了，看見天開了，看見大異像了。天上的，地上的，現在的，將來的，都一目了然。不是我們看見的，因我們裡面已經死了。老約翰對世界死了；對自己死了；對工作死了；對任何願望都死了，才配看見天上的。舊的不死，怎麼配看見天上的，怎配看見新的呢？

我們絕不能把事奉主放在外邊的形式當中。從前我也是一個有雄心大志的人，總想建立一個小團體，建立一個會點。從二十幾歲一蒙召，我就想：當個什麼樣的傳道人呢？蓋個大禮拜堂，有唱詩班站的地方，有講臺，講臺後邊豎個十字架。最好我穿一身特別衣服，叫人一看，就曉得我是大牧師。那時我整天這樣想。有一天主說：“你這樣作能事奉我嗎？那你何必傳道呢？你去作演說家吧！，作政治家吧！必有大房子。你不是在服事我，是為你自己建造反叛的營盤。”

所以，神把我一次又一次的擺下來，叫我認識自己，說：我只配當囚犯，甚至囚犯都當不好，還要發怨言。雖不敢對幹部發怨言，因怕挨打。只能向神發怨言：“主啊！你為什麼這樣待我呢？”主說：“我就是這樣待你，你自己跑吧！”因此我在被囚之地，眼睛看也不敢隨便看，老老實實的勞動。往別處一看，你有逃跑思想，要批鬥你了。慢慢我才明白說：“主啊！我不是大料子啊！你救了我，我不認識你的恩典，我企圖用你的恩典為自己造個小天地，為自己建立獨立王國。我的野心太大了，主啊！饒恕我……。”

在主裡說誠實話，叫我出獄時，我真不想出獄了。為什麼？我在裡邊坐慣了，是老犯人。犯人不該欺負我，幹部也瞭解我，很尊重我。雖然肚子餓一點，但不算什麼，沒有人來麻煩我。吃了飯往那裡

一坐，也不叫我勞動，我可以安靜思想主，這多好呢？我和主的交通不受任何干擾，我就是這個料子。這樣穩定一點，不會犯大罪，不再胡思亂想。當我的心真正平靜下來時，神說：“夠了！不是外邊的時間到了，是裡面的時間到了，差不多了！把你拿出來。”結果出獄後一試驗，舊病又復發，野心又出現。神說：“不行！再燒燒吧！又把我放到裡邊去。”燒一次不行，再燒一次，最後我說：“主啊！我服了，我真服了！再不敢有雄心大志了。”

一個人不被神光照，真不認識自己。一個不認識自己的人，想承擔神的工作，真是太危險了！我們不是不工作，在神的命令之下，照神的旨意作。神叫我們作的工作，不要多作一分，不要越過神的界限。我們懶惰了，主用鞭子趕著我們走。我們若超過了主的界限，就找不到主了。主若不管我們，我們就會滑下去。我們一滑下去，就不知是幾千里，甚至十年、八年都恢復不起來。

什麼叫虛度光陰？就是行得超過了神的旨意之外了。我們再忙，再付價值，也不算數。我們所過的光陰，在神看來，不記在冊子上，不被計算。若是我們犯罪作惡，更別提了。我們事奉神，不能單單說，跑到世界裡去了，算是虛度了光陰，那更談不上事奉神了。我們若不活在神的旨意裡面，都是虛度了光陰。求神給我們智慧的心，會數算自己的日子。我所說的智慧，不是地上的智慧，是天上的智慧。什麼智慧？就是屬靈的光，因智慧就是光。屬靈的光在裡面照亮了，叫我們知道當怎樣的過日子？當怎樣的對待同工？當怎樣的對待弟兄、對待姊妹？當怎樣對待環境、對待我的家庭？可以參考雅各書三章 17-18 節

前年，在我身上發生了有一件小事。那一天，我的小兒子回來了。晚上我們在一起談話，在談論一個道理。兒子神學畢業了，是有一些知識。我們辯論，他講的理由比我多，我辨不過他，就說：“你不要講了，我問你，誰是爸爸？”他說：“當然你是爸爸。”我說：“兒子應當聽爸爸的，你不要講了！”我用爸爸的權柄壓他，他氣的不得了，說：“你怎麼這樣講呢？”我說：“我就這樣講，我是爸爸，在家裡我有權柄，不讓你講，你就不能講。”他很謙卑的說：“爸爸！算你對。若主不算你對，怎麼辦呢？”我說：“那是我的問題，不要你管。”我還挺有理由，晚上我們各自休息。

那天晚上，主憐憫我，說：“你為什麼妄用爸爸的權柄。”我一覺醒了之後，頭不能動了。我叫姊妹趕緊把電燈拉開，看我的脖子怎麼樣！姊妹一看我的後腦門有幾粒像黃豆大的腫塊，身體還發燒，已經三十九度多。姊妹趕緊打電話叫孩子們，要把我往醫院送，我說：“不去。”她們不敢勉強我，只好為我禱告。上午，一位老姊妹來看我。她是醫院退休的護士長。一看我的病，趕緊叫一部小車，把我拉到醫院。醫生一看說：“你怎麼來這樣晚，倘若再晚來幾個小時，我們就無法治療了，趕快動手術！”

可是沒有床位。需要轉到另一個醫院去。我說：“不用去了，謝謝你們的愛心。我要禱告主。若是主看我的人生道路走完了，配見他的面，我就安然去見他。若是還沒有到去的時候，神會顯大能的。”我堅持不去，那位姊妹也沒有辦法，因我明白是我和主的關係出了問題。他們送我回去，我躺在床上，向主認罪。把孩子叫過來，說：“爸爸不敢用權柄了，爸爸錯了，是你對了。”兒子說：“爸爸不要生氣了，這是我的錯。”我說：“不是生氣的問題，這是主的管教。”禱告之後，我就睡了。

主不能作嗎？他真是奇妙的主。同樣是一覺睡醒，我頭一動，說：“姊妹！快開燈，神蹟來了。”她一看，一粒腫塊也沒有了，完全好了。我們若不服從神的權柄，當神的手伸出來時，誰還能擋得起

呢？

我的意思是說：我們要會服在神的手下。特別是我們和人爭執的時候，要顯出來誰的生命豐盛，誰就得先把頭低下來，說：“弟兄！你對了；姊妹！你對了，我順服。”在神看這生命才有點份量。不要為道理爭執，從南到北凡為道理爭執的，沒有一個得著生命益處的。我們為真理作見證是不錯，但見證之後，不去爭執。別人不接受，不管它。我們隨著聖靈的感動，把真理講出去了。然後，默默無聞地照著主給我們的亮光，遵行主的話，叫別人看見哪個是真理？哪裡有道路？真理和道路是連起來的。沒有路，你的理再好，叫別人怎麼接受呢？就是接受之後，怎麼當基督徒？怎麼事奉主？卻不知道了。這算什麼道理呢？

應當服在神的手下，讓神的光常常照我們，厲害地照我們，把我們照倒了，說：“主啊！我是愚昧的人，我是渺小的人，我算什麼？怎能把你的旨意傳達出去呢？你若不給我亮光，我能作什麼呢？我能說什麼呢？就是有天使的口才，能把一個人說服嗎？不可能的。

唯十字架的愛才能救人

有位弟兄，他從前是作律師的。思想非常敏銳，他蒙了恩典之後就事奉主。一天，他的同事去看他，他想：“我今天非征服他不可，叫他信主。”他的同事問了許多問題，他都答覆出來了，可是他的同事就是不肯信耶穌。弟兄很灰心的說：“我不傳道了，我沒有本事。我作律師夠有口才了，夠有頭腦了，答覆他所問的一切問題，可是他還不肯信主。”主說：“是的！若律師能把人救出來，能救幾個人？我不是用律師的辯論把人說服的，我是用十字架，捨命流血的愛，叫人不得不相信的。”這時他才明白，為主傳福音不是靠理由，不是靠道理，不是靠思想敏捷，不是靠口才流利，而是靠十字架的愛。若沒有被十字架征服，哪有愛流露出來呢？若沒有被十字架破碎，哪有愛顯明出來呢？所以他以後再不用律師的才幹為主傳福音了。只傳主的十字架，只傳主的愛，主赦免的愛。漸漸他才看見了果效，有人真正悔改得救了。

重要的是遵行神的旨意

要想為神工作，叫神使用我們，不經過神的手厲害的拆毀、潔淨的工作，我們的手怎配作主的工作？我們滿手都是大麻煩，連血液裡都有罪的因素。如詩篇所說：我們睜開眼睛就在思想罪惡。一上講臺，道貌岸然，似乎聖潔、敬虔。但我們裡面怎樣？若沒有被主的光厲害的照過，工作做不好。不是說，不叫我們工作，而是叫我們看見工作不是最重要的。重要的是我們遵行主的旨意。“主叫我們作什麼，我們就作什麼；主沒有叫我們作，我們就不要憑自己去多作一點。

我經過了主多少次的管教，稍微學會了一點，再不敢往前跑了。這幾十年來，我常常不在家，靠主的恩典說：只有一次，我想隱藏起來，是憑著我自己的意思出去的。其餘的沒有一次是我自己要出去的。我知道我是不能作什麼的，有需要臨到時，我只好順服，再難也得去，再苦也得走，主才與我同工。

有一次，我明白是主的旨意，要差我往某地去。可是我碰見一點攔阻，便軟弱了，不願意再去。後來是姊妹鼓勵我，提醒我，我才順服主去了。那次的工作非常蒙神祝福。只是我們不容易順從主的旨意，愛惜自己的心太重，所以，神就不能多在我們身上彰顯他的榮耀。我的姊妹是神給我安排的，剛開始時我還不大滿意，埋怨父母，因我的姊妹文化太低了，很多事情不能幫我辦，連一封信也不能幫

我寫，就是念一念字還困難，字跡潦草一點，就讀不出來了。但在這一生中，一天天的過下來，看見神的安排真是好！她比我敬畏神。平時的接待不說，在關鍵的時刻都是她幫助我，脫離大的試探和網羅。

一九八六年臘月的一天，一群政府的人員，忽然敲鑼打鼓的進到我家裡。原來是報喜隊，我不在家，姊妹接待他們。來的代表說：“我們來報喜，因本地區今年選政協委員，提名三人，群眾們只選你的愛人一個，所以，他是本區的政協委員。他們把一張委任狀拿出來擺在那裡。又說：還有，你們是信宗教的，本區的宗教委員又是你丈夫的。他們又把第二張委任狀拿出來擺在那裡。來的代表又說：還有，你的丈夫是傳道人，所以，三自愛國委員又是他的。他們把第三張委任狀拿出來又擺在那裡。”

怎麼辦呢？不接受吧！你不識抬舉，以後不要出門了。若是接受下來，去當委員，怎麼再去傳道呢？真是進退兩難，就是有文化的人，也難以應付。但是姊妹有敬畏神的心，默默禱告之後，不緊不慢地說：“謝謝你們這樣器重我們，我們對中國沒有貢獻，你們給了三頂烏紗帽，我們真是不配，可是我的弟兄腦子不大好，被你們關了幾年關壞了，裡面光有耶穌，什麼也不曉得了，就是大米多錢一斤他也不知道。你們可以另找一個人為人民辦事，他一腦子耶穌，能辦好事情嗎？我看，你們把烏紗帽拿回去，給政治思想好的人戴。我們若把烏紗帽搞壞了，對我們不利，對你們也不好看，謝謝你們的好意。”

我的姊妹這樣一講，他們你望我，我望你，講不出話來。後來一個代表假惺惺地說：“這麼多年，你們也不上訴，我們也無法幫您的忙，現在有一點錢給你們留下來，作為你們生活的補助吧！以後再給你們。”他們把七千塊錢拿出來，要交給我的姊妹。怎麼辦呢？他們照顧你，看得起你，給你生活補助，若是我，“不要！你拿回去！”可能他們就要變臉了。姊妹敬畏主，不緊不慢地說：“我們對國家沒有任何貢獻，這樣照顧我們，我們哪裡配？我們生活還過得去，我看這樣吧！錢你們也拿回去，就算我們給社會主義添上一磚一瓦吧！”他們說：“你的政治覺悟真高。”委任狀一收，把錢裝起來，收兵走了。從此，再沒有麻煩我們。神所安排的不好嗎？都是好的。我不如我的姊妹，她是神給我安排的。只要我們肯服在神手下，神不會做一件錯事。

很多青年弟兄姊妹，在婚姻的事上東選西選：要人品好的、有文化的、家庭富足的。選到後來，結婚後兩個人反目成仇，離婚了。這樣的例子多得很！很多年青的弟兄姊妹，這一步路走錯了，他一生就爬不起來了，很可惜！只要是神安排的都是好的。當時似乎不好，這是你的感覺不好，你的面子不好，你的情緒不好，主要原因是你沒有服在神的手下。你真的服在神手下的時候，都是好的。

很多人問我：“師母是哪所神學畢業？”我說：“她比我還要高級一點，是家庭神學畢業。”一次，山東的兩個弟兄來找我，不曉得我已經去了。來到家裡，姊妹在家，他們有很多教會問題、屬靈問題。與姊妹交通了半天，高高興興的走了。後來碰見我說：“我們去找你，你不在家。我們的疑問師母都給解決了。”我一聽不大服氣，她能答覆你們這麼多的問題嗎？教會問題、工作問題。後來我問姊妹，怎麼答覆兩位弟兄的？姊妹說：“我哪裡會答覆。他們問我，我只好禱告。禱告之後，主叫我把聖經的話想起來了，讀幾節聖經，一讀正好是他們的需要。所以，他們的問題解決了。”

這時我才明白，她不是用頭腦答覆的。因她靈裡敬畏神，神就把光給她，光一發現，問題就解決了。這個內助不好嗎？非常好。我能為她作見證說：十多年來，接待弟兄姊妹，沒有一次發怨言。冬日夜

裡，常常有兩三次起來。門鈴一響：“弟兄來了。”趕緊燒水做飯。剛躺下來，門鈴又響了，又起來服事。若是大學生肯不肯這樣，煩也煩死了！姊妹說：“我只會服事，沒有別的恩賜。”

在主的光照下，看見我算不得什麼。識幾個字，若不明白主的旨意，不明白智慧在神那裡，有什麼用處呢？在主的光照之下，我才慢慢的服下來。若是沒有被主光照，要想被神使用，那真是危險得很！我們想被主使用，只有被主徹底打倒、被主破碎，覺得自己不能、不行、不中時，神才開始使用。

像摩西一樣，我不能了，我拙口笨舌，我沒有口才，我沒有力量，我算什麼呢？我怎能勝過法老王呢？那時我還有軍權，現在我什麼都沒有了，是放羊人。拿著放羊杖與法老打仗嗎？不可能的。神說：“你去吧！你是不行了，我一萬個行。”神憑一句話，就把強大的埃及和法老王打倒了，把以色列人浩浩蕩蕩地領出了埃及。他不是憑自己的才幹；不是憑著自己的本事；不是憑自己的威信，都不是的。乃是憑著耶和華的話。

摩西經過四十年的曠野生涯，自己已經沒有雄心壯志了。認為自己沒有學問、沒有本事、沒有威信、連口才也沒有了。只有單單的仰望神，聽神的吩咐。神叫他一伸杖，神蹟來了；一說話，法老失敗了。一次又一次，法老不得不降服，不得不釋放以色列人出埃及，踏上新的事奉路程。

活在教會的裡面

所以，一個人若真被神使用，必須把自己放在神的手中，被神壓榨，被神剝奪，叫神用他厲害的光來照亮，我們才有看見。因此說，要建立主的教會，能馬馬虎虎嗎？若憑我們的聰明才幹，神不要我們，大學教授多的是，政治家多的是，慈善家多的是，他不能揀選一個人把教會安排好嗎？就是能安排好，那是教會嗎？不是的，那是宗教團體，那不是基督的教會。

基督的教會何等偉大！何等神聖！不但地位高超，權柄也大得很！能捆綁當捆綁的，能釋放當釋放的。這不是空頭應許，是神真事的話語。但我們有沒有這樣的能力呢？有沒有這樣的權柄呢？誰若說，我的教會建立好了。你有權柄捆綁撒但嗎？有權柄釋放被壓制的嗎？沒有認識基督自己，不曉得什麼是教會；沒有真正活在基督的面光之中，即使你個人的生命與主有交通，也不能說明你所在的教會是復興的。

我們若不活在教會裡面，光自己和主有交通，光求個人的靈性生活好，那我們是一個單獨的肢體，不是基督的身體。我們當一個義人也好，善人也好，卻活在教會之外自己認為好的光景中，所蒙的恩典太小太小了。

基督大愛的能力

什麼是活在教會中？那就看我們有沒有把自己的生命擺在基督裡面，擺在十字架裡面。“不是我對，他錯；不是我好，他壞的評論問題，是讓十字架來斷定的。”即或弟兄跌倒了，軟弱了，我們不能說：“弟兄！你應該被定罪！你當靠邊站。”那又錯了。應該說：“主啊！弟兄你為何這樣軟弱？弟兄你為何這樣辜負主的愛？”我們帶著愛、帶著眼淚挽回一個失敗的弟兄，他還能拒絕你嗎？他還能抵擋你嗎？我想，沒有這樣的人。世上頂大的力量，不是政治權勢；不是軍事力量。是什麼力量呢？是愛的力量。愛能打敗很多軍隊；愛能傾覆一個國家；愛能征服所有的人；基督的愛把世人拯救出來；把世界歷史都轉變過來了。

即使是大罪人，在基督的愛面前，他不能不低頭，不能不流淚，不能不俯伏下來，說：“弟兄姊妹！

我錯了，我對不起你們，我不配和你們在一起事奉主。”從他心靈的深處發出這樣的呼聲來，這是何等好啊！在愛的裡面被扶持起來。他個人得到了益處，教會也得到了復興。

我們若不經過十字架的造就、破碎；沒有顯出神兒子的模樣，就不能代表基督的權柄，也不能代表基督的生命，怎能把教會建立起來呢？怎能把弟兄姊妹帶領起來呢？當媽媽有溫柔、有無私的愛、有難以理解的愛、有豐盛的慈愛時。孩子再氣她、罵她，她仍然是愛孩子。

我的小女兒，有一段日子：我講她一句話，她就講我三句、五句話，甚至和我爭吵起來，我很生氣。可是有一天，我的姊妹講她很絕情的話，我聽了都很心疼，認為當媽媽的講的話太厲害了。但我的小女兒低頭一聲不響，在那裡流淚。

這個事情過後，我對姊妹說：“姊妹！你真比我有本事，我講她一句，她跟我辯論好幾句。你講她毫無情感的話，她卻一聲不響，在那裡流淚。”姊妹說：“我問你，你抱她幾次，你在她的身上付的價值有多少？”姊妹一問，我明白了。不是肉身明白，在屬靈方面，我得了一個真理。

很多信徒不聽我的話，不聽我的指揮，我有沒有體恤他們的軟弱？我實在沒有作到。唯有愛才是真正扶持教會的力量；愛才是建立教會的第一個因素，恩賜還不是教會所必須的。建立教會是需要恩賜，但是若沒有愛，恩賜空洞得很！哥林多前書十三章，保羅講的愛重要的很！不是天使話語的問題；不是周濟人的問題；不是講萬人方言的問題，是什麼呢？是愛的問題。是愛把人的心感化了，是愛把人的心征服了。

神的愛一出來，他不得不謙卑下來，說：“我對不起弟兄，對不起姊妹。神哪！我虧缺你的榮耀。”在這個愛的裡面，他還能犯罪嗎？他還能悖逆嗎？還不聽我們的勸勉嗎？還不聽教會長者的引導嗎？他只有真心的、順順服服的、謙謙卑卑的活在神的愛裡，教會就顯明出來了。世人看見我們這班子信徒真是太偉大了。這樣彼此相愛，彼此相顧，同心合意的教會生活，是誰也拆不散的。什麼道理呢？是基督的愛把我們聯絡在一起了，基督和他的身體就出現了！

教會在五旬節剛剛出現的時候，是什麼形式？是大禮拜堂嗎？是長老制度嗎？不是。什麼組織也沒有。他們在所羅門的廊下，在聖殿的院子裡，凡物公用，在一起過屬靈生活。若沒有愛，誰肯把東西拿出來？我富得很！你窮得很！在一起吃一樣的飯，穿一樣的衣服，過一樣的生活，肯不肯呢？誰肯這樣作呢？辛辛苦苦賺一塊錢是他自己的，現在統統拿出來給大家用。為什麼呢？被主的愛激勵了，都在一起生活。能不震動耶路撒冷嗎？今天若有這樣的團契出現，就要震動整個大地了。

這樣的教會生活，不是什麼道理問題。而是一群相信耶穌基督的人在一起彼此交接、擘餅、禱告、對不信的人傳福音所顯明的。弟兄姊妹們彼此交通：“你是怎麼認識主的？你是怎麼蒙恩典的？然後紀念主的愛，紀念主為我們受死，竟能替我們這罪人死，這個愛太大了！我們不能不為主而活，應該同心合意的感謝主、讚美主！這是教會的生活。通過這樣的生活把教會表現出來，這是教會，這叫基督徒。

就是這個團體把反對主最厲害的耶路撒冷城震動了，把舊約律法傳統最牢固的耶路撒冷城震動了。他們在這一群漁夫面前，在各地來的百姓面前，站不住腳了！只有說：“我也到你們中間來吧！和你們過同樣的生活。什麼生活呢？彼此相愛的生活。”這樣教會的水流浩浩蕩蕩的流出去了，勢不可擋，最後衝擊了整個世界。

教會若沒有愛的流露，沒有愛的表現，只是一個基督教，就不會叫人看出基督的教會來。要有愛的表現，要有愛的流露，就不能只保持我個人的利益。不是說：“我比你強；這是我的，不是你的；這是我的功勞；我的成績；我的榮耀；你要聽我的。”若是如此，就永遠也不能把基督的愛流露出去。

我們只有都服在十字架底下，讓十字架把我們都破碎掉。“不是我的，都是主的；沒有主耶穌的救贖，我是大罪魁；沒有耶穌作我的救主，我比別人更可惡。”在十字架面前，這一切統統破碎了。然後基督就能夠從我們彰顯出來了。這是基督的教會，不是基督教。

現今基督教太多了！充滿了全世界，很可惜的是教會還沒有出現。所以，有位神的僕人說：主耶穌已經來了，站在門口了，往裡一看，腳不敢落下來。倘若腳一落下來，有多少神的兒女們就要蒙羞了。可是現在神還給我們留下一點點機會，讓我們回到十字架裡面來，讓聖靈藉著十字架，藉著各樣事情、各樣的話語、各樣的遭遇，把我們舊的生命破碎，把新生命釋放出來。

怎麼釋放呢？在弟兄之間，在姊妹之間，在人群當中，把基督的生命表現出來。讓別人只碰著基督，碰不著我們；只碰著神的兒子，碰不著你，也碰不著我。這時，教會自然而然的就建立起來了。恩賜缺乏不要緊；沒有知識不要緊；沒有口才不要緊；沒有經濟更不要緊。這一班子人所要的是主耶穌基督。這樣的教會是主急於要得著的，但願主叫我們在這個教會裡有一份。當他吩咐天使長吹號的時候，我們能夠說：“主啊！我等著你直到現在，地上已經沒有我的份、沒有我的榮耀、沒有我的成績、沒有我的工作，我只有一個盼望就是等著見到你的面。”

我們都在等候主再臨，一心一意盼望著：“主耶穌啊！我願你快來！”我們都發出這樣的禱告，何等榮耀！何等美好！求聖靈感動我們，叫我們能發出這樣禱告的聲音，一同在愛中迎接主的再來吧！

5、教會是生命的團契（顯出基督愛的實際）

讀經：提前 3:14-16

教會是信徒生命的匯合

我們都知道整卷聖經所講的中心就是生命。如果離開生命的原則去讀聖經，會讀出許多希奇古怪的道理來，甚至和同工的事奉脫節，和人的生活也脫節。只有本著生命的原則去看聖經的時候，不論在任何情況之下，是禮儀、是教訓、是傳記，都能叫人看見神，都能叫人和神聯合，因為神賜給我們生命的目的，就是叫我們活在神裡面，把神表現出來，把神發揮出來。但生命如何能把神發揮出來、表現出來呢？生命有他活動的範圍，好象在萬物當中，我們看見人有人活動的範圍，獸有獸活動的範圍，家畜也有它活動的範圍，植物也有它活動的範圍。在神給他們安排的範圍裡，盡情地把它們的生命發揮出來，顯出神的榮耀和智慧來。

我們這些信徒們，從基督得了一個寶貴的生命；一個從死裡復活的新生命；一個永遠不死的生命。既是生命，必有他發揮的範圍。基督的生命所發揮、所表現的場所在哪裡呢？我們不斷說，在生活中見證神、榮耀神、有好行為叫別人看見神。我們相信神，這還不是我們新生命發揮的正當場所，只不過是生命發揮的起點。基督的生命在正當場所發揮的時候，就顯出很多好的見證來。

信徒的生活和不信的人不一樣，不信的人是為肉體安排，儘量追求物質豐富，甚至放縱情欲。但我們認識神的人，基督的門徒，卻不是這樣。我們不是追求物質的豐富、不是追求在人前的豪華、更不是為了放縱情欲。是為什麼呢？信徒若與不信的人一樣，我們的生活就毫無價值，因此我們必須和他

們分別出來，應當清清潔潔的，簡簡樸樸的，敬虔、誠實、謙卑、溫柔、愛心都顯出來，因我們的生命就是這樣的光景。

若是一個人能夠為主作美好的見證，光憑自己的信心嗎？光憑自己和神的關係嗎？是的，這很重要！但還必須和另外一個生命團契聯合在一起，他的生命就發揮得更全備，更能榮耀主，見證主。這個團契是什麼呢？就是聖經告訴我們的，是基督的身體，就是教會。

教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

當保羅提到神的家的時候，他說：“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”當保羅提到基督的時候，他說：“大哉，敬虔的奧秘，無人不以為然……。”什麼大奧秘呢？就是神在肉身顯現。

被天使看見。天使不懂得，“神哪！你怎麼走這條道路呢？你在高天之上，這麼尊貴，這麼榮耀，這麼偉大！竟然到小小的地球上去，並且藉著一個幼弱的小童女臨到人群中。”這個工作天使怎麼能理解呢？天使從高天往下看，地球在眾星之中是較小的星球。在銀河系中有無數顆星星，是人無法計算的！而宇宙中有多少銀河系，是天文學家無法知道的！神造浩瀚的宇宙，而神卻到小地球上來，天使怎麼懂得？神為什麼到地上來呢？並且還不是榮耀的降臨，乃是委屈自己，藉著一個小女子來到人群中，作什麼呢？為要彰顯神的榮耀，把地球上的人改變過來，拯救出來。藉著他們在宇宙中作一個大的工作。什麼工作呢？彰顯神的榮耀。怎樣成功呢？不用他的權柄能力來作。若用神的權柄和能力，一句話就成功了。

神造天地萬物只用一句話，不能用一句話把地球上的人改變過來嗎？幾十億人口算什麼呢？在神看，微乎其微，神卻付這麼大代價，受這麼多委屈，到地球上作什麼工作呢？沒有人可以答覆出來。神應許亞伯拉罕說：你的後裔要像天上的星那樣多，像海邊的沙那樣無數。是神要救出一班人來，把他們的生命改變過來，替神管理浩瀚的宇宙。

這麼偉大的奧秘，天使看見了。怎樣看呢？原文的意思是，“天使伸著頭往下看。”請看彼得前書一章十二節“現在將這些事報給你們，天使也願意詳細察看這些事。”這是說，當主耶穌從高天到地上來的時候，眾天使一直伸著頭看。拿我們的話說：“神哪！你去做什麼？你到哪裡去？”神說：“到那個看不清的小地球上去，從一個小女子臨到世上。”天使說：“神哪！你為何這樣呢？這麼偉大的神，創造天地萬物的神，卻委屈自己到地球上，作什麼呢？”天使不懂得：大哉！敬虔的奧秘，無人不以為然，被天使看見。“神哪！你做什麼工作呢？”天使不理解。

神從一個小女子來到人世間，在地上生活了三十多年，受痛苦、受貧窮、受委屈、受辱罵。最後他自己所揀選的百姓竟然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！這事天使怎能明白？神怎能委屈到這個地步？天使如何能明白？大哉！敬虔的奧秘。神要把他的生命賜給地球上這一小群相信他的人，就是我們這群人。我們若明白了這個奧秘，耶穌救了我們，我們就要肝腦塗地的服在神的面前感謝主！我們還能得罪主嗎？還能埋怨主嗎？決不會了。

地上的皇帝，若是把我們帶到皇宮裡去，我們該是多麼的感謝他！這麼偉大的神從高天到地上來，從童貞女所生，在地上生活，忍受三十多年的痛苦，被人處以死刑，攆出地球。神為的是什麼呢？就是為了拯救我們這一批信他的人。神拯救我們，不單單叫我們脫離痛苦，也不是單單叫我們脫離疾病。若是如此，屬靈的價值就太小太小了！

神救我們脫離罪惡，這是手段，是過程，不是目的。神把我們從罪裡救出來、從災難、疾病裡救出來，作什麼呢？為給我們一個新的生命。什麼生命？是神自己的生命，進到相信他的人心裡面。藉著這個生命的成長，來完成他偉大的計畫。什麼計畫？拯救萬有的計畫。

教會是神工作的結晶

神是怎樣完成他的旨意的呢？就是藉著這群相信耶穌基督的人、罪得赦免的人，主把生命給了他們。他們有了主的生命之後，在聖靈的啟示光照之下，他們融化在一起，成為一個團體人，在宇宙萬物中成就神的偉大屬靈的傑作。神要藉著這一群人統管萬有，天使也要服在他們的腳下，作他們的僕役。這個大計畫、大工程，誰能理解呢？一個小小的無知的人想明白神的作為，真是太狂妄了！他們這些屬世聰明的人，用頭腦一思想，便說：“沒有神。”多麼愚昧！

今天的科學家，百分之九十以上都承認有神。不但承認有神，也都相信神。他們在研究科學之前，先誠懇地向神禱告：“神哪！我是愚昧無知的人，我想明白這個奧秘，你若不啟示我，不開我心竅，我不可能明白。”

我們一個真正被神拯救的人，認識神嗎？可以說：不認識神。只從小範圍裡，從我們的疾病、從我們的需要、從我們的痛苦、從我們的難處、從我們的家庭、從我們的工作中想認識神，即或我們所能作的都達到了，恐怕我們對神的認識連億萬分之一也沒有，因為我們看的範圍太小，我們的接觸太膚淺了。只不過家庭中幾個人、同事中幾個人、團體裡幾個人。我們能跑多遠呢？我們的感受只有地球上的感受，地球以外我們感受不到了。月亮上怎麼樣？金星、木星、火星上怎麼樣？我們不曉得。月亮上沒有水，宇航員已經去過了，可是月亮還照樣運行是作什麼呢？又沒有生物？我們的回答就是，這是神的奧秘。神的智慧太廣大了！

我們若向神提問，真太愚昧了！深哉！神豐富的和知識，他的判斷何其難測！他的蹤跡何其難尋！誰作過他的謀士呢？誰是先給了他使他後來償還呢？萬有都是本於他、依靠他、歸於他。願榮耀歸給他。阿們！他若不把啟示給人，誰也不認識神。他把生命給了我們這一班人，要藉著我們彰顯他的榮耀，完成他起初的計畫。

教會是照著神兒子的模型造的

怎麼完成的呢？藉著你，藉著我。我們這些渺小的人就能成就神的計畫嗎？不可能。他是藉著他的生命在我們裡面工作，光照、啟示和感動，叫我們在他的旨意中自己降服下來。他把一粒沙子揀起來，這一粒沙子沒有什麼了不起。但神卻把這粒沙放在一個大模型裡，又揀起很多沙粒放在一起，一直達到神兒子的模樣，就有神的形象和樣式了。

有了神的形象樣式之後，才能承擔神的偉大任務。在這個模型裡所造出來的人，是什麼樣呢？聖經告訴我們，這是神的傑作。什麼傑作？就是教會；就是基督的身體；就是基督的新婦，這是愛的團契。藉著這個愛的團契，生命相互聯合，把奧秘的人建立起來。

教會是基督的身體、是基督的新婦

在這個團契裡過的生活叫什麼生活呢？叫肢體的生活。哥林多前書十二章告訴我們：什麼是肢體？頭、腳、眼睛、耳朵都配合在一起，受一個生命的感覺支配，受元首的支配，我的動作受頭腦的支配。這個頭是誰呢？不是你，不是我，不是他，乃是基督自己。

基督就是我們的元首，他的感覺就是我們的感覺。他若想作什麼事，我們就順服他。叫我們跑、叫我們看、叫我們聽，我們是為頭腦服務的，是為了成全他的願望。人能服在頭腦的支配之下，一切的工作都和神的計畫配合在一起。當這樣配合在一起的時候，我們就發現這是神的傑作。神和人聯合在一起，神用人成全他的旨意。這叫人怎能理解？

人是多麼渺小！從本質講，人是污穢、骯髒、悖逆，是和神背道而馳的，神能把他們改變過來，配合神偉大的計畫，這不是大的傑作嗎？教會真是神的傑作！保羅說是極大的奧秘！他領會到主的愛，可是用頭腦、言語表達不出來；用他的聰明智慧、一切的學問，表達不出來。只能說：基督的愛是何等的長闊高深！無法用言語形容。光是地球能把神的愛表達出來嗎？人太微小了！眾星宿裡都有神的愛，我們怎能理解主的愛！我們不能理解。

神把他自己的生命放在一切相信他之人的裡面，讓我們得著他的生命，把舊的生命、被撒但佔據的生命廢掉。他不是改良；不是壞了修修補補，神不這樣作。由於舊生命被撒但佔據、破壞，所以肉身像罪的形狀，像撒但的形狀。有憂愁、有憤怒、有威脅、有膽怯、有懼怕。這是從撒但來的，從舊生命來的。神並沒有把肉體毀滅掉，並不是把人都毀滅掉，重新造人，乃是原來的身體還存在世上。一代一代下去，神藉著十字架把救恩作成。

主被釘十字架，不是光為我的撒謊、罵人、驕傲、嫉妒……而釘十字架；也為我的罪的根源釘十字架，就是為我的罪性而釘十字架，或說為我的原罪而釘十字架了。主從死裡復活以後，又賜給我們一個新生命，放在我們裡面，寫出在我們心上，把他那偉大生命的律灌輸進去。這生命在我們裡面發動，把我們這個人徹底改變過來；把我們這個頑梗悖逆的人，藉著聖靈的工作，叫我們順服他，聽他的話；使舊生命的感情、思想、意念不再轄制我們，統統靠邊站。然後新生命從我們這個軀體上彰顯出來。

外邊看還是這個人，但裡面卻不是老生命了，而是新生命了，這樣就把神的性情發揮了出來。講話不再暴躁、不再虛謊；不再驕傲；不能污穢；不再光看別人的錯處了。這是裡面的新生命通過這個軀體，表現出基督的形象來。

這個生命顯明出來之後，與弟兄姊妹彼此談論的時候；和人共事來往的時候，把基督的生命都發揮出來了。是透過我們的言語、行為、思想、意念把基督彰顯出來的。這一班子人把世界逐漸改變了；把環境改變了，黑暗的勢力不能再氾濫了。這一班人的出現，控制了掌死權的魔鬼的勢力，陰間的權勢就不能施展開來。為什麼呢？這班人是神的兒子，是神自己在他們身上的顯明。人雖微小，但有能力，不是他們的能力，是神的能力通過他們顯露的。這一班人，神稱他們為教會。這一班人是神親自揀選出來的。東一個，西一個，南一個，北一個，聚在一起，把他們的生命都釋放出來，把新的生命都表達出來，和世人不同，與不認識神的人不同，說話行事，思想感情都與世人不同了。為什麼呢？他們是被神揀選出來的人。放在一起，放在基督的模型裡面，在十字架的模型裡面，都照主的旨意活著，活出基督的形象來，活出神兒子的形象來。神的生命通過這些微小的人，把神的形象表現出來了。

我們在一起唱詩、讚美神的時候；在一起尋求神旨意的時候；在一起唱詩、禱告的時候，把世上的一切都擺在旁邊，沒有了世上的私心雜念，一心一意的敬拜神。我們的心和天聯合起來了，和神化合在一起了。

神藉著我們的禱告、唱詩、敬拜，專心仰望神的時候，神從天上到地上來，通過我們這一班人，把

神的榮耀發揮出來；把神的智慧、能力發揮出來。抵擋罪惡，捆綁撒但。這班人不是以物質、情欲、虛榮名利為主要，是以敬拜神為主，稱讚我們的神為大；這班人一起禱告，把天地都震動了。撒但不能不害怕，天使不能不讚美。什麼人在唱詩呢？就是一群有基督生命的人在讚美神，天庭被震動了。讚美的聲音達到了神的寶座。宇宙萬物都要稱頌基督的偉大，你說偉大不偉大呢？真是大哉！敬虔的奧秘。

神通過教會所作的這個工作，叫天使看見，神的兒子真太奇妙、太偉大了！天使要俯伏敬拜神。一個教會的出現，天使天軍要俯伏敬拜，不得不承認，神是智慧者、大能者。天使理當順服神的旨意，為承受救恩的人作服役的靈。我們若沒有這個認識，怎麼去建立教會？

教會就是神的奧秘

我們在神面前真是太愚昧了。用人的頭腦發明，用人的方法去行，拉攏一群人聽我們的話。叫信徒這樣行、那樣行。就算建立教會了嗎？那不是建立教會，而是要過通過這些信徒表現我們的思想、我們的意念，我們的理想，我們的願望，因為我們活在一個小圈子裡。

什麼樣的人才算建立教會的呢？什麼樣的聚會才算是一個好的聚會呢？才算是一個好的屬靈團體呢？這和神的大計畫比較起來，能不能相稱呢？我們若不服在神的手下，哪裡配作一個建立教會的人呢？我們能把人放在十字架底下變成神的形象嗎？誰有這能力呢？唯有神能把這些愚昧、軟弱的人改變過來，這是一個大的奧秘啊！

先知能把很多的預言講出來，這預言是什麼意思，當時還不能理解；講這些預言是幹什麼的，他們還不知道，太奧秘了！時間過了一千年、兩千年，這些預言忽然應驗了，才明白當時神叫我講的是什麼意思，今天卻實現了！於是他們更加認識神，更要俯伏在主的面前，敬拜神，順服神的旨意了。

我們要想建立教會，求主給我們異象，叫我們看見什麼是教會。教會不是一個團體的問題；不是一個宗教組織的問題；也不是一班弟兄姊妹受一個人的指揮，說：“你要這樣讚美、他要那樣唱詩、要這樣禱告、要那樣生活。”那遠遠不能與神的教會相比較。

神在肉身顯現，被天使看見，被聖靈稱義。是怎麼將救恩作成功的呢？是聖靈作成的。神的奧秘，人不能理解。神把萬物造好陳列在地上的時候，撒但卻從中破壞了。神就藉著聖子的工作把這一切都轉變過來。又將新的生命賜給人，叫信他的人成為神兒子的形象，叫撒但蒙羞了。然後藉著聖靈的運行，叫人懂得神的事情。如若沒有聖靈的引導、感動、開啟心竅，誰也不認識神。如若不靠著聖靈作工，誰能把一個罪人征服？誰也不能把一個敗壞的人變成一義人；誰也不能把一個自私自利的人，變成一個捨棄自己、破碎自己，願意為主而活的人。只有聖靈能夠作。

適應神所安排的環境，作得勝者

這才叫我們看見，真正要活在教會裡面，第一要學習的功課，就是順服聖靈。怎樣活在教會裡面？怎樣把教會生活活出來？怎樣願意活在基督安排的這個模型裡面，能和別人活在一起？就是我自己已經被十字架破碎了。“再不嫌他不好，都是我不好；不再看別人不對，是我裡面出了問題。”人人都在聖靈的引導之下，活在一起了。不能隨我們各人的揀選：“我喜歡這邊的弟兄姊妹；不喜歡那邊的弟兄姊妹，不和他們來往。”神為我們安排的，我們只有順服。順服神的旨意，沒有我們自己，與弟兄姊妹一起禱告，一同讚美神，一同傳福音，一同過一種新的生活。新生命、新生活顯出來了！還能有我

們的個性嗎？“我不贊成這個弟兄，不贊成那個姊妹。”這怎能算是教會呢？怎能算是活在教會裡面呢？

前些日子，有好幾位青年工人來找我，我問他們說：“你們來作什麼呢？”他們說：“弟兄！我要跟著你走。”我說：“為什麼跟著我走呢？從前不是跟著某某人走嗎？他不是反對我，定我的罪，開我的控訴會嗎？你們也跟著他說我錯了嗎？”他們說：“我們看來看去他不像一個神僕人的樣子，你象神的僕人，我們跟著你走。”我說：“你們錯了。今天你們看我像神的僕人，明天你們看我也許又不像了。你們的看法不可靠，不準確。他是個弟兄，神把你們安排在他跟前，他就是錯了，他可能真不好，你們就離開他，這也是不大合適的。你們應該把基督的生命活出來，把他包容下來，把他改變過來，讓他肯把自己的看法放下來，和你們一同敬拜神，這就對了。你們離開他，到我這裡來。過一段日子，我又不合你們的胃口了，可能你們又說我錯了，又到另外的地方去。這樣跑來跑去，哪裡是好地方呢？在人群當中沒有一個是你們如意的地方。只要是神所安排的地方就是最好的地方。要勝過這個環境，不是逃避這個環境。”

基督徒從來是不逃避現實的。現實再難，基督徒不能逃避。為什麼？在現實中才能證明基督徒生命的偉大；也能顯明基督的生命是勝過一切的，叫世人看見基督耶穌是真真實實的。“別人不能得勝，我們能夠得勝；別人熬不過去，我們能熬過去，過得很融洽；別人不能相處，我們就能接納；你討厭我，我不討厭你；你拒絕我，我歡迎你。”用這個愛的力量、生命的力量，把他們俘虜了，把他們融化了！這才是聖靈的工作，才是基督生命的彰顯。

我曾記得在三、四十年代的時候，在山東的一個地方，他們忽然發現有一個小團體，人雖不多，生活卻過得非常融洽。這個小團體是世上的一家人嗎？不是。在這個家中，姓張的、姓王的、姓李的、姓趙的都有；東方的、西方的、南方的、北方的人都有；地區不同；社會階層不同；文化程度不同；生活習慣不同；有醫學博士；有大學生；有教授；還有工人；也有農民；有富貴的人家；還有最貧苦的人家；這些人卻生活在一起，並且過得非常融洽。

怎麼能融洽呢？這麼多人生活在一起，肯定會有衝突、有磨擦的。因生活習慣不一樣，怎能生活在一起呢？幾百人生活在一起，卻是非常融洽。有人覺得很奇怪，就派人去看看。看過之後，對首腦彙報說：“他們已經實現了，已經成功了！我們還在奮鬥之中。人家老早就超過社會主義，到了共產主義社會了。

怎麼成功的呢？靠政治思想嗎？靠文化教育嗎？靠經濟制度嗎？靠法律約束嗎？都不是的。怎能達到這樣融洽的地步呢？這些人有小孩，還有老人。生活在一起，還不是一天、二天，是整年在一起生活，他們生活的妙訣在那裡呢？因他們是信耶穌的，都是基督的門徒。他們真正把共產主義活出來了。

這些信耶穌的人，不但不承認，也不接受世上人的說法，因為信耶穌的人不是在搞社會主義，也不是在搞共產主義，而是要將基督彰顯出去。並且在人群中還作見證說：如果我們在世上真的成功了，這個團體在神面前要首先被取消。為什麼？若不取消，我們就蒙羞了，因為這樣作方向、路線就錯了。信徒們也沒有這個條件，也沒有這個理想。沒有精神條件、沒有物質條件、沒有政治條件、沒有文化條件，他們竟然過出了像共產主義那樣的生活。“彼此相愛、彼此相顧、沒有爭名奪利、生活融洽、沒有嫉妒分爭。”怎麼回事？世上的人不能理解。我們卻曉得這是基督的教會出現了！

雖然他們生活的條件不夠好，可已經叫別人看見他們是基督徒。不是帝國主義的宗教，是基督耶穌在他們中間出現了。這不是人的家，是基督的家。世上的人卻不承認這是神的作為。人可以不承認，但是事實已經擺在他們面前了。

弟兄姊妹！看見沒有？一個人真正活在教會裡面的人，已經遠遠超過時代的前面了。雖然在中國解放的時候，神許可把它那個團體解散了，但是那個見證他們不能否認，那一班人真正把共產主義的生活過出來了。

如何過出來的呢？靠著主耶穌的大能大力。他們聚會並不多講道，只是同心合意的禱告，誰有感動就作個見證。無論是失敗、是得勝都談出來。我在什麼地方失敗的，弟兄姊妹們不要學我，要好好愛主，得勝了好榮耀神的名字。若是誰得點利益，都拿出來，這是神給我們的，大家分用吧！

他們這樣的生活，就定了這個世界的罪。世人做不到的，但信耶穌的人做到了。信耶穌的人沒有綱領、沒有草案、沒有計劃、只順服聖靈。你順服聖靈，我也順服聖靈，我們都放下世界上的一切，虛榮名利都算不得什麼，都丟棄了。作什麼呢？我們一同禱告，一同敬拜神。

我的學問算什麼？我的地位算什麼？我的聰明、才幹算什麼？我的財富算什麼？都算不得什麼，統統放下來了！為什麼？我們要過另外一種生活，就是順從聖靈，過基督裡的生活。我們一起禱告，裡面得釋放了；一起唱詩，裡面歡喜快樂；我憂愁得很，與你們一同禱告，憂愁消散了；我有很多困難，與你們一同生活，什麼都忘掉了。怎能如此呢？順從聖靈的引導，放下了自己，打破了自己，人生觀念都改變過來了。所以，就把新團體活出來了。什麼團體？這就叫基督的身體；就是神的家；就是基督的教會。

基督的教會出現了，怎能沒有見證？他們並沒有大的工作，有智慧、有聰明的也不多，但卻能將基督的榮美流露出來。有新生命、新生活、新的人生觀、新的生活習慣、新的團體，他們在地球上和天聯合起來了！把真見證作出來了！這是基督的門徒；這是神的傑作。神從天上到地上來，生在馬槽裡，在拿撒勒長大，在各各他被釘十字架，就是為了這班人；就是為了這個團體的實現，神的名怎能不得榮耀？

我們要想建立教會，這個概念應當有。要認識什麼是教會？教會在神的計畫中占什麼地位？教會和神的關係到底如何？我們所作的，是不是為主的身體而做的？連吃一口飯、喝一口水，都是為主的身體而作的；我作任何事情，都是為主的教會而作的；我種一畝地，是為基督的教會而種的。不是為這個團體發展事業，是為這一群弟兄姊妹一同享受，維持肉身的生命，凡物公用，把一切都擺在大家當中。

順從聖靈，住在神家中

教會第一個形象就是“凡物公用”。一個人若沒有經過凡物公用的生活，還沒有過教會生活。我常常對很多弟兄姊妹說：“你有幾個家？若只有一個家，你還不像基督徒。你聚會聽道，是為自己的家忙碌，為自己的家安排，那不像基督徒，那是外邦人，那是宗教徒。叫菩薩保佑你的家平安；叫菩薩祝福看顧你的家；叫你有一個享受的地方；叫你有一個安逸的所在，那怎會是神的家呢？既不在神的家裡，怎能稱為教會呢？

是的，我肉身有個家，是我作見證、做工的地方。家人是我工作的對象，我要把他們領到神的面

前。為他們作見證說：“靈魂的寶貴；肉身這個家是暫時的；你沒有耶穌，你的人生是空虛的，今生沒有依靠、沒有平安，將來卻有永遠的刑罰等著你。”把這個見證作出去，把他們帶到神的面前來。你若還沒有這個認識，怎能叫他們這樣做呢？你還不能為主擺上一切；沒有看見真的家不在這裡，是在另外一群人當中。這些人都是事奉神的，都不以肉身為念。

我們要從這個家看見神、認識神、為神作見證、為神而活著。將來在主的榮耀中一同有份。被提的時候，在神的國度裡，和主同掌王權。這些人都與主化合成一個了，就成了基督的新婦。我們若沒有這個看見，怎能在家裡為主站住呢？我們這個見證作不出去，家裡的人怎能接受耶穌呢？怎能把我們的家由地獄變成天堂呢？

很多基督徒的家沒有主的同在、沒有平安、沒有榮耀、沒有喜樂，真像地獄一樣！我們應當知道：“那不是我們的家，是神安排的場所為要造就我們、訓練我們、對付我們、搓磨我們，叫我們把主的生命流露出來。”

作父母的為了主的緣故幫助我們，責備我們，管教我們，照著神指示和聖靈的感動，不但關心我們的肉體，更關心我們的靈魂，都是為要叫我們更深入的認識神。這時我們會明白，為什麼我的爸爸媽媽這樣對待我呢？為要使我們上進，過敬虔的生活，將基督的生命表彰出來。藉此更叫我們明白真的父母不是肉身的，乃是天上的神。我們有什麼難處會依靠神、會投靠神，神必要幫助我們，責備我們，也管教我們。

我從小的時候，對神就有了信仰，是由於父母的教導。父母對我說：“你離開父母到遠處去讀書，藉有任何難處，父母不能幫助你，你只有禱告神吧！天上的神就會看顧你。就是我們所信的神，他一定會看顧你。你生病、你有難處、學業成績不好……，你都要禱告主。”

於是我生病了，沒有醫藥，很危險，我禱告主。雖然還不會禱告，只說：“爸爸所信的神哪！可憐可憐我吧！媽媽所信的神哪！聽我的禱告吧！……。”我一禱告，神照著他的應許真聽了我的禱告，並且應允了我的禱告。“爸爸所信的神真有道理，真靈驗哪！不是從爸爸的感情給我的，是他把自己對神的認識告訴我了。我在難處中也照他的認識去認識神，真是兌現了，真是應驗了，這個神是真的。雖然那時我還沒有得著主的生命，但在思想中知道爸爸所信的神可信，誰也不能侵犯。太偉大了，太神聖了，也太真實了。”

我們必須從內心的深處求神給我們亮光，看見我們為誰而活著？怎樣活法？我們若不活在教會的團契裡面，光在自己家裡為主而吃，為主而活，吃來吃去還是為自己，穿來穿去還是為自己。當我們看見教會的時候，這是我的家，這是生命的團契，這是愛的團契，我的生命要在這個團契裡面發揮出來。

這團契是叫我吃山珍海味嗎？是叫我誇耀自己嗎？不可能。我們的信仰就不是為的肉體的享受。這個團契非同別的團契，是生命的團契。因此我要放下自己，照這個團契的生活習慣，我要穿得樸素一點，生活簡單一點，大家一同來享受基督生命的豐富。不知不覺中，我們的心都和主的心吻合在一起了。天長日久，信徒們的心，心心相印，同契連肢，成為一家人了。這比世上的家牢固的多，誰也破壞不了，過著過著，到主那裡去了，被主的愛吸引去了。

主就是要這樣一個團體在地上出現，這班人與世人不一樣，是屬天的，是屬靈的，藉著聖靈活出新生活，新生命來。這就是基督的新婦，是主所揀選的，配和主在空中赴婚宴。主才願意叫號筒吹響。

叫這班人到天上去，到他的家去，他的家就是我們的家了，他就是我們的親人。然後被帶到地上來，建立國度和主同掌王權。

教會絕不是世上的團體，不能拿世上某個團體的標準來看待教會。教會有主的愛在裡面，教會有主的靈在裡面運行。這就是我的家，我的人生樂趣在其中，我的享受也在其中。不是肉身的享受，是屬靈的享受。看見了這一個，我們就不用人的方法，就不講很多道理，教會也建立起來了。叫別人看見這班人不得了，是另外的人生觀。

“雖然他們在所羅門的廊下住，在街上住，結果他們一禱告，一唱歌，把耶路撒冷城都震動了！這是什麼人呢？我們猶太教幾千年來，沒有這種團體。我們敬畏耶和華，守律法，過來守去，耶和華祝福我們，看顧我們，叫我們家裡富裕，叫我們人生健康，叫我們人生通達。他們是什麼信仰呢？都不要自己了，在一起生活。沒有好的地方住、在廊子下住、在院子裡住、卻是這樣的歡喜。人生滿足了，一點也不憂愁，彼此之間這麼融洽，這麼和睦，什麼宗教也忍受不了！”

教會的實際生活，他們不能不被震動。宗教的牆壁被衝破了！他們不得不認識到：“宗教不能救人，宗教不能滿足人。但這個團契能滿足我們，我們還要過什麼高級生活，都要搶著往裡面進。”他們能從裡面得著滿足、得著安慰、得著人生的真價值。

神的家要復興

八十年代初期的時候，我們這裡的教會很復興！為什麼那麼復興呢？因為在‘文革’中受壓太重了！信耶穌的人一切權利都沒有了。開放之後，都想到教會裡面去，不要我的家了。不是不睡覺了、不是不吃飯了、不是不做工作了，而是在一起過一個釋放的生活。什麼釋放？不是精神釋放，是心靈的釋放。

一九七二年冬天，我回到家鄉來。一天晚上，我的表姑說：“今晚我帶你到一個地方聚會。”我說：“敢不敢聚會？有多少人？”她說：“不知道有多少人，去吧！他們都想與你有點交通。”吃過晚飯，天很黑，她說：“你跟著我走。”離聚會的地方約有五裡，還要翻一個小山嶺。走的時候，她也不拿手電筒，還是山路。她說：“你拉著我的衣服，我在前邊，你在後邊跟著。”跌跌撞撞地跑到那地方了。進了村子，沒有月亮，村子是什麼樣子我也看不清。到了一個家裡，屋裡沒有燈，黑漆漆的，屋子裡有幾個人也不知道。她領我到裡邊，說：“你站在這裡，我什麼時候拉你的衣角，你就開始講道。”

因環境緊張，不敢有燈光，聲音也不敢大，只能用低低的聲音講道。我想：到底有幾個人聽呢？我一個也看不見。但農民們因勞力的緣故，呼吸較粗重一點，聽一聽，不像是三個、五個；也不是十個、八個。講了大約四十分鐘，輕輕地作個禱告，散會了。

我想：到底有幾個人聽呢？黑漆漆的，什麼也看不見。忽然想起老師曾教我們一個方法。那是在戰爭年代，為躲避日本人的緣故，趴在路邊，看日本軍隊路過。天再黑，離地面幾寸有一點白光，人、馬行走的時候，能看見他的腿。我就跑出去趴在門口看，大概數一下，有四百多條腿，就是有二百多人。我大吃一驚，兩百多弟兄姊妹聽道，竟沒有一點聲音，靜悄悄的。狗也不叫，來也不知道，去也不知道，這樣的光景。若是開放後，能有這樣的聚會嗎？我的聲音很小，雖講的不十分透徹，但他們都記得很清楚。為什麼呢？他們的心傾向主了！完全在主的身上。

這個聚會好得很！人的心都能傾向主。地和天連了起來，神還能不施恩典嗎？神還不祝福嗎？後來

我的表姑告訴我：“有幾個年老的肢體有病，是別人攙扶著去的。”那天晚上聚會，出了大門，不用人扶，自己跑回家了。到家才想起來，我是別人攙扶去了，怎麼跑回來了呢？感謝主！病好了。那不是人的醫病恩賜，是教會的生命彰顯出來了，能力也自然的顯明出來了。

這是大的奧秘，誰能明白？聖靈不啟示，真能懂得？要從人的眼光看，這群人在一種信仰之下，一同聚會，一同禱告，一同敬拜神，這就是教會出現了。在神看來，教會太奧秘了！太偉大了！太榮耀了！裡面的愛，裡面的恩典，裡面的真理，人不能理解。你真要活在教會裡面，就不用問：“鷹在哪裡，屍首在哪裡；白馬是什麼意思；紅馬是什麼意思……。”不需要問，你就能明白，就能一目了然了。

在乎傾心吐意的禱告

五十年代初期的時候，我們幾位弟兄姊妹傾心吐意的禱告。禱告之後，一同看聖經。沒有人講解，那真是主的靈同在了。看看啟示錄，不要誰來講，我就懂得了，他也知道了：“什麼叫七雷、七碗……。”不用人來講解，裡面就明白了是什麼意思。裡面滿了感謝和讚美。我們禱告的時候，禱告的能力把房子都震動了。所以，很快在那個城內掀起一個復興運動，很多年輕人興起來了。沒有講道，沒有大的聚會，都是傾心吐意地匯合在一起敬拜神，以神為主。

那個時候的禱告不是半小時，一小時，一禱告就是半夜，有時禱告一整天，甚至忘記了吃飯，不饑也不渴了，光覺得時間太短。沒有人禱告一天肚子餓了，疲倦了，都是精神煥發，滿面容光地回到家裡。妻子說：“你的臉都在發光呢！”

神叫我嘗嘗那個教會的滋味；嘗嘗和神交通的滋味。的確，我們靈裡知道，在那個時候有兩三次的運動，都是要大大的迫害主的教會。我們同心合意地禱告，很稀奇！不到兩天，報紙登出來了，政策改變了，矛頭改變了，不指向基督徒了。很多弟兄姊妹少受了苦難，誰也不知道是什麼原因，但我們知道。為什麼呢？神聽了教會的禱告。那能是假的嗎？當然，後來神許可我們受苦難，被分散了。有的坐監了，有的受批鬥了，教會的形像如曇花一現沒有了。可是我們嘗到了那個滋味，真是地如在天一樣了。

唱詩是從靈裡唱出來的，聲音非常美妙動聽。我只有兩次這樣的經歷。一次是在黑龍江的時候，我們都被關在一個屋子裡，大家唱起詩來了。員警說：“不准你們唱！”弟兄姊妹照樣唱。員警又說：“你們聲音小一點好不好？”我們就不唱了。一會兒員警說：“你們再唱一唱好不好？真是好聽得很！”為什麼呢？“因為我們都在監獄裡面，離開了地上的家，什麼思想都沒有了，將心都回到主面前了。”

是的，真怕我們在神面前不能傾心吐意，不能以天上的事為念，不能以屬靈的事為念，我們在聚會的時候還想著家庭，還想著事業，還想著自己的需要，怎能經歷到主的同在呢？怎能將教會建立起來呢？道理雖懂得了，但是心還沒有回到主面前，反而成了累贅，很可惜！

我們應當活出一個教會的生活，在聖靈的啟示、感動、和運行下，各種的恩賜都有了，這是生命的自然現象；這是屬靈團體的自然規律；這是神的同在。有肢體被疾病所困；被撒但所捆綁、所攪擾，教會就有權柄把他釋放出來。這是我們的人；這是屬基督的人，撒但！你怎麼來攪擾我們呢。自然就能拯救我們脫離撒但的捆綁和擾亂。再者，如若真正有主的需要叫我們受苦、叫我們有疾病的時候，

我們也不愁苦，還能讚美神，因為我們知道是神的旨意，就不再求疾病得醫治了。因為知道在神的旨意中都是好的，聚會禱告之後，疾病就好了，鬼也逃跑了。就沒有愁苦、沒有煩惱，因為生命釋放出來了！

真的教會是新生命匯合在一起，和天聯合起來。順服聖靈，把新生命的力量釋放出來，要讚美、要感謝、要禱告、要榮耀神。這個能力一出來，震動宇宙、震動陰府！天使也喜歡，神要幫助我們了！

儆醒等候主再來

但是這樣的教會在哪裡？神的家在哪裡？今天神就是期望看見這樣的團契出現，他的腳就落下來了，我們便與主永遠在一起了。但主的腳不敢落下來，是因我們還不像他的形像。宗教的團體太多，一個也沒有教會的實際出現！主怎麼敢來！不是我們如何數算主來的日子的問題；也不是兩千年主要來的問題；更不是兩千零幾年主要來的問題，那是錯誤的觀念。即使能算准了，也不能得賞賜，為什麼？我們在投機取巧。

有一次，一些人在算主再來的日子。算的是到一九八八年三月十五號耶穌要來。到了三月七號，還有一個禮拜，妻子對丈夫說：“不要再愛世界了。”丈夫說：“不要緊，還有七、八天，再過幾天，我放棄一切，什麼都不要，再上山等候耶穌來。”神知道人好投機取巧，為肉體留地步。“還有兩個月不要緊，我在世上好好享受享受，今天享受地上的物質福份，一被提享受天上的福份，多好哪！兩頭都得到了。”人有這個敗壞的性情，神就不把日子告訴我們，叫我們每天都能儆醒禱告。

有一天，我在大街上走，看到有新的儀器發明出來了。我很稀奇！走過去正在欣賞的時候，聖靈說：“主來的日子是眨眼之間，霎時就被提了。”忽然我裡面亮了，“我眨眼的工夫，耶穌來了。若正在我欣賞的時候，耶穌來了。一轉臉，這個弟兄不見了，那個弟兄不見了，我可要大大吃虧了。”

這次給了我一個大的警戒，每時每刻都得儆醒。我不是不看、不是不吃、不是不用，但是我可以隨時不吃，隨時不穿，隨時不用。主什麼時候來，我不知道。若眨眼之間，主來了，我還在軟弱、虧欠主，那就更加危險、更加痛苦了。所以，我每時每刻儆醒等候主來，為主而吃、為主而穿、為主而用、為主而工作。這樣，我的心儆醒在主面前，主阿！你什麼時候來，早晨來、晚上來、半夜來，我都準備好了。我對世界毫無所戀，對物質毫無所求，對人毫無所慕，我的心都在主身上。

我豐富一點，感謝主！自己用不完，分給肢體們用；缺乏一點，我也歡喜快樂，不受物質的轄制了；人對我好一點，感情濃厚一點，感謝主，得點安慰；人對我不好，我也不放在心上。為什麼呢？我在地上是暫時寄居的，號筒一響，我的一切都要放下來，到主那裡去了。我們應當存這樣的心活在神面前。基督徒在世上應當過這樣日子。

為什麼教會在逼迫患難中光景好呢？因為對世界沒有希望了、對人情沒有希望了，所以，只好仰望主，說：“主啊！你快來吧！你一天不來，一天的苦難不能結束。這世界我不再愛慕了；人情太冷漠了。主啊！你快來吧！”這時候信徒的心就會愛主了。所以，神叫基督徒不能過太平的日子；不能過物質豐富的日子，免得我們的心鬆懈、麻木、懶惰，躺在地上，忘記神了。

誠實敬拜神，尋求新生命的長進

教會生活是怎麼過的呢？是在基督裡面，順從聖靈的引導，把世界的生活方式逐步的丟棄掉，過一個愛子國裡的生活。我們真正達到了這個地步：我要找我的弟兄姊妹；找一同蒙恩的人，過一個屬靈

生活。作什麼呢？誠實的敬拜神；尋求新生命的成長；進入新生命的交往中。當我們的心被主吸去時，聖靈要在這班人中間作工。聖靈一作工，自然而然的有人會唱詩；有人會禱告；有人會醫病；有人會趕鬼；有人把奧秘解釋出來。這是聖靈的啟示、感動的工作。

很可惜！很多時候，我們把屬靈的恩賜當作專利品。認為只有我會講道；只有我會查經；只有我會唱詩，要知道教會裡沒有這個專利品。聖靈所賜的恩賜不是專利品，恩賜是神感動我為教會服務的，為服事肢體的。你是眼睛，他是耳朵、嘴巴、是手、是腳。都有恩賜，不是專利品，不是只有你可以作，人人都可以作。有主生命的人都能被主感動，一同來作。這時，基督的身體就出現了。以主的事情為念，愛神所愛，憎神所憎，各人都明白了主的心意，教會被建立起來了。

我們需要主給我們亮光，叫聖靈引導我們脫離舊生命，藉著十字架叫舊生命靠邊站，把它棄絕掉。叫老生命沒有資格隨便看，沒有資格隨便說話，這樣對付它，它真老實得很！我們若同情自己，愛自己，試探就來了；我們若靠著裡面的聖靈，力量就來了，就能勝過舊人。不是說：“舊人都死掉了，重生之後再不犯罪了。不是這樣，我也不敢講這個道理。很多聖徒也沒有實行出來。”但我們在軟弱、試探當中，偶然軟弱了，趕緊再回到主面前，用主給我們生命的感覺來對付舊生命，靈性馬上又轉變過來了。慢慢學會讓舊生命、讓老我給我們作奴隸，我們不給罪作奴隸，成了一個真正得勝的人。

當我們活在世上，不論是思想、意念、情感、意志都能遵行神的旨意。裡面達到了成聖的地步，不再受被造之物的約束；不再受死亡轄制；什麼患難、逼迫、饑餓、刀劍、赤身露體，都算不得什麼了，都被放在一邊，新生命勝過了這一切，這個是救恩的寶貴。

主沒有叫我們不受痛苦、不生病；主沒有叫我們不受饑餓。乃是叫我們經過饑餓，饑餓壓不倒我們；經過疾病，疾病壓不倒我們；經過患難、逼迫，我們不再懼怕它，這個救恩太好了！在新生命裡面就能勝過這一切，就能榮耀主的名字了。這樣的人生會沒有見證活出來嗎？當然處處都是見證了。

當我們遵行神旨意的時候，別人看見我們和一般人迥然不同。為什麼不同呢？我們是信耶穌的。耶穌真好！將耶穌活出去了。這人見證誰能推翻？誰能否認？沒有人推翻，也沒有人敢否認。

對神的旨意當有正確的生活態度

現在擺在我們面前的主要問題，就是看我們的人生觀點如何？我們有沒有小圈子、小家庭、小前途、小獨立王國？我們把自己的生命看得很重要，叫主怎麼藉著我們得榮耀？我們要轉變自己的人生觀、世界觀、來世觀、價值觀，為主而活著。聖經說：“我們若活著，是為主而活；若死了，是為主而死，所以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。”這才是基督徒正確的生活態度。這樣，才能叫主從我們身上有路可走；叫人看見我們這個人不是傻瓜，是信耶穌的；叫他們也不得不承認耶穌有道理，耶穌好。好在哪裡？耶穌把我們征服了。“不是我要作什麼，不是我要求什麼，乃是我順服神的旨意而活著，這樣自然而然的的名字就被彰顯出去了。我們若都這樣作，能不震動這個環境嗎？能不震動這個社會嗎？一定會被震動的。

初期教會一百二十個門徒，同心合意的禱告十天，就震動了整個耶路撒冷城！

十五、十六世紀，有一群基督徒，他們是清教徒，受迫害從英國跑出去，要照聖經所教導的而活著，放下一切世上的職業。因著受迫害的緣故，跑到德國去。德國有一位弟兄，把他自己的莊園統統奉獻出來，把這些受迫害的弟兄姊妹接納下來，以事奉主為念，沒有私人財產，都在一起共同生活。

他們的人數雖然不多，不到兩萬人。但很快被主使用，把福音傳到美洲、傳遍歐洲、傳遍非洲，最後因這些人的影響，福音傳到中國來，也傳到世界各地。佈道大運動是從那時候開始的。從前教會不傳福音，就這樣福音傳遍全世界了。兩萬多人算什麼！可是他們能把基督活出來，打破了自己的人生觀。兩萬多人改變了世界歷史！

我們應當知道，我們是屬基督的人；我們是屬天的人；我們是神家的人。這家不是張家、王家、李家，是基督耶穌的家，是神的家，就是教會。弟兄姊妹彼此相處，彼此相愛，以誠實相待，以尊重主為第一，以榮耀神為第一。我們想一想，這樣的活下去，主的名能不得榮耀嗎？當主的名得榮耀的時候，我們在人面前能沒有見證嗎？還愁我們的家庭和我們的一切嗎？當我們都放下來的時候，主就能負我們一切的責任。

怎樣把生命活在團契裡？不但自己和神的關係好起來，還要活在弟兄姊妹之間，和眾弟兄姊妹融洽起來。十字架是一豎一橫的。我們豎的方面好了以後，若沒有橫的方面，不算是十字架。首先和神的關係好了，然後伸開雙手，把弟兄姊妹都包在懷裡面，這叫十字架。這個人生觀能活出來，救恩就顯出來了！新天新地就來到了！教會的工作就完成了。

求主恩待我們！我講的也許不夠透徹，因我的能力有限，無法把神的這個奧秘講清楚。但願聖靈給我們亮光，多在神面前禱告、思想、與主有親密的交通，主就把教會的奧秘啟示給我們。我們的人生觀有了大大的改變，生活的方式也完全的得以改變。因這偉大的奧秘，要把世界轉變過來，要把宇宙萬物都轉變過來，都服在神的權下，都在基督裡同歸於一，教會也在基督裡彰顯神百般的智慧，神的偉大屬靈的傑作就完全的成功了。願主恩待我們，用他的話引導我們、啟示我們。